

■ 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刷题神器

[卷三分年版 2006-2016] V1.0

刷题神器 [卷一章节 | 分年版] + [卷二章节 | 分年版] + [卷三分年版]

编辑整理：理智土豆 文字校对：永不挂科的千幻

目 录

2016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4
2015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20
2014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39
2013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55
2012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70
2011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87
2010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107
2009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120
2008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136
2007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148
2006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167

2016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6年11月

答题须知

1. 答题时请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的规定为准。
2.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并且无须考虑素材的真实性、有效性问题。
3.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包括第一题、第二题、第三题和第四题，满分 150 分。
应试者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撰写在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试题说明

第一题：客户 A 公司拟对 B 公司的发明专利（下称涉案专利）提出无效宣告请求，为此，A 公司向你所在的代理机构提供了涉案专利（附件 1）和对比文件 1-3，以及 A 公司技术人员撰写的无效宣告请求书（附件 2），请你具体分析客户所撰写的无效宣告请求书中的各项无效宣告理由是否成立，并将结论和具体理由以信函的形式提交给客户。

第二题：请你根据客户提供的材料为客户撰写一份无效宣告请求书，在无效宣告请求书中要明确无效宣告请求的范围、理由和证据，要求以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中的有关条、款、项作为独立的无效宣告理由提出，并结合给出的材料具体说明。

第三题：客户 A 公司同时向你所在的代理机构提供了技术交底材料（附件 3），希望就该技术申请实用新型专利。请你综合考虑涉案专利和对对比文件 1-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为客户撰写实用新型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

第四题：简述你撰写的独立权利要求相对于涉案专利解决的技术问题和取得的技术效果。

附件 1（涉案专利）：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6 年 2 月 11 日

[21] 申请号 201311234567. x

[22] 申请日 2013. 9. 4

[73] 专利权人 B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利要求书

1. 一种茶壶，包括壶身、壶嘴、壶盖及壶把，其特征在于：壶盖底面中央可拆卸地固定有一个向下延伸的锐拌棒，搅拌棒的端部可拆卸地固定有搅拌部。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茶壶，其特征在于：所述搅拌部为一叶轮，所述叶轮的底部沿径向方向设有齿板。

3. 根据权利要求 1 或 2 所述的茶壶，其特征在于：所述齿板上设有多个三角形凸齿。

4. 一种茶壶，包括壶身、壶嘴、壶盖及壶把，其特征在于：壶身上设有弦月形护盖板。

茶壶

本发明涉及品茗茶壶的改良。

一般茶叶在冲泡过程中，茶叶经常聚集在茶壶底部，需要长时间浸泡才能伸展出味。当需要迅速冲泡茶叶的时候，有人会使用搅拌棒或者筷子对茶壶里面的茶叶进行搅拌，这样既不方便也不卫生。

再者，茶壶在倾倒过程中，壶盖往往向前滑动，容易使得茶水溢出，甚至烫伤他人。

本发明的主要目的是提供一种具有搅拌工具的茶壶，所述搅拌工具可拆卸地固定在茶壶底面中央，并向壶身内部延伸。

本发明的另一个目的是提供一种具有护盖板的茶壶，所述护盖板呈弦月型，位于壶身靠近壶嘴的前沿开口部分，并覆盖部分壶盖。

图1为本发明的茶壶的立体外观图；

图2为本发明的茶壶的立体分解图。

如图1、图2所示，本发明的茶壶包括壶身1、壶嘴2、带有抓手的壶盖3、壶把4及搅拌工具5。搅拌工具5包括搅拌棒11和作为搅拌部的叶轮12。壶身1内可放入茶叶，并供茶叶在冲泡后具有伸展空间。壶盖3的底面中央安装有一个六角螺母。搅拌棒11的两端具有螺纹，其一指旋进六角螺母，从而实现与壶盖3的可拆卸安装，另一端与叶轮12螺纹连接。由于搅拌工具为可拆卸结构，因此易于安装和更换。

壶身1上设置有一弦月形护盖板13，该护盖板13从壶身1近壶嘴2的前缘开口部位沿壶盖3的周向延伸，并覆盖部分壶盖3，护盖板13可以防止壶盖在茶水倾倒过程中向前滑动，从而防止茶水溢出。

使用时，先在壶身1内置入茶叶等冲泡物，倾斜壶盖3，使搅拌工具5置于壶身1内，然后向下将壶盖3置于护盖板13的下方。旋转壶盖3，搅拌工具5随着壶盖3的转动而转动，实现对壶身1内的茶叶及茶水搅拌。

为了更好对茶叶进行搅拌，可在叶轮12的底部设置齿板。如图1、图2所示，在叶轮12的底部，沿径向向外延伸设有若干个齿板14，每个齿板14上至少设有两个三角形凸齿，配合搅拌工具在茶壶内的旋转，三角形的尖锐凸齿可以进一步搅拌壶身内的茶叶。

说明书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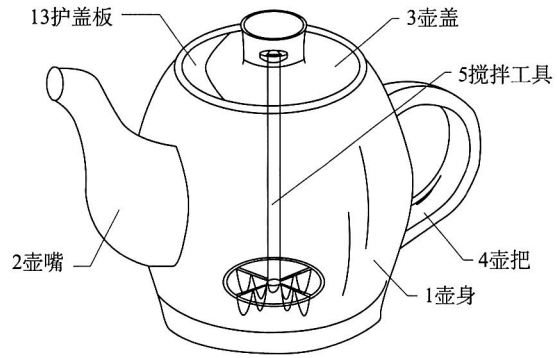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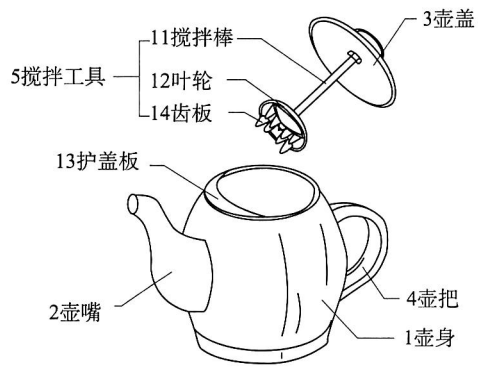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4 年 5 月 9 日

[21] 申请号 201320123456.5

[22] 申请日 2013.8.22

[73] 专利权人 赵××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一种多功能杯子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盛装饮用液体的容器，具体地说是一种多功能杯子。

人们在冲泡奶粉、咖啡等饮品时，由于水温及其它各种因素的影响，固体饮品不能迅速溶解，容易形成结块，影响口感。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多功能杯子，该杯子具有使固体物迅速溶解、打散结块的功能。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的多功能杯子的第一实施例的结构示意图；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的多功能杯子的第二实施例的结构示意图。

如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多功能杯子包括：杯盖 21A、搅拌棒 22A 和杯体 23A，搅拌棒 22A 位于杯盖 21A 的内侧，并与杯盖一体成型。搅拌棒 22A 的端部 1 可插接一桨型搅拌部 24A。

图 2 示出了本实用新型的多功能杯子的另一个实施例，包括杯盖 21B、搅拌棒 22B 和杯体 23B。所述搅拌棒 22B 的头部呈圆柱形。杯盖 21B 的内侧设有内径与搅拌棒 22B 的头部外径相同的插槽，搅拌棒 22B 的头部插入至杯盖 21B 的插槽内。搅拌棒 22B 采用可弯折的材料制成，其端部弯折出一个搅拌匙以形成搅拌部，从而方便搅拌。

使用时，取下杯盖，向杯内放入奶粉、咖啡等固态饮料并注入适宜温度的水，盖上杯盖，握住杯体，转动杯盖，此时搅拌棒也随着杯盖的旋转而在杯体内转动，从而使固态饮料迅速溶解，防止结块产生，搅拌均匀后取下杯盖，直接饮用饮品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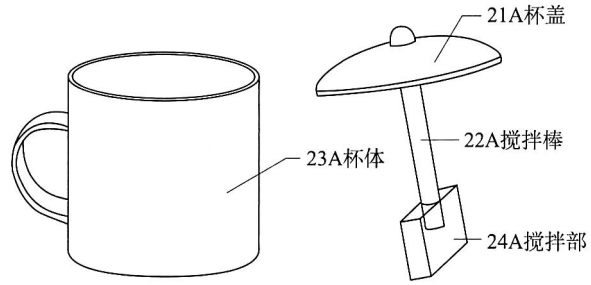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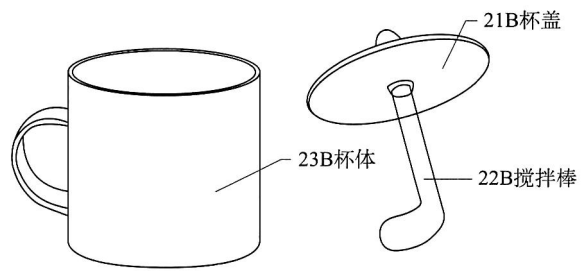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2: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1 年 3 月 23 日

[21] 申请号 201020789117.7

[22] 申请日 2010.4.4

[73] 专利权人 孙××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新型泡茶用茶壶。

泡茶时，经常发生部分茶叶上下空间展开不均匀不能充分法泡出味的情况，影响茶水的口感。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提供一种具有搅拌匙的茶壶。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的茶壶的立体外观图；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的茶壶的剖视图。

如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茶壶包括有壶身 30、壶嘴 31、壶盖 32 及壶把 33。壶盖 32 的底面中央一体成型有一向下延伸的搅拌匙 34，此搅拌匙 34 呈偏心弯曲状，在壶盖 32 盖合在壶身 30 时，可伸置在壶身 30 内部。

如图 2 所示，在壶身 30 内置茶叶等冲泡物时，搅拌匙 34 随壶盖 32 转动，由于搅拌匙 34 呈偏心弯曲状，弯曲部分可以加速茶壶内的茶叶在上下方向上运动，从而对壶身 30 内的茶叶及茶水搅拌，使冲泡过程不致有茶叶长时间聚集在茶壶的底部，从而提高冲泡茶水的口感。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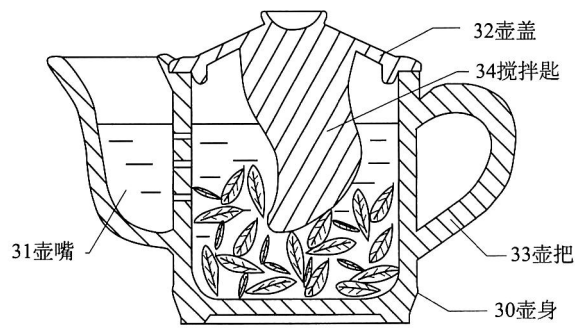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00 年 10 月 19 日

[21] 申请号 99265446.9

[22] 申请日 1999.11.10

[73] 专利权人 钱××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茶杯

本实用新型有关一种具有改良结构的新型茶杯。

传统茶杯在冲泡茶叶时需要耗费较多的冲泡时间才能将茶叶冲开饮用。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提供一种新型茶杯，其能够通过对冲泡中的茶叶的搅拌来加速茶叶的冲泡。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的茶杯的剖视图；

如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改良结构的茶杯，具有一杯体 40，杯盖 41，塞杆 42，以及塞部 43。塞杆 42 可拆卸地固定安装在杯盖 41 的下表面上。塞杆 42 的下端部插接有一个塞部 43，塞部 43 表面包覆有滤网，底部沿径向方向上设有两片微弧状的压片 2B。塞部 43 可与圆柱形杯体 40 配合，籍以供作茶叶的搅拌及过滤的结构装置。

该茶杯在实际应用时，配合杯盖 41 的旋转操作，塞部 43 底部设有的压片 2B 搅拌、搅松置放于杯体 40 底部的茶叶，方便地完成茶叶的冲泡工作。

由于塞杆 42、塞部 43 与杯盖 41 之间均采用可拆卸连接，一方面，当茶杯没有浸泡茶叶时，可以将用于搅拌的塞杆 42、塞部 43 取下，另一方面，如果出现了零件损坏的情况，可以进行更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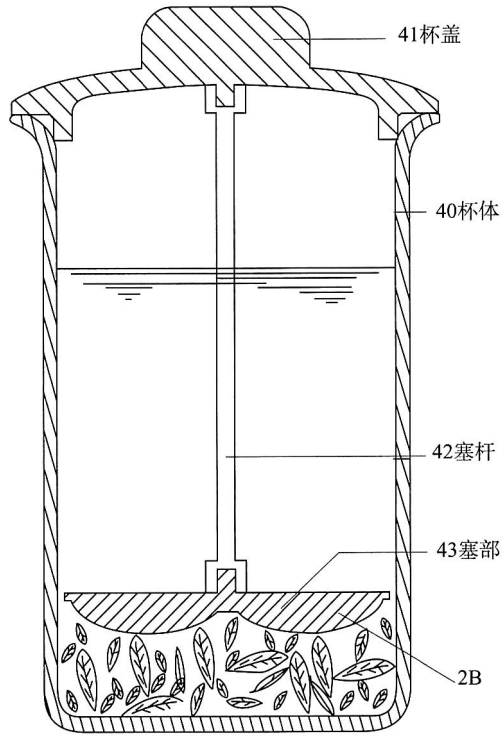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2（客户撰写的无效宣告请求书）：

无效宣告请求书：

（一）关于新颖性和创造性

1. 对比文件 1 与涉案专利涉及相近的技术领域。其说明书的附图 1 所示的实施例公开了一种多功能杯子包括：杯盖 21A、搅拌棒 22A 和杯体 23A，搅拌棒 22A 位于杯盖 21A 的内侧并与杯盖一体成型。搅拌棒 22A 的端部可插接一桨型搅拌部 24A。附图 2 示出了另一个实施例，包括杯盖 21B、搅拌棒 22B 和杯体 23B，所述搅拌棒 22B 的头部呈圆柱形。杯盖 21B 的内侧设有内径与搅拌棒 22B 的头部外径相同的插槽，搅拌棒 22B 的头部插入至杯盖 21B 的插槽内。搅拌棒 22B 采用可弯折的材料制成，其端部弯折出一个搅拌匙以形成搅拌部。因此，实施例一公开了可拆卸的搅拌部，实施例二公开了可拆卸的搅拌棒，对比文件 1 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全部特征，权利要求 1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不具备新颖性。

2. 对比文件 2 公开了一种茶壶，并具体公开了本实用新型的茶壶包括有壶身 30、壶嘴 31、壶盖 32 及壶把 33。壶盖 32 的底面中央一体成型有一向下延伸的搅拌匙 34，此搅拌匙 34 呈偏心弯曲状，在壶盖 32 盖合在壶身 30 时，可伸置在壶身 30 内部。因此其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全部技术特征，二者属于相同的技术领域，解决了同样的技术问题，并且达到了同样的技术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1 相对于对比文件 2 不具备新颖性。

3. 对比文件 2 公开了一种带有搅拌匙的茶壶，对比文件 3 公开了一种改良结构的茶杯，二者结合公开了权利要求 2 的全部技术特征，因此权利要求 2 相对于对比文件 2 和对比文件 3 不具备创造性。

（二）其他无效理由

4. 权利要求 1 没有记载搅拌部的具体结构，因此缺少必要技术特征。

5. 权利要求 3 保护范围不清楚。

6. 权利要求 1 的特定技术特征是壶盖底面中央可拆卸地固定有一个向下延伸的搅拌棒，搅拌棒的端部可拆卸地固定有搅拌部，从而实现对茶叶的搅拌；权利要求 4 的特定技术特征是壶身上设有弦月形护盖板，以防止壶盖向前滑动，权利要求 4 与权利要求 1 不属于一个总的发明构思，没有单一性。

因此请求宣告涉案专利全部无效。

附件 3（技术交底材料）：

茶叶在冲泡过程中，一般需要数十秒到数分钟左右，才能使其味道浸出。保证茶叶的浸出时间，对于泡出香味浓郁的茶水非常重要。当突然来了客人需要泡茶时，往往会因为茶叶的浸出时间不足，而造成茶水的色、香、味过于清淡。对此，通常采取的方法都是用筷子或勺子放入茶壶搅拌。但是，一方面，寻找合适的搅拌工具很不方便，另一方面，使用后的搅拌工具没有固定地方放置，经常被随意地放在桌上，很不卫生。

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公司提出一种改进的茶壶。

如图 1 所示的茶壶，在壶身 101 的侧面设有壶嘴 102 和壶把 103。壶身 101 的上部开口处具有壶盖 104。壶盖 104 的中央安装有抓手 105。在抓手 105 的旁边有一个穿透壶盖的通气孔 H，在通气孔 H 中贯穿地插入一搅拌工具 110。

如图 2 所示，搅拌工具 110 具有杆部 111、搅拌部 112 和把手 114。杆部 111 可自由地穿过通气孔 H，并可在通气孔 H 内拉动和旋转。杆部 111 的前端可拆卸地安装有把手 114，后端一体成型有搅拌部 112。搅拌部 112 的形状可以采用现有搅拌工具的形状，但这样的形状在茶水中的移动速度慢，不利于茶叶的快速浸出。优选地，搅拌部 112 为螺旋形，在杆部 111 的轴向上保持规定的间距而螺旋形延伸。螺旋的内侧空间还可以容纳水质改良剂。例如，将由天然石头做成的球体放入搅拌部 112，可以从球体溶出矿物质成分，使茶的味道更加温和。

使用茶壶时，如图 1 所示，在壶身 101 内放入茶叶，倒入适量的热水浸泡茶叶。在茶壶中倒入热水后，立即盖上壶盖 104。在盖着壶盖 104 的状态下，拉动和旋转搅拌工具 110。在茶壶内，随搅拌工具 110 的运动，茶叶在热水中移动，茶叶的成分迅速在整个热水中扩散。将搅拌工具 110 上下移动时，搅拌部 112 还可以起到泵的作用，在茶壶内部促使茶水产生对流，因此，可以高效泡出味道浓郁且均匀的茶水。

图 3 示出了另一种搅拌工具 210。搅拌工具 210 具有杆部 211、搅拌部 212 和把手 214。把手 214 与杆部 211 可拆卸连接，杆部 211 的轴周围伸出螺旋形的叶片板形成螺旋形的搅拌部 212，所述杆部 211 与所述搅拌部 212 一体成型。

图 4 为另一种结构的搅拌工具 310。搅拌工具 310 具有杆部 311、搅拌部 312 和把手 314。杆部 311 与把手 314 一体成型，与搅拌部 312 之间可拆卸连接。搅拌部 312 的上端固定有十字接头 316。杆部 311 的下端插入十字接头 316 的突出部。搅拌部 312 可以使用弹性材料制成，由于弹性材料的作用，螺旋形搅拌部容易变形，使得搅拌更容易进行。

带有搅拌工具的茶壶，结构简单，成本低廉，操作方便。将搅拌工具穿入通气孔 H，拉动和旋转把手，杆部带动搅拌部对壶身内的茶水和茶叶进行搅拌，使容器内有效地产生对流，方便地完成茶叶的冲泡。其利用了茶壶上现有的通气孔，将搅拌工具安装在茶壶上，不需要改变茶壶的结构就可以方便卫生地实现对茶叶的搅拌操作。

技术交底材料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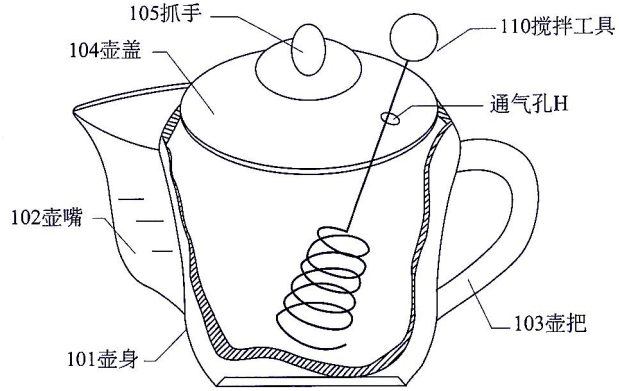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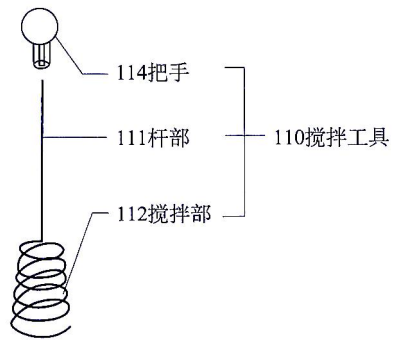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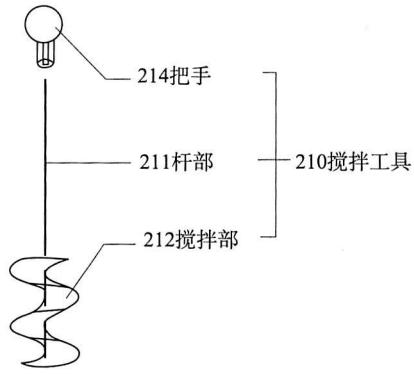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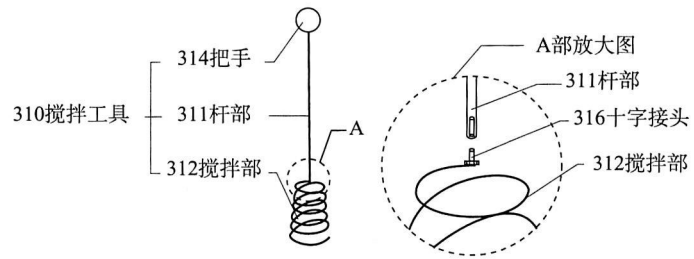


图 4

2015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5 年 11 月

答题须知

1. 答题时请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的规定为准。
2.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并且无须考虑素材的真实性、有效性问题。
3.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包括第一题、第二题和第三题，满分 150 分。
应试者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撰写在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试题说明

客户 A 公司遭遇 B 公司提出的专利侵权诉讼，拟对 B 公司的实用新型专利（下称涉案专利）提出无效宣告请求，同时 A 公司自行研发了相关技术。为此，A 公司向你所在的代理机构提供了涉案专利和三份对比文件，以及该公司所研发的技术的交底材料。现委托你所在的专利代理机构办理相关事务。

第一题：请你根据客户提供的涉案专利和对比文件为客户撰写咨询意见，要求说明可提出无效宣告请求的范围、理由和证据，其中无效宣告请求理由要根据专利法以及实施细则的有关条、款、项逐一阐述；如果基于你所撰写的咨询意见提出无效宣告请求，请你分析在提出本次无效宣告请求之后进一步的工作建议，例如是否需要补充证据等，如果需要，说明理由以及应当符合的要求。

第二题：请你根据技术交底材料，综合考虑客户提供的涉案专利和三份对比文件所反映的现有技术，为客户撰写一份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

如果认为应当提出一份专利申请，则应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和适当数量的从属权利要求；如果在一份专利申请中包含两项或两项以上的独立权利要求，则应说明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如果认为应当提出多份专利申请，则应说明不能合案申请的理由，并针对其中的一份专利申请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和适当数量的从属权利要求，对于其他专利申请，仅需撰写独立权利要求。

第三题：简述你撰写的独立权利要求相对于现有技术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的理由。如有多项独立权利要求，请分别对比和说明。

涉案专利：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1425634028. x

[45] 授权公告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21] 申请日 2014. 3. 23

[22] 申请号 201425634028. x

[73] 专利权人 B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利要求书

1. 一种卡箍，包括第一本体（1），第二本体（2）和紧固装置（3），所述紧固装置（3）包括螺栓（32），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本体（1）的一端与第二本体（2）的一端铰接，第一本体（1）的另一端与第二本体（2）的另一端通过螺栓（32）连接。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卡箍，其特征在于：所述紧固装置（3）包括与所述第一本体（1）铰接的连接板（31），所述连接板（31）的一端开设有插槽（321），另一端面上有螺纹孔，所述第二本体（2）上具有可插入插槽（321）的固定部（4），所述固定部（4）上开有螺纹孔（41），所述螺栓（32）穿过螺纹孔将第一本体（1）和第二本体（2）连接。

3. 根据权利要求 2 所述的卡箍，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本体（1）和第二本体（2）上设置有预定位装置（5），其包括位于第一本体（1）上的卡钩（51）和位于第二本体（2）上的环形构件（522），所述环形构件用于与所述卡钩（51）连接。

4. 根据权利要求 1—3 任一项所述的卡箍，其特征在于：所述环形构件（522）是弹性构件，最好是环形橡胶圈。

新型卡箍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卡紧装置，更具体地说，涉及一种新型卡箍。

目前，卡箍连接技术已广泛应用于液体、气体管道的连接。卡箍连接在管道的接口处，起到连接、紧固的作用。

现有技术中的卡箍，如图 1 所示，包括两个半圆形夹环、螺栓和螺母，两夹环的槽口相对拼接形成一个圆形通道；夹环本体的两端分别形成凸耳，凸耳处预留穿孔，用于穿过螺栓后旋紧螺母固定连接。这种卡箍属于分体式结构，零件繁多，容易丢失，并且安装时两个夹环不易对准，增加了安装的难度。

为了克服传统卡箍的技术缺陷，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新型卡箍，其包括第一本体，第二本体和紧固装置，紧固装置包括螺栓，第一本体的一端与第二本体的一端铰接，另一端通过螺栓与第二本体的另一端连接，从而实现对管道的夹紧，降低安装工作量和安装成本；

进一步地，所述紧固装置的一端与第一本体铰接，从而进一步减少零件的数量；

更进一步地，在所述卡箍的第一本体和第二本体上设置预定位装置，以便预先定位，方便安装。

图 1 为现有分体式卡箍的结构示意图；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第一实施例的卡箍结构示意图；

图 3 为本实用新型第二实施例的卡箍结构示意图；

图 4 为本实用新型第二实施例的卡箍的局部放大示意图。

如图 2 所示，本实用新型第一实施例的新型卡箍包括第一本体 1 和第二本体 2，第一本体 1 的一端与第二本体 2 的一端通过两个销轴和一个连接板铰接，另一端与紧固装置 3 铰接。第二本体 2 的另一端具有固定部 4，其上开有螺纹孔 41；紧固装置 3 包括与第一本体 1 铰接的连接板 31，连接板 31 的端面开设有螺纹孔，另一端开设有贯通的插槽 321，用于插入固定部 4。螺栓 32 通过连接板 31 上的螺纹孔与第二本体 2 螺纹连接，螺栓 32 的自由端套装有调节手柄 33。

在工作过程中，当需要闭合卡箍的时候，将第二本体 2 向第一本体 1 靠拢，使第二本体 2 上的固定部 4 插入连接板 31 的插槽 321，再施力于调节手柄 33 使其旋转，调节手柄 33 带动螺栓 32 穿过连接板 31 上的螺纹孔以及固定部 4 上的螺纹孔 41，并拧紧，完成卡箍的闭合过程。

图 3—图 4 示出了本实用新型的第二实施例，在第一实施例的基础上，在第一本体 1 和第二本体 2 上设有能够使二者在靠拢时预先配合的预定位装置 5。预定位装置 5 包括位于第

一本体 1 上的卡钩 51，位于第二本体 2 上的固定板 521，以及连接在固定板 521 上的环形弹性钩件 522，例如环形橡胶圈。工作中，当第一本体 1 和第二本体 2 靠拢闭合时，先将环形橡胶圈钩在卡钩 51 上，利用环形橡胶圈的弹力将第二本体 2 的固定部 4 与第一本体 1 的相应端部拉近，完成预定位，然后通过调节手柄 33 旋转螺栓 32 夹紧第一本体 1 和第二本体 2。为了避免预定位的操作影响螺栓 32 对准螺纹孔 41，第一本体 1 和第二本体 2 的预定位连接不能是刚性的，而是弹性的，这样，环形橡胶圈的弹性能在螺栓 32 对准螺纹孔 41 的过程中，协助调整二者之间的相对位置，方便二者的对准。实践中，也可以使用其他的弹性钩件，例如环形弹簧挂钩，来代替环形橡胶圈实现与卡钩 51 的接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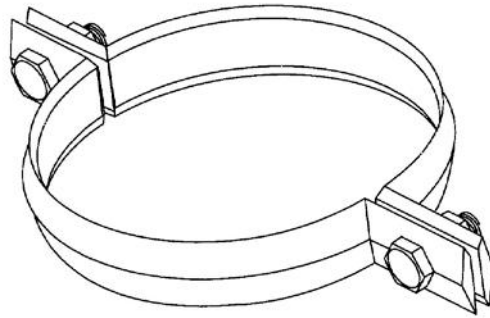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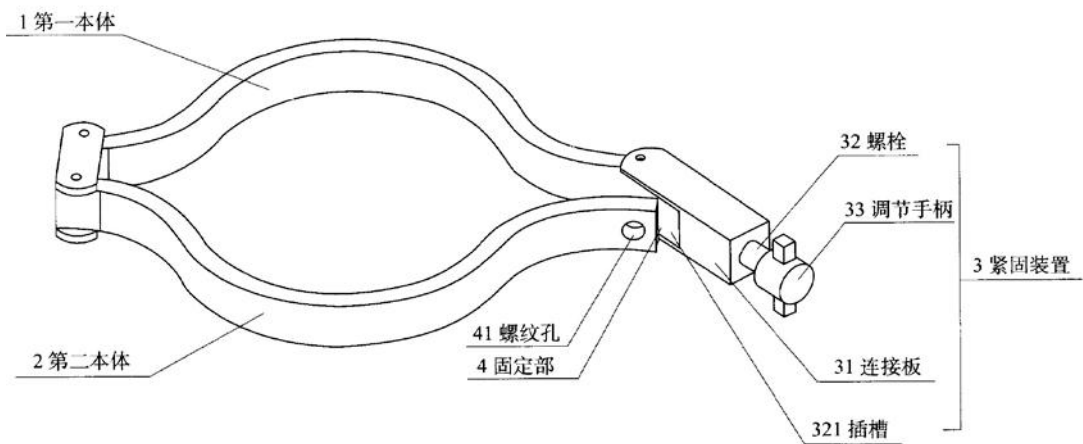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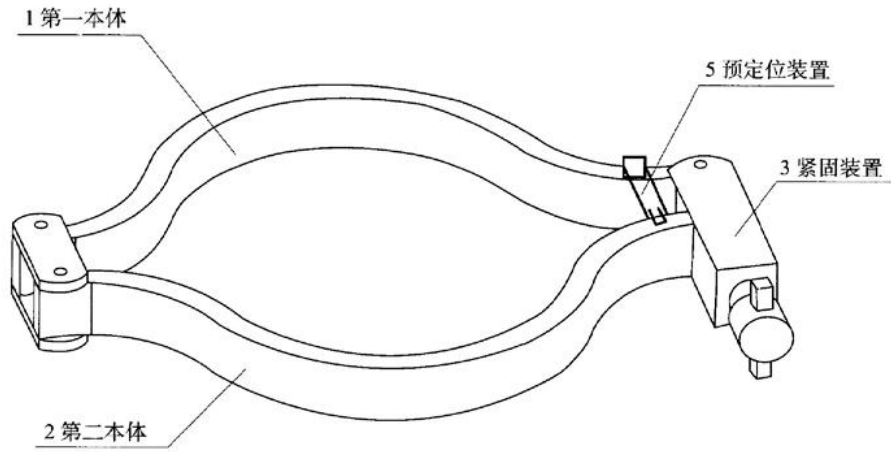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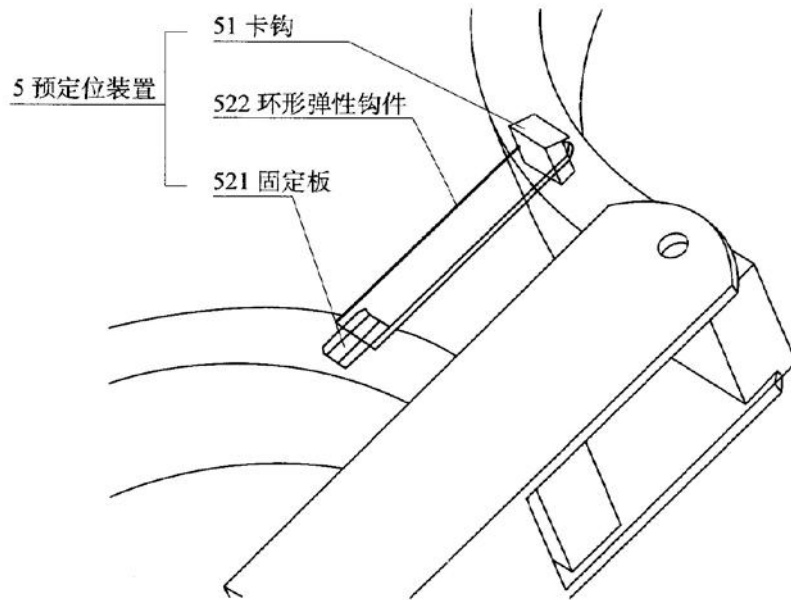


图 4

对比文件 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1020156782.1

[45] 授权公告日 2011 年 8 月 6 日

[21] 申请日 2010.12.25

[22] 申请号 201020156782.1

[73] 专利权人 李××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管道连接卡箍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管道连接卡箍。

排水系统的管道都很长，如果发生破损或者泄漏，维修很麻烦，不可能为一点破损就整体换管。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抱式卡箍，能够实现换管对接。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的卡箍结构示意图。

如图 1 所示，一种管道连接卡箍，包括：第一箍套 1 和第二箍套 2，第一箍套 1 和第二箍套 2 均呈半圆形，在第一箍套 1 和第二箍套 2 的两侧设有连接机构，连接机构分为预连接端和固定连接端。预连接端是在第一箍套上设置挂轴 11，在第二箍套的对应端设置与挂轴 11 对应的轴套 21；固定连接端是在第一箍套 1 和第二箍套 2 的各自的另一端设置连接耳，连接耳上设有供连接螺栓穿过的通孔。

使用时，首先将卡箍预连接端的挂轴 11 套入轴套 21，然后将固定连接端通过螺栓拧紧。

本实用新型改变以往两侧均采用螺栓的方式，而是采用一边挂轴的方式进行枢轴连接，这样减少连接时间，同时在固定连接端紧扣的时候，预连接端不会被打开，保证连接的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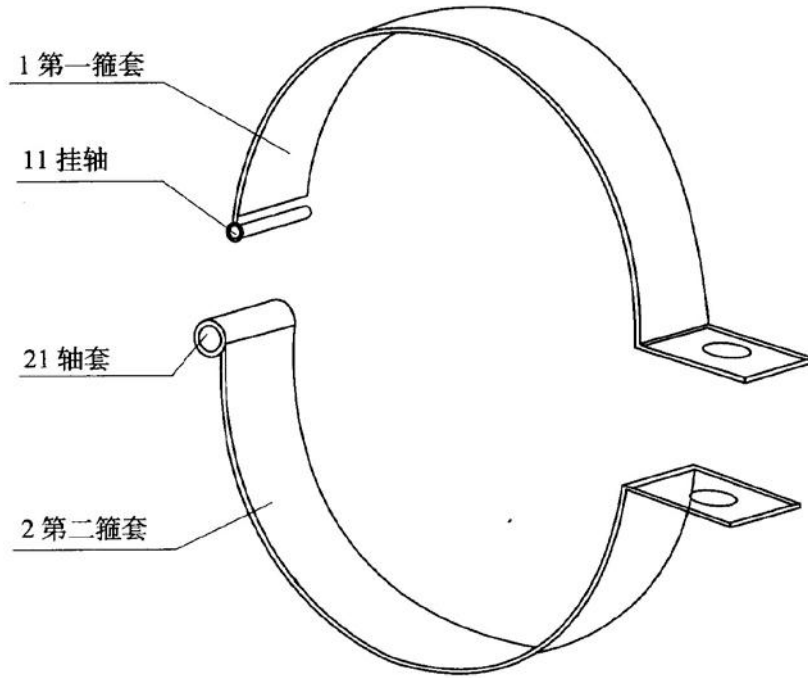


图 1

对比文件 2: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1220191962.5

[45] 授权公告日 2013 年 10 月 9 日

[22] 申请日 2012.9.10

[21] 申请号 201220191962.5

[73] 专利权人 王××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卡箍组件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卡箍组件。

传统的卡箍结构一般由上半部、下半部、螺栓、螺母等多个松散零件组成，这样的结构在安装过程中比较繁琐，且受安装空间限制，比较容易发生零件掉落的情况，导致工作延误。为此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新型卡箍组件。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的卡箍组件的结构示意图；

图 2 为 U 型连接杆的结构示意图。

如图 1—图 2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卡箍组件包括：卡箍本体 1、U 型连接杆 2、销轴 3、螺栓 4。卡箍本体 1 由塑料材料注塑一次成型，其具有两个连接端，一端与 U 型连接杆 2 的开口端铰接，另一端开设有贯穿的螺纹孔，用于与旋过 U 形连接杆 2 的封闭端的螺栓 4 螺纹连接。

本实用新型的卡箍组件，结构简单紧凑，无过多松散零件，安装时能够有效地降低零件掉落的概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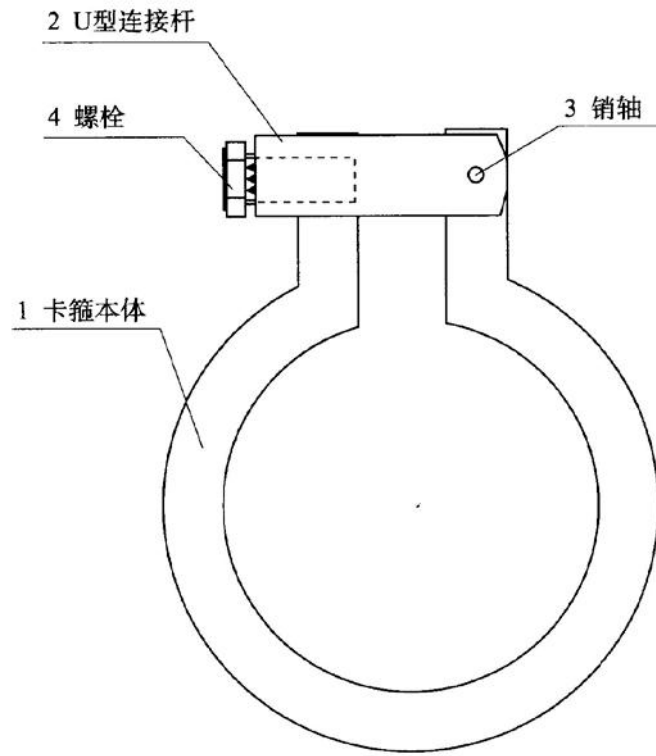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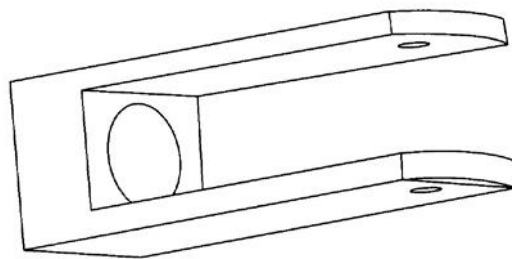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1320123456.7

[45] 授权公告日 2014 年 3 月 23 日

[22] 申请日 2013.9.4

[21] 申请号 201320123456.7

[73] 专利权人 B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塑料卡箍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适用于将软管紧固连接在硬管上的塑料卡箍。

软管与硬管的连接通常被用作输送液体或气体。为了防止连接后的软管在工作中脱落，往往在其连接处使用卡箍加以固定。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结构简单合理、拆装过程方便快捷的塑料卡箍。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的塑料卡箍结构示意图；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中箍体的结构示意图。

如图 1—图 2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塑料卡箍，包括箍体 1 和紧迫螺栓 2，所述箍体 1 包括抱紧段 11、一体成型于所述抱紧段两端的迫近段 12 和拉紧段 13，所述抱紧段 11 呈弧形薄带状，所述迫近段 12 上开有圆孔 14，所述拉紧段 13 上设置有安装孔 15，内设内螺纹。安装前，紧迫螺栓 2 可以旋在安装孔 15 上，避免用户容易遗失零件的情况。需要安装时，首先从安装孔 15 上旋下紧迫螺栓 2，弯曲抱紧段 11 使其形成圆环形，然后将紧迫螺栓 2 穿过迫近段 12 上的圆孔 14，再旋转拧入拉紧段 13 上的安装孔 15，即可实现软管和硬管的快速紧固，操作简便高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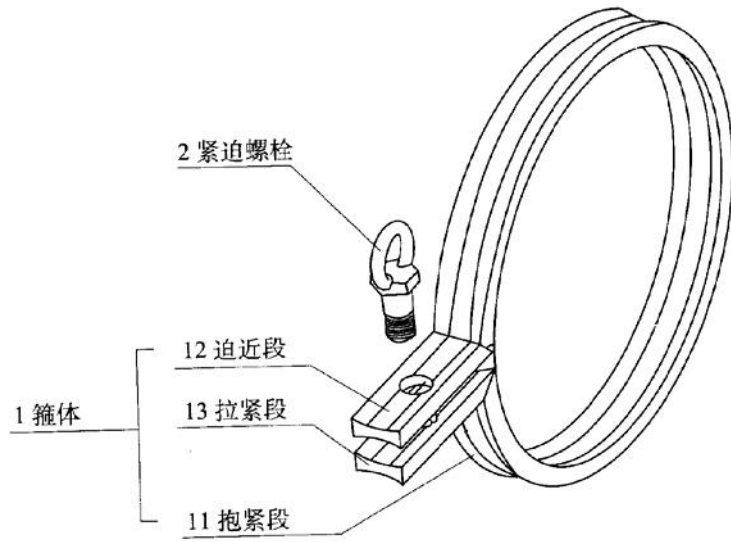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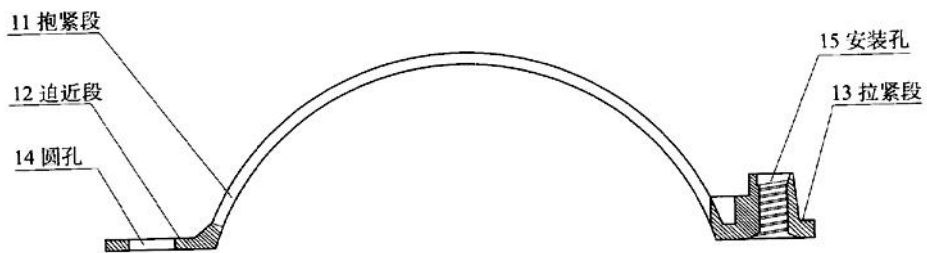


图 2

客户提供的交底材料：

传统结构的卡箍使用螺栓将卡箍相连，通过拧紧螺栓完成管道的安装固定。此结构在装配和分解过程中都需要将螺栓完全拧入或拧出螺母以分解卡箍完成管道的装拆，这样需要足够的操作空间和时间，拆装费时费力，不能满足对卡箍进行快速装配、及时维护管道等的要求；另一方面，现有卡箍上一般都会嵌有或套有橡胶垫圈，橡胶垫圈与管道之间的抱紧力小，当管道由于外部原因震动时，会导致卡箍在管道上转动或串动，进而影响紧固效果。

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公司提出改进的卡箍结构。

图 1 至图 3 示出了第一实施例，包括通过轴 A 铰接在一起的左卡箍 1 和右卡箍 2，以及紧固装置 3。左右卡箍均为板状，可采用金属材料，例如不锈钢板材，冲压一次成型，然后弯折形成 180 度的圆弧。左卡箍 1 的端部具有第一连接端 11，右卡箍 2 的端部具有与第一连接端 11 对应的第二连接端 21。紧固装置 3 包括可旋转闩锁 31 和连杆 32，连杆 32 的两端分别通过销钉与第二连接端 21 和闩锁 31 枢轴连接，连杆 32 上有杆孔 33。第一连接端 11 的相应位置上设有销孔 12，销孔 12 内插有一可活动的方形卡块 13（图 1 未示出）。

如图 1 所示，在打开位置，第一连接端 11 和第二连接端 21 分开一定距离。当需要紧固时，首先将卡块 13 取出，然后旋转闩锁 31，其带动连杆 32 活动。当连杆 32 旋转到杆孔 33 与销孔 12 对准时，将方形卡块 13 卡入孔内，从而将第一连接端 11 和第二连接端 21 连接。继续旋转闩锁 31，当旋转到图 2 所示的锁紧位置时，可旋转闩锁 31 的端部 321 紧压第一连接端 11 的外侧表面，从而使闩锁 31 在锁紧位置保持稳定。

左右卡箍的圆弧内周面上设有凹槽，其内嵌有橡胶垫圈（图中未示出）。图 4 示出了橡胶垫圈的局部放大图，橡胶垫圈与管道接触的内环壁 14 上设置有多个三角形防滑凸起 141，其规则地排布在内环壁上，增大了卡箍与管道间的抱紧力，进一步增大了卡箍与管道间的摩擦力，从而有效防止卡箍相对管道滑动，提高了卡箍的安全性。

图 4 至图 5 示出了第二实施例，包括卡箍带 10 和紧固装置 3。卡箍带 10 可采用非金属材料注塑成型。紧固装置 3 包括锁盖 301、环形锁扣 302 和锁钩 303。锁盖 301 与卡箍带 10 的一个连接端铰接。锁钩 303 固定在卡箍带 10 的另一个连接端。环形锁扣 302 的一端铰接在锁盖 301 的内侧下方，另一端可卡入锁钩 303。

如图 4 所示，安装时，将锁扣 302 卡入锁钩 303，实现卡箍带 10 两个连接端的连接。然后向下旋动锁盖 301，卡箍锁紧。若需要将卡箍松开，如图 5 所示，向上旋动锁盖 301，锁扣 302 的一端随着锁盖 301 向上旋起，锁扣 302 的另一端从锁钩 303 滑出，卡箍打开。

卡箍带 10 与管道接触的内表面套有一个橡胶圈（未示出），橡胶圈与管道接触的内环壁上设有点状凸起，以起到防滑的作用。

图 6 示出了第三实施例，包括上卡箍 100，下卡箍 200，螺杆 5，和螺母 7。螺杆 5 的一

端铰接在上卡箍 100 的连接端，另一端旋有螺母 7，形成螺杆螺母组件。下卡箍 200 的连接端上开设 U 型开口 6，所述 U 型开口 6 的宽度大于螺杆 5 的直径且小于螺母 7 的外周宽度。

安装时，转动螺杆螺母组件，使其嵌入 U 型开口 6，之后进一步旋紧螺母，即完成上卡箍 100 和下卡箍 200 的锁紧，从而将管道固定在卡箍内。拆卸时，只要松动螺母，无需螺杆与螺母的完全分离，即可以将螺杆螺母组件从 U 型开口 6 取出，打开卡箍。

为了防止装配好后，螺杆螺母组件与卡箍之间相互脱落，U 型开口 6 的两边向外弯折，形成卡紧部 8，卡紧部 8 可垂直于下卡箍 200 的连接端，用于限制螺母沿 U 型开口方向的自由度，进一步达到防脱落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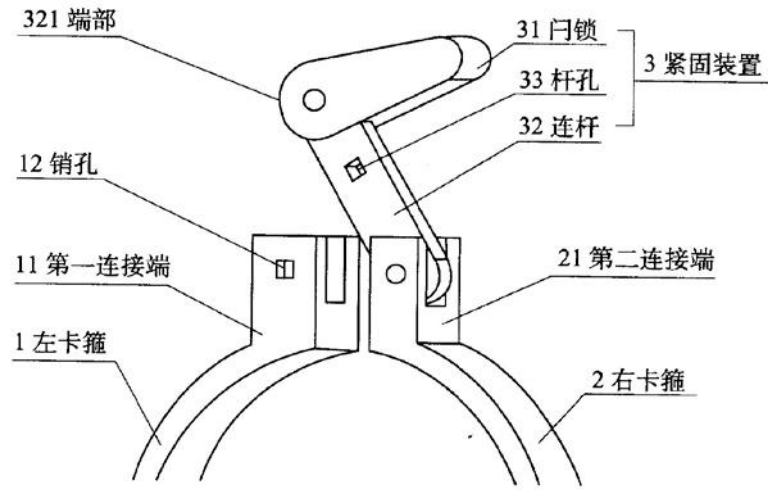


图 1 第一实施例打开状态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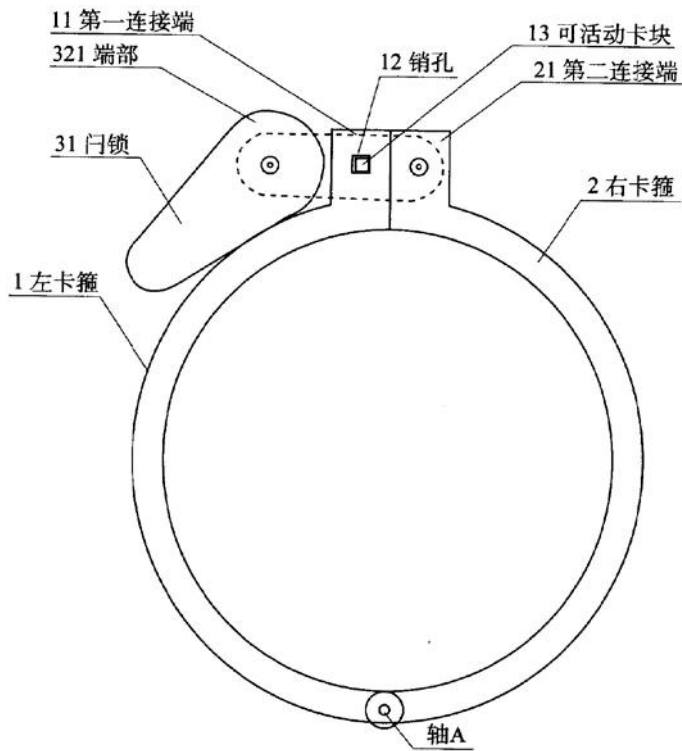


图 2 第一实施例锁紧状态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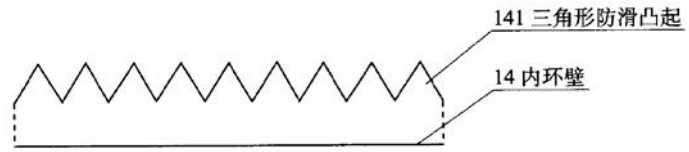


图3 第一实施例橡胶垫圈局部放大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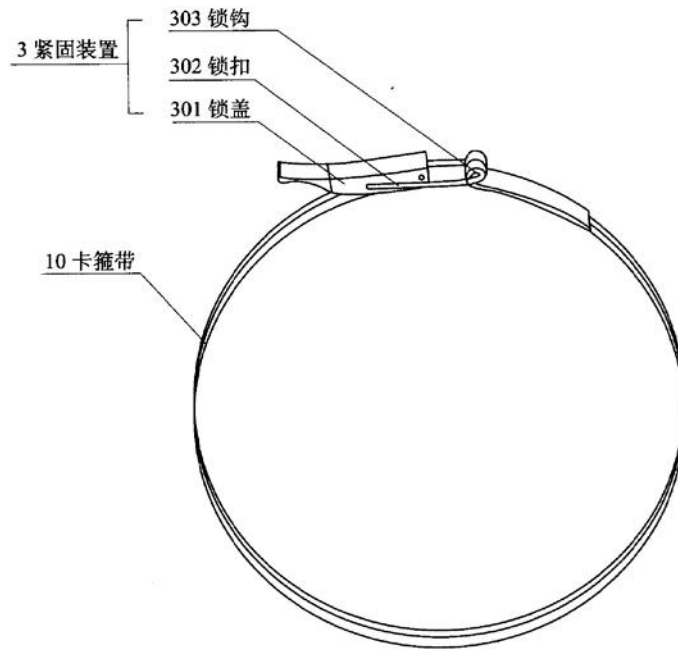


图4 第二实施例锁紧状态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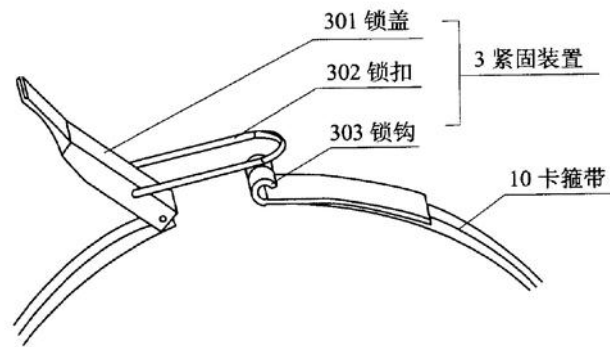


图5 第二实施例打开状态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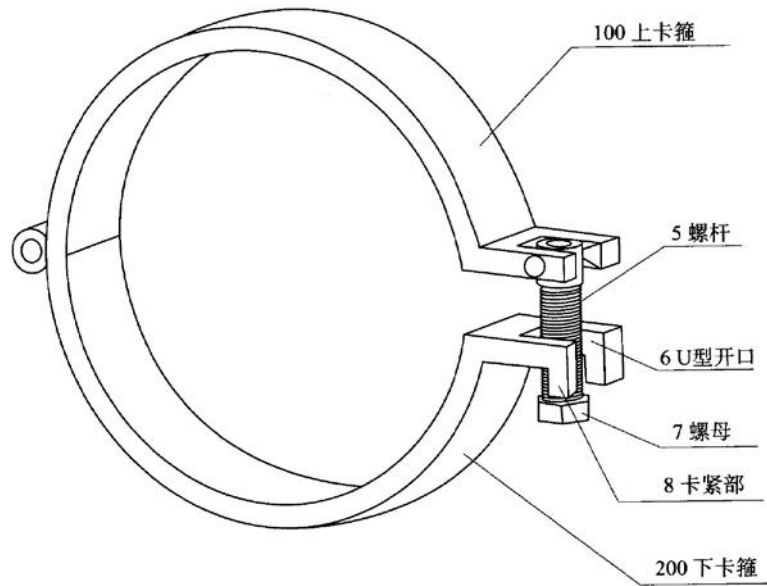


图6 第三实施例示意图

2014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4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

答题须知.....	1 ^①
试题说明.....	2
发明专利申请文件.....	3~6
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	7
对比文件 1.....	8~9
对比文件 2.....	10~11
对比文件 2.....	12~13
技术交底材料.....	14~18
草稿纸.....	19~23

答题须知

1.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总分 150 分。
2. 所有试题的正确答案均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为准。
3. 作为考试，考生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并且无须考虑素材的真实性、有效性问题。

4. 每个考生配有两张答题卡，不予增补。请认真思考后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写在答题卡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第一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 1-3 页上；

第二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 4 页上；

第三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 5-7 页上；

第四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 8 页上。

考生将答案写在试卷上、草稿纸上或未按上述要求写在答题卡相应区域内的，不予计分。

5. 为方便答题，考试时，考生可将试卷第 19—23 页的草稿纸沿虚线撕下来使用；考试结束时，草稿纸需随试卷、答题卡一同由监考老师收回，请勿带出考场，否则一律给予零分。

6. 每个考生配有两张答题卡，不予增补，请认真思考后作答。

祝您取得理想的考试成绩！

^①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客户 A 公司向你所在的专利代理机构提供了以下资料：其自行向国家知识产权局递交的发明专利申请文件（附件 1）；审查员对该发明专利申请发出的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附件 2），以及所引用的三份对比文件（对比文件 1 至 3）；公司进行最新技术改进和开发的技术交底材料（附件 3）。现委托你所在的专利代理机构办理相关事务。

第一题：撰写咨询意见。请参照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附件 2）的内容（为了用于考试，对通知书进行了简化和改造，隐去了详细阐述的内容），向客户逐一解释该发明专利申请（附件 1）的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是否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并说明理由。

第二题：撰写答复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时提交的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请在综合考虑对比文件 1 至 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以及你的咨询意见的基础上进行撰写。

第三题：撰写一份新的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请根据技术交底材料（附件 3）记载的内容，综合考虑附件 1、对比文件 1 至 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撰写能够有效且合理地保护发明创造的权利要求书。

如果认为应当提出一件专利申请，则应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和适当数量的从属权利要求；如果认为应当提出多件专利申请，则应说明不能合案申请的理由，并针对其中的一件专利申请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和适当数量的从属权利要求；对于其他专利申请，仅需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如果在一件专利申请中包含两项或两项以上的独立权利要求，则应说明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

第四题：简述新的发明专利申请中的独立权利要求相对于附件 1 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及取得的技术效果。如果有多项独立权利要求，请分别对比和说明。

附件 1：发明专利申请文件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申请

[43] 申请公布日 2013. 7. 25

[21] 申请号 201210345678. 9

[22] 申请日 2012. 2. 25

[73] 申请人 A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利要求书

1. 一种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它包括壳体（1）、位于壳体下部两侧的进风口（2）、位于壳体顶部的出风口（3）以及设置在壳体底部的风机（4），所述壳体（1）内设置有第一过滤网（5）和第二过滤网（6），其特征在于，该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内还设有光催化剂板（7）。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过滤网（5）是具有向下凸起曲面（9）的活性炭过滤网，所述第二过滤网（6）是 PM2.5 颗粒过滤网。

3.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光催化剂板，其特征在于，所述光催化剂板（7）由两层表面负载有纳米二氧化钛涂层的金属丝网（10）和填充在两层金属丝网（10）之间的负载有纳米二氧化钛的多孔颗粒（11）组成。

4. 一种空气净化方法，其特征在于，该方法包括使空气经过光催化剂板（7）进行过滤净化的步骤。

5. 一种治疗呼吸道类疾病的方法，该方法使用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光催化空气净化器。

一种光催化空气净化器

本发明涉及一种空气净化器，尤其涉及一种光催化空气净化器。

现有的空气净化器大多采用过滤、吸附等净化技术，没有对有害气体进行催化分解，无法有效除去空气中的甲醛等污染物。

为解决上述问题，本发明提供了一种将过滤、吸附与光催化氧化相结合的空气净化器。光催化氧化是基于光催化剂在紫外光的作用下产生活性态氧，将空气中的有害气体氧化分解为二氧化碳和水等物质。

本发明的技术方案是：一种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它包括壳体、位于壳体下部两侧的进风口、位于壳体顶部的出风口以及设置在壳体底部的风机。所述壳体内设置有第一过滤网、第二过滤网、光催化剂板和紫外灯。所述光催化空气净化器能有效催化氧化空气中的有害气体，净化效果好。

图 1 是本发明光催化空气净化器的正面剖视图。

图 2 是本发明光催化剂板的横截面图。

如图 1 所示，该空气净化器包括壳体 1、位于壳体下部两侧的进风口 2、位于壳体顶部的出风口 3 以及设置在壳体底部的气扇 4，所述壳体 1 内从下往上依次设置有第一过滤网 5、光催化剂板 7、紫外灯 8 和第二过滤网 6。所述第一过滤网 5 是活性炭过滤网，其具有向下凸起的曲面 9，该曲面 9 不仅能增大过滤网的过滤面积，而且还能使空气顺畅穿过第一过滤网 5，有助于降低噪音。所述第二过滤网 6 是 PM2.5 颗粒（直径小于等于 2.5 微米的颗粒物）过滤网。

如图 2 所示，所述光催化剂板 7 由两层表面负载有纳米二氧化钛涂层的金属丝网 10 和填充在两层金属丝网 10 之间的负载有纳米二氧化钛的多孔颗粒 11 组成。

本发明的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工作时，室内空气在气扇 4 的作用下经进风口 2 进入，经过第一过滤网 5 后，其中的灰尘等较大颗粒物质被过滤掉；然后经过受到紫外灯 8 照射的光催化剂板 7，其中的有害气体被催化氧化；随后经过第二过滤网 6，PM2.5 颗粒被过滤掉，净化后的空气经过出风口 3 送出，净化效率高。

根据需要，可以在该光催化空气净化器的第二过滤网 6 的上部设置中草药过滤网盒，所述中草药过滤网盒内装有薄荷脑、甘草粉等中草药。净化后的空气经中草药过滤网盒排入室内，可预防或治疗呼吸道类疾病。

说明书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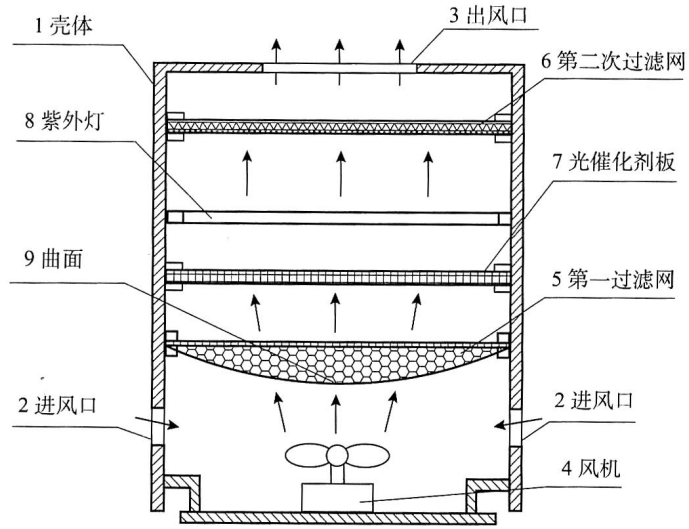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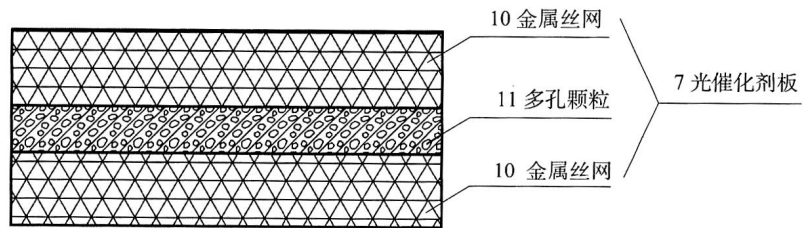


图 2

附件 1：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

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正文

本发明涉及一种光催化空气净化器，经审查，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1. 独立权利要求 1 缺少解决其技术问题的必要技术特征，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第二款的规定。

2. 权利要求 1 不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新颖性。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家用空气净化设备，其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全部技术特征。因此，权利要求 1 所要求保护的技术方案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3. 权利要求 2 不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规定的创造性。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家用空气净化设备，对比文件 2 公开了一种车载空气清新机，对比文件 3 公开了一种空气过滤器，对比文件 1、2 和 3 属于相同的技术领域。因此，权利要求 2 所要求保护的技术方案相对于对比文件 1、2 的结合，或者相对于对比文件 2、3 的结合均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4. 权利要求 3 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5. 权利要求 4 未以说明书为依据，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

6. 权利要求 5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申请的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存在上述缺陷。申请人应当对本通知书提出的意见予以答复。如果申请人提交修改文本，则申请文件的修改应当符合专利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不得超出原说明书和权利要求书所记载的范围。

对比文件 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2 年 10 月 9 日

[21] 申请号 201220133456.7

[22] 申请日 2012.1.25

[73] 专利权人 A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一种家用空气净化器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家用空气净化设备。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家用空气净化设备的立体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家用空气净化设备的正面剖视图。

如图 1、2 所示,该家用空气净化设备包括壳体 1、位于壳体下部两侧的进风口 2、位于壳体顶部的出风口 3 以及设置在壳体底部的风机 4。所述壳体 1 内由下向上依次设置有除尘过滤网 5、活性炭过滤网 6、紫外灯 8 和光催化剂多孔陶瓷板 7。所述除尘过滤网由两层金属丝网和填充在两者之间的无纺布所组成。所述光催化剂多孔陶瓷板 7 上涂覆有纳米二氧化钛涂层。

该家用空气净化设备在工作时,室内空气在风机 4 的作用下经进风口 2 进入,经除尘过滤网 5 和活性炭过滤网 6 过滤后,除去其中的灰尘等颗粒物;然后经过受到紫外灯 8 照射的光催化剂多孔陶瓷板 7,其中的有害气体被催化分解,净化后的空气经出风口 3 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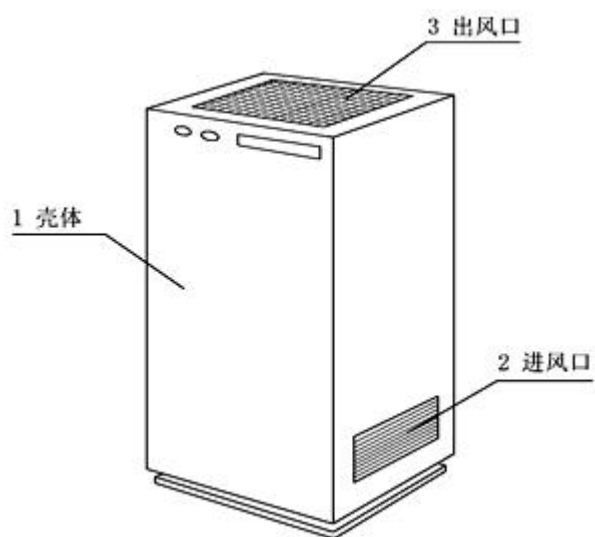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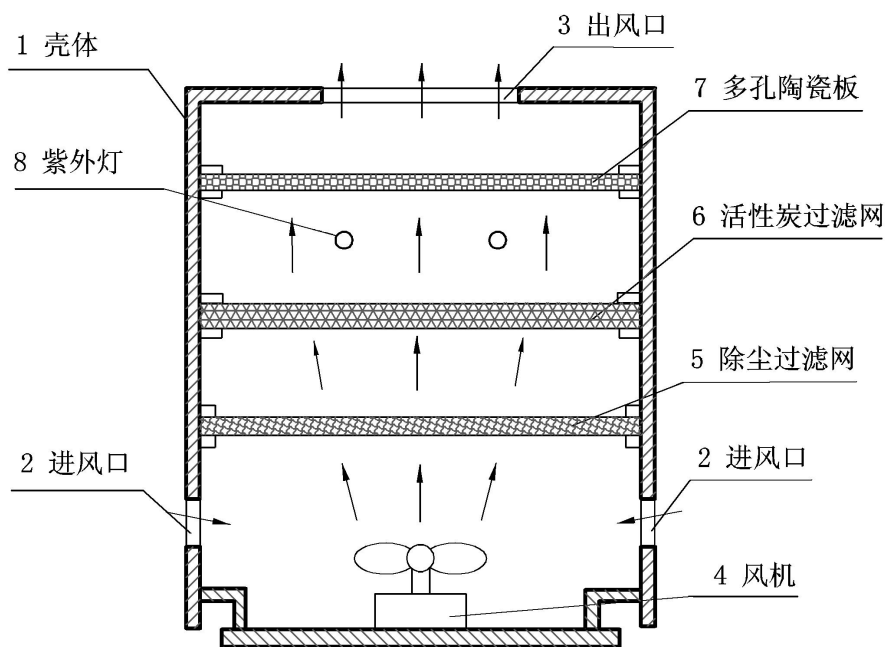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2: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1 年 9 月 2 日

[21] 申请号 201120123456.7

[22] 申请日 2011.1.20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一种车载空气清新机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车载空气清新机。

目前的车载空气清新机大都通过活性炭过滤网对车内空气进行过滤，但是活性炭过滤网仅能过滤空气中颗粒较大的悬浮物，不能对人体可吸入的细小颗粒进行过滤。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车载空气清新机的立体图。

图 2 为本实用新型车载空气清新机的剖视图。

如图 1、2 所示，一种车载空气清新机，其包括外壳 1、位于壳体一端的进风口 2、位于壳体另一端侧面的出风口 3。在壳体内从右往左依次设置有活性炭过滤网 5、鼓风机 4、PM2.5 颗粒过滤网 6、紫外灯 8 和格栅状导风板 7。所述鼓风机 4 设置在两层过滤网之间，所述导风板 7 靠近出风口 3，在所述导风板 7 上涂覆有纳米二氧化钛薄膜。该车载空气清新机通过电源接口（图中未示出）与车内点烟器相连。

使用时，将电源接口插入车内点烟器中，车内空气在鼓风机 4 的作用下，经由进风口 2 进入，经过活性炭过滤网 5，滤除其中的大颗粒悬浮物；随后经过 PM2.5 颗粒过滤网 6，过滤掉人体可吸入的细小颗粒；然后经过受到紫外灯 8 照射的涂覆有纳米二氧化钛薄膜的导风板 7，其中的有害气体被催化氧化，净化后的空气经出风口 3 排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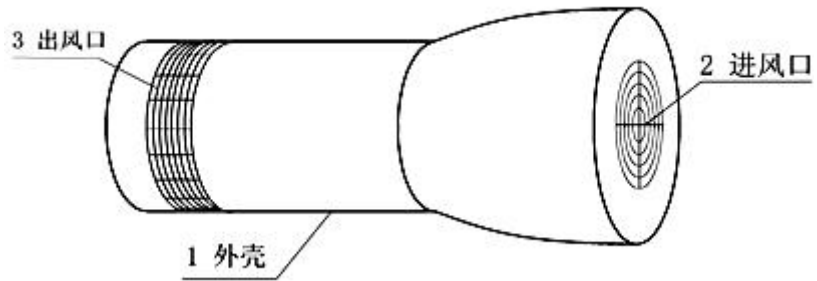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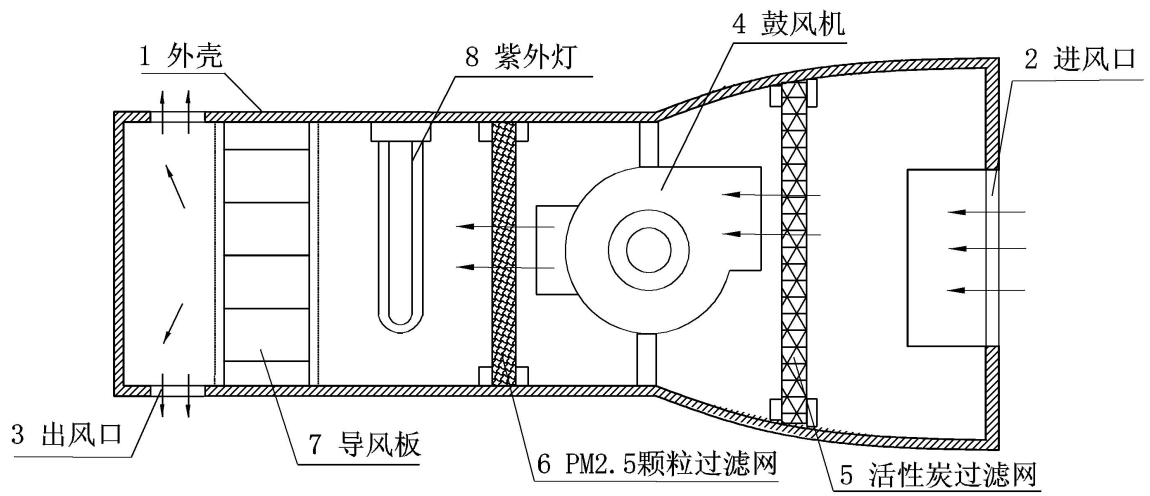


图2

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1 年 4 月 9 日

[21] 申请号 201020123456.7

[22] 申请日 2010.7.20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一种空气过滤器

本实用新型设计一种应用于工矿厂房粉尘过滤的空气过滤器。通常将该空气过滤器吊装在厂房顶部以解决厂房内灰尘大的问题。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空气过滤器的正面剖视图。

如图 1 所示，一种空气过滤器，其包括筒体 1、位于筒体上部的进风口 2、位于筒体下部的出风口 3、风机 4、活性炭过滤网 5 和除尘过滤网 6。所述风机 4 设置在靠近出风口 3，所述活性炭过滤网 5 呈锥状，锥状设置的活性炭过滤网不仅能增大过滤面积，而且能使所吸附的灰尘等大颗粒悬浮物沉淀于过滤网的边缘位置，由此增大过滤效率。

该空气过滤器工作时，空气在风机 4 的作用下，经进风口 2 进入，经过除尘过滤网 6，除去大部分灰尘，然后经过锥状活性炭过滤网 5，进一步滤除空气中的灰尘等大颗粒悬浮物，净化后的空气经出风口 3 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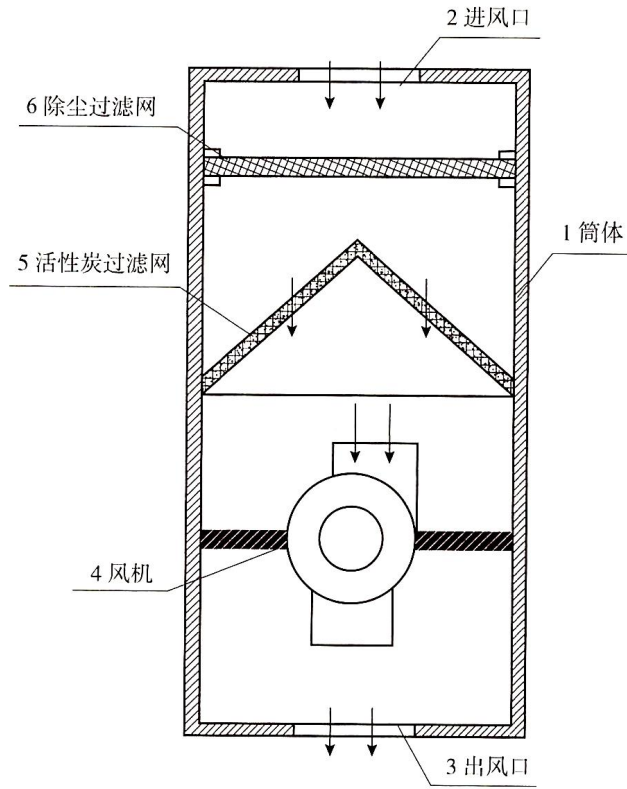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3：技术交底材料

现有的光催化空气净化器的光催化剂板填充的多孔颗粒阻碍了气流的流动，风阻较大，必须依靠风机的高速运转来提高气流的流动，由此导致噪音增大，特别是净化器的夜间运行更是影响人的睡眠；另一方面，金属丝网夹层多孔颗粒的结构使得气流与光催化剂的有效接触面积小，反应不充分，空气净化不彻底。

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公司提出改进的光催化空气净化器。

一种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它包括壳体 1、位于壳体下部两侧的进风口 2 以及位于壳体上部两侧的出风口 3。壳体底部设置有风机 4，在壳体 1 内设置有第一过滤网 5、第二过滤网 6、光催化剂板 7 和紫外灯 8。在该光催化空气净化器内还设置有消声结构 9，大大降低了风机和气流流动所产生的噪音。

如图 1 所示，消声结构 9 设置在第二过滤网 6 的上部，其由中央分流板 10 和一对侧导风板 11 组成。中央分流板 10 固定连接在壳体 1 顶部的内壁上，一对侧导风板 11 对称地分别连接在壳体 1 内侧壁上，中央分流板 10 与一对侧导风板 11 构成一个截面为 V 字形的出风通道。室内空气在风机 4 的作用下经进风口 2 进入，经过第一过滤网 5，穿过受到紫外灯 8 照射的光催化剂板 7，然后经过第二过滤网 6，净化后的空气在中央分流板 10 和一对侧导风板 11 的作用下，从垂直气流导流成平行气流，由出风口 3 排出。中央分流板 10 和侧导风板 11 由吸音材料制成，例如玻璃纤维棉。

如图 2 所示，消声结构 9 是通过支架 13 安装在第二过滤网 6 上部的消声器 12。在消声器 12 内设置有竖直布置的一组消声片 14，消声片 14 由吸音材料制成。消声片 14 接近第二过滤网 6 的一端均为圆弧形。经过第二过滤网 6 的气流流经消声片 14 的圆弧形端面时会被分为两道以上气流，使得气流的声音能被更好地吸收，有效降低净化器的噪音。

如图 3 所示，空气净化器的光催化剂板 7 是负载有纳米二氧化钛的三维蜂窝陶瓷网 15，与多孔陶瓷板以及其它光催化剂板相比，增大了与气流的接触面积，反应充分，净化效果好。

如图 4 所示，空气净化器的光催化剂板 7 由壳体 1 内设置的螺旋导风片 16 所代替，由此在空气净化器内形成导流回旋风道。在风道内壁和螺旋导风片 16 上喷涂纳米二氧化钛涂层，将紫外灯 8 设置在风道的中央。空气进入净化器后，在螺旋导风片 16 的作用下在风道内形成回旋风，增加气流与光催化剂的接触面积和接触时间，催化反应充分，空气净化彻底。

可以将各种光催化剂板插入空气净化器中，与其它过滤网例如活性炭过滤网组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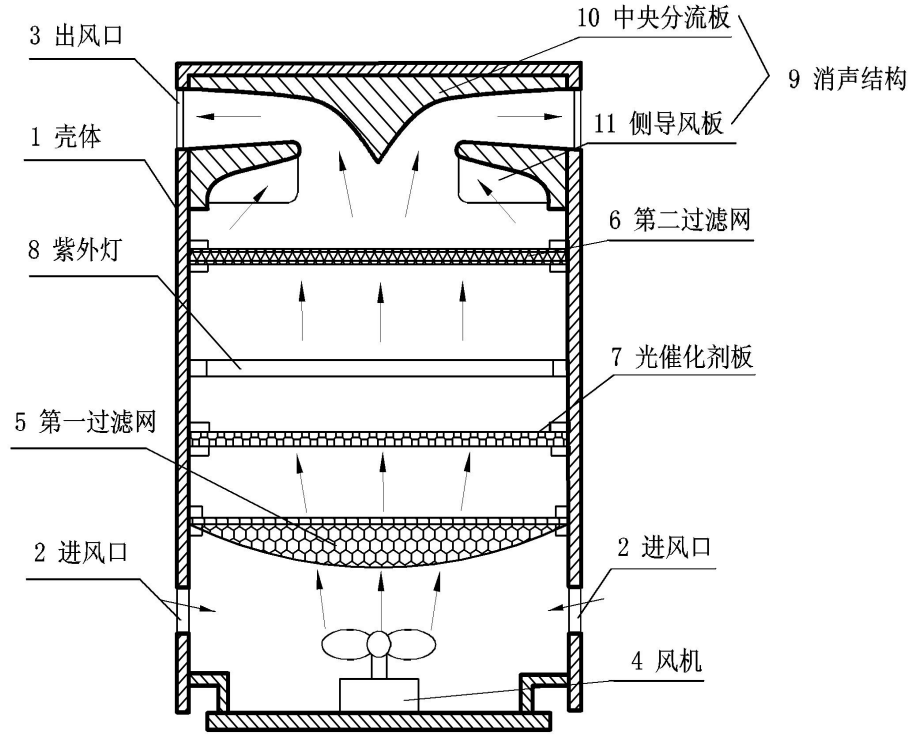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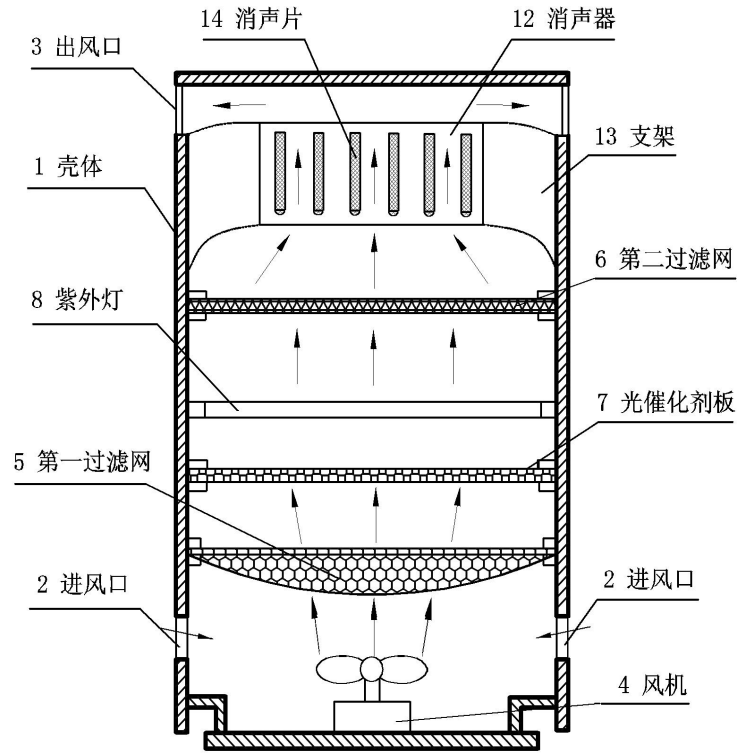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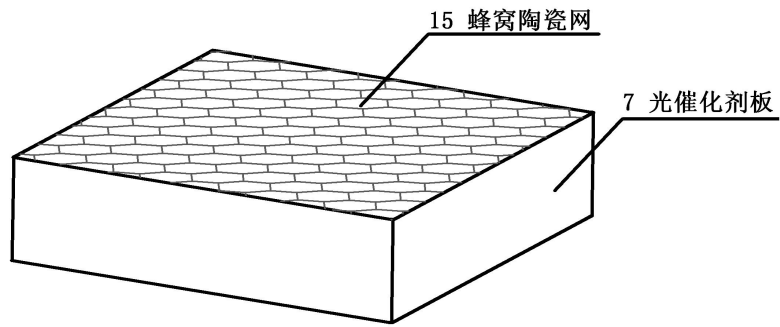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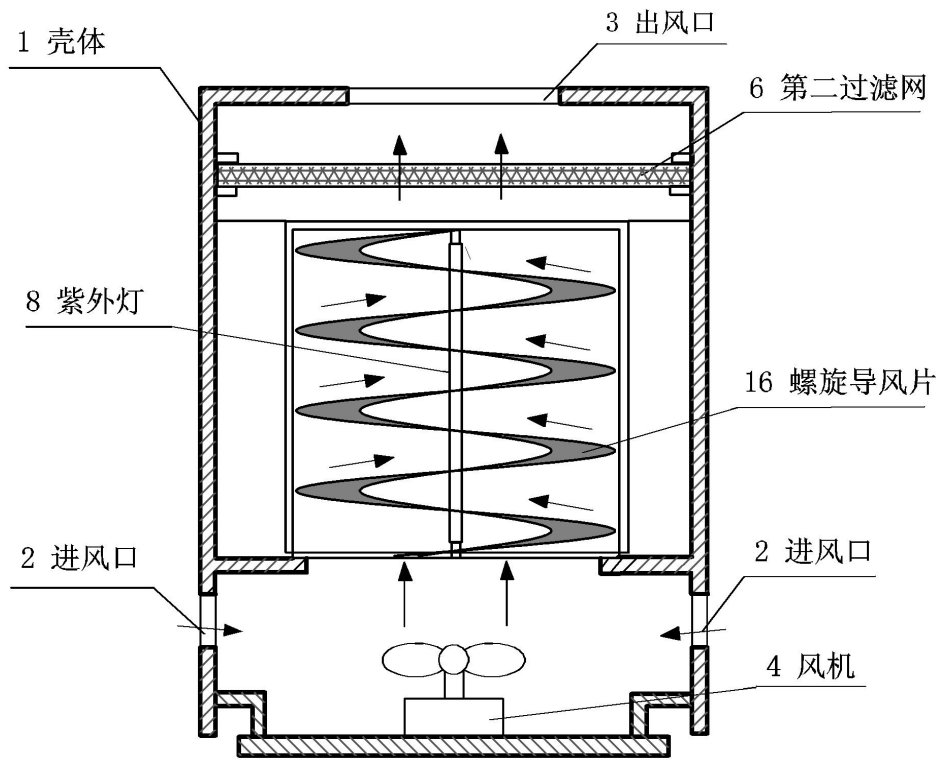


图 4 (第一过滤网略去)

2013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3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②

答题须知.....	1
试题说明.....	2
技术交底材料.....	3~7
对比文件 1.....	8~9
对比文件 2.....	10~11
对比文件 2.....	12~13
客户公司技术人员撰写的权利要求书.....	14
草稿纸.....	15~19

答题须知

1.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总分 150 分。
2. 所有试题的正确答案均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为准。
3. 作为考试，考生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并且无须考虑素材的真实性、有效性问题。

4. 考生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正式答题卡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第一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1-3 页上；

第二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4-5 页上；

第三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6-7 页上；

第四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答题卡第8 页上。

考生将答案写在试卷上、草稿纸上或未按上述要求写在答题卡相应区域内的，不予计分。

5. 为方便答题，考试时，考生可将试卷第 15—19 页的草稿纸沿虚线撕下来使用；考试结束时，草稿纸需随试卷、答题卡一同由监考老师收回，请勿带出考场，否则一律给予零分。

6. 每个考生配有两张答题卡，不予增补，请认真思考后作答。

祝您取得理想的考试成绩！

^②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客户 A 公司向你所在的专利代理机构提供了技术交底材料 1 份、3 份对比文件(附件 1 至附件 3)以及公司技术人员撰写的权利要求书 1 份(附件 4)。现委托你所在的专利代理机构为其提供咨询意见并具体办理专利申请事务。

第一题:请你撰写提交给客户的咨询意见,逐一解释其自行撰写的权利要求书是否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并说明理由。

第二题:请你综合考虑附件 1 至附件 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为客户撰写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

第三题:简述你撰写的独立权利要求相对于现有技术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的理由。

第四题:如果所撰写的权利要求书中包含两项或者两项以上的独立权利要求,请简述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如果认为客户提供的技术内容涉及多项发明,应当以多份申请的方式提出,则请说明理由,并撰写分案申请的独立权利要求。

技术交底材料：

我公司致力于大型公用垃圾箱的研发与制造，产品广泛应用于小区、街道、垃圾站等场所。经调研发现，市场上常见的一种垃圾桶/箱，在桶体内设有滤水结构，能够分离垃圾中的固态物和液态物，便于垃圾清理和移动（参见对比文件 1）。但是垃圾内部仍然残存湿气，尤其是对于大型垃圾桶/箱，其内部由于通风不畅容易导致垃圾缺氧而腐化发臭，不利于公共卫生。有厂家设计了一种家用垃圾桶，其桶底设有孔，方便空气进出（参见对比文件 2）。

在上述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公司提出改进的大型公用垃圾箱。

如图 1 和 2 所示，一种大型公用垃圾箱，主要包括箱盖 1、上箱体 2 和下箱体 3。箱盖 1 上设有垃圾投入口 4。上箱体 2 和下箱体 3 均为顶部开口结构，箱盖 1 盖合在上箱体 2 的顶部开口处，上箱体 2 可分离地安装在下箱体 3 上，上箱体 2 的底部为水平设置的滤水板 5。在下箱体 3 的侧壁上部开设有通风孔 6。通风孔 6 最好为两组，并且分别设置在下箱体 3 相对的侧壁上。

在使用时，当垃圾倒入垃圾箱后，其中的固态物留在滤水板 5 上，而液态物则经滤水板 5 进入下箱体 3，从而上箱体 2 内部构成固体垃圾存放区，下箱体 3 内部构成液体垃圾存放区。空气从通风孔 6 进入下箱体 3，会同垃圾箱内的湿气向上流动，依次经上箱体 2 的滤水板 5 和固体垃圾存放区，最终从垃圾投入口 4 向外排出。在设置了相对的两组通风孔 6 的情况下，空气还可以从一侧的通风孔 6 进入，从另一侧的通风孔 6 排出。通过设置在下箱体 3 的侧壁上部的通风孔 6 以及在箱盖 1 上的垃圾投入口 4，垃圾箱内产生由下而上的对流和内外循环，从而起到防止垃圾腐化，减少臭味，提高环境清洁度的作用。

当上箱体 2 内堆积的垃圾较多时，空气流动受到阻碍，不利于湿气及时排出。为解决该问题，进一步提高通风效果，如图 3 和 4 所示，在上箱体 2 的侧壁内侧设置多个竖直布置的空心槽状隔条 7，其与上箱体 2 的侧壁之间限定形成多个空气通道。空心槽状隔条 7 上端与上箱体 2 的上边缘基本齐平，以避免空气通道的入口被垃圾堵塞；下端延伸至接近滤水板 5。

在使用时，空气从通风孔 6 进入下箱体 3，会同垃圾箱内的湿气向上流动，由于受到上箱体 2 内固体垃圾的阻碍，部分气体从空心槽状隔条 7 与滤水板 5 之间的缝隙进入到空心槽状隔条 7 中，并沿着空心槽状隔条 7 与上箱体 2 的侧壁之间形成的空气通道向上流动，最终从垃圾投入口 4 向外排出。

此外，也可以在上箱体 2 的侧壁上设置其他通风结构（例如通风孔）或者将两种通风结构组合在一起使用。

我公司此前设计了一种自卸式垃圾箱，将垃圾箱的底板设成活动的，该活动底板可沿着箱体底部的导轨水平拉出以便从底部卸出垃圾，从而解决了从垃圾箱顶部开口向外倾倒垃圾容易造成扬尘的缺陷（参见对比文件 3）。但是这种垃圾箱的导轨容易积尘从而卡住底板。

针对该问题，滤水板 5 被进一步设置成可活动的。如图 5 所示，滤水板 5 一端通过铰接件 8 与上箱体 2 的侧壁底边连接，相对的另一端通过锁扣件 9 固定在水平闭合位置。如图 6 所示，当打开锁扣件 9 时，滤水板 5 在重力的作用下以铰接件 8 为轴相对于上箱体 2 向下转动从而卸出垃圾。锁扣件 9 包括设置在上箱体 2 侧壁上的活动插舌 91 和对应设置在滤水板 5 上的插口 92，所述活动插舌 91 与插口 92 可以互相咬合或脱离。锁扣件 9 还可以采用其他形式，各种现有的锁扣件均可以使用。

当垃圾箱内垃圾装满需要清理时，吊起上箱体 2，使得上箱体 2 与下箱体 3 分离；当上箱体 2 被移至合适位置后，打开锁扣件 9，滤水板 5 在重力作用下铰接件 8 为轴向下转动，打开上箱体 2 的底部，内部的固体垃圾掉落到垃圾车或者传送带上运走。下箱体 3 内的液体垃圾则另行处理。

与导轨结构的垃圾箱相比，这种垃圾箱的底部不容易损坏，使用寿命更长。需要说明的是，垃圾箱的箱体不限于本技术交底材料所设计的具体形式，其他垃圾箱也可以采用上述底部结构。

我公司还准备充分利用公用垃圾箱进行广告宣传，通过在箱体的至少一个外侧面上印上商标、图形或文字，起到广告宣传的作用，同时又美化了城市环境。这种广告宣传方法具有成本低廉、应用范围广的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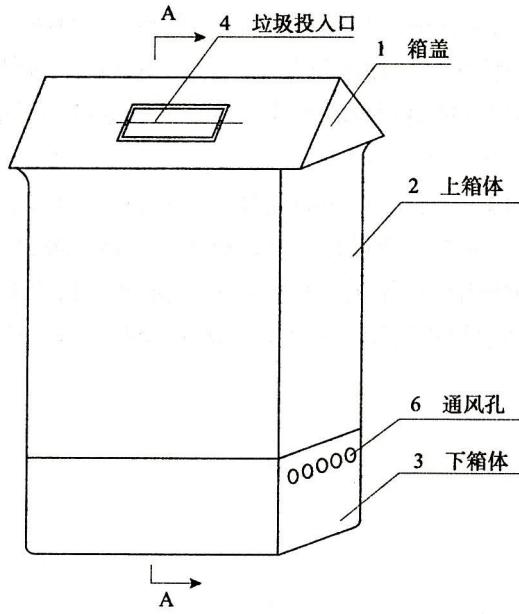


图1 正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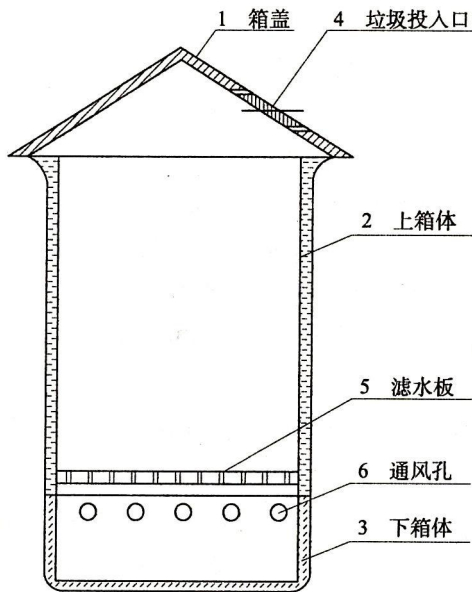


图2 A-A 截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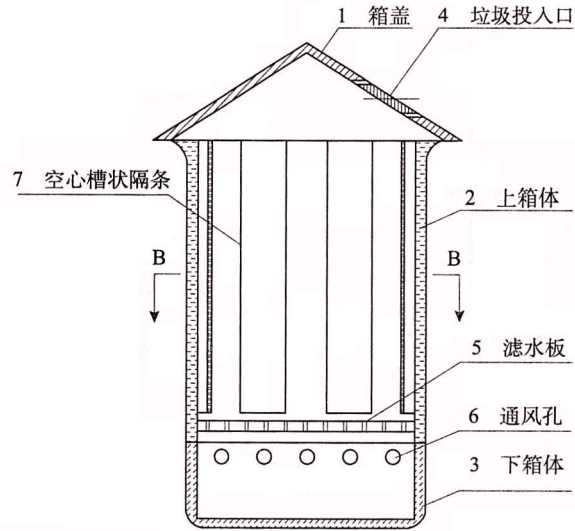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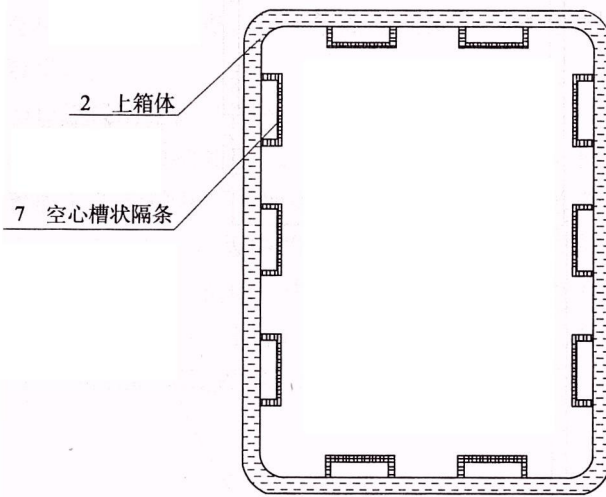


图 4 B-B 截面 (滤水板略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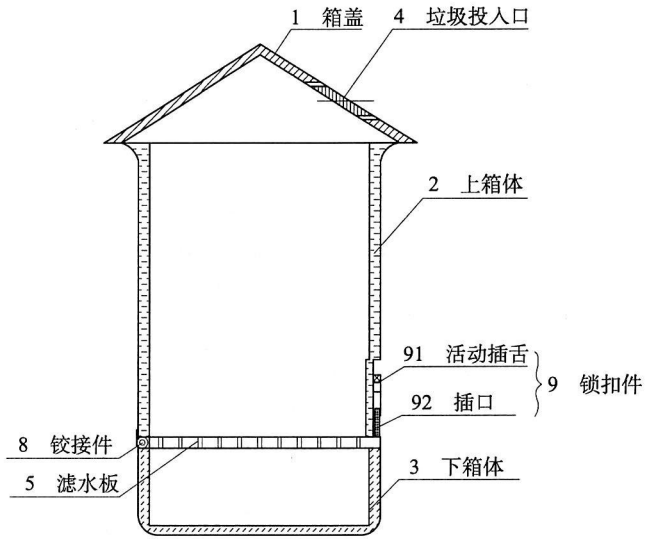


图5 装垃圾状态 (通风结构略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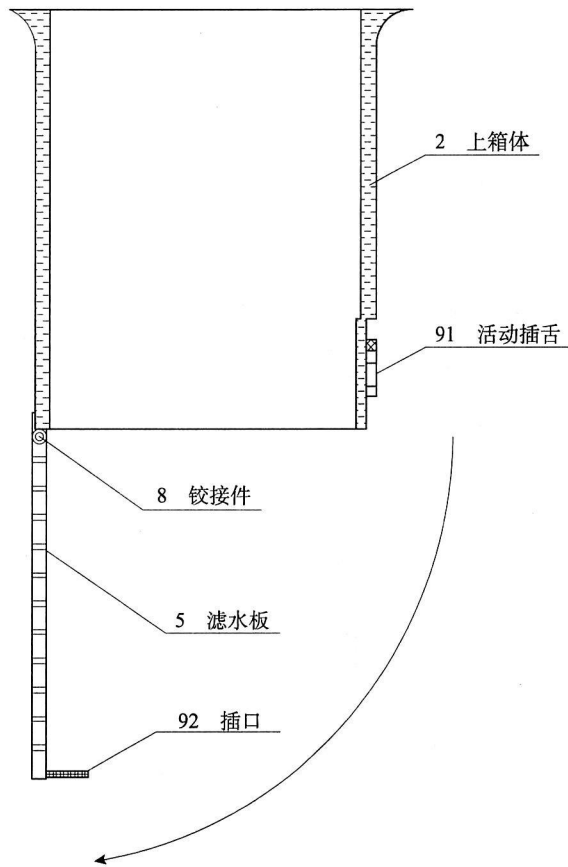


图6 卸垃圾状态 (通风结构略去)

附件 1（对比文件 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43] 授权公告日 2011.09.09

[21] 申请号 201020345678.9

[22] 申请日 2010.12.22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防臭垃圾桶/箱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防臭垃圾桶/箱。

常用的垃圾桶 /箱通常固液不分，污水积存在垃圾中容易造成垃圾腐烂，发出酸臭气味，不利于环境卫生；而且垃圾运输和处理中也存在很多问题，增加了处理成本。

为了克服上述现有技术存在的缺点，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垃圾桶 /箱、通过对垃圾进行固液分离以获得防臭的效果。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垃圾桶的正面剖视图。

如图 1 所示，该防臭垃圾桶包括桶盖 1、上桶体 2 和下桶体 3，桶盖 1 上设有垃圾投入口 4。下桶体 3 的上边缘设置成 L 形台阶状，上桶体 2 放置在下桶体 3 的该 L 形台阶上。上桶体 2 的底部设有多个滤水孔 5。在使用时，垃圾中的污水经上桶体 2 底部的滤水孔 5 流至下桶体 3 中，实现固态物和液态物分离。积存在下桶体 3 中的污水，在需要时集中倾倒。

这种防臭垃圾桶/箱可大可小，既可制成小型的家用垃圾桶，也可制成大型的公用垃圾桶/箱，对于大型垃圾桶/箱，可在底部设置排出阀以便于污水排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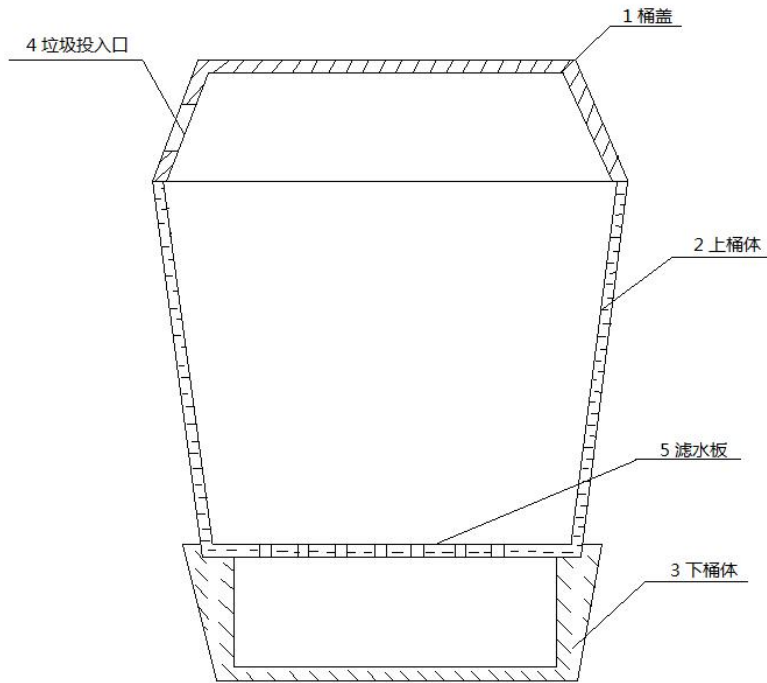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2（对比文件 2）：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45] 授权公告日 2009. 12. 01

[21] 申请号 200920234567. 8

[22] 申请日 2009. 1. 20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一种垃圾桶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家用垃圾桶。

目前人们收集日常生活垃圾的方式，普遍是使用一次性塑料垃圾袋套在垃圾桶内，但是，在套垃圾袋的过程中由于垃圾袋与桶壁之间构成封闭空间，空气留在垃圾桶里面不易排出，导致垃圾袋无法完全展开。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提供一种家用的功能性垃圾桶。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如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垃圾桶由桶罩 1、桶壁 2 和桶底 3 组成。桶底 3 上设有多个通气孔 4；桶壁 2 和桶底 3 一次性注塑而成。桶口上设有可分离的桶罩 1，用于固定住垃圾袋。

使用时，将垃圾袋套在垃圾桶上，通气孔 4 的设计方便排出垃圾袋与桶壁 2、桶底 3 之间的空气，使垃圾袋在桶内服帖地充分展开；取垃圾袋的时候，空气经通气孔 4 从底部进入，避免塑料垃圾袋与桶壁 2、桶底 3 之间产生负压，从而可以轻松地取出垃圾袋，不会摩擦弄破垃圾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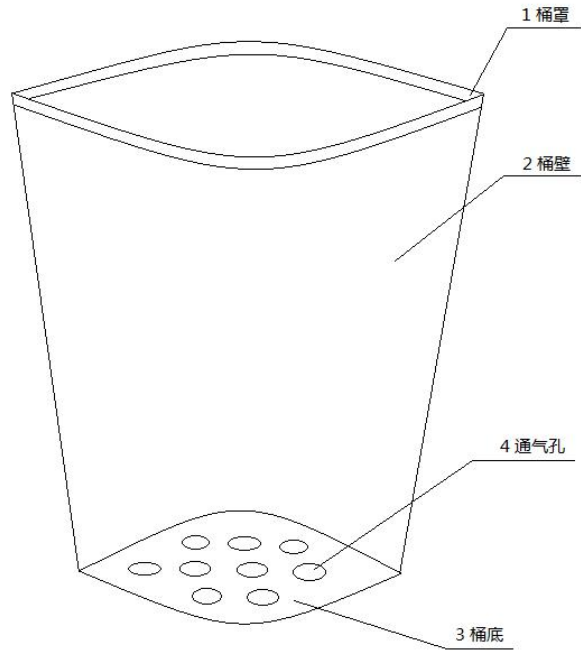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3（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45] 授权公告日 2012 年 12 月 26 日

[21] 申请号 201220123456.7

[22] 申请日 2012.1.13

[73] 专利权人 A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自卸式垃圾箱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垃圾箱，尤其是一种适合与垃圾车配合使用的自卸式垃圾箱。

（背景技术、实用新型内容部分略）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垃圾箱装垃圾状态的正视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垃圾箱卸垃圾状态的正视图；

在图 1 和 2 中，箱体 2 的下部被局部剖开。

本实用新型的自卸式垃圾箱，该垃圾箱的顶盖 1 可开启，垃圾箱的箱体 2 下部和底板 3 均为方形，底板 3 水平插接在箱体 2 的底部，底板 3 的一侧设有把手 31，与把手 31 相对的一侧设有限位块 32。箱体 2 的底部设有供底板 3 滑动的导轨 4。卸垃圾时，拉住底板 3 的把手 31，底板 3 向一侧水平滑动，垃圾就从箱体 2 底部自动卸出。所述自卸式垃圾箱不需要把箱体 2 翻转过来倾倒垃圾，既省力又避免灰尘飞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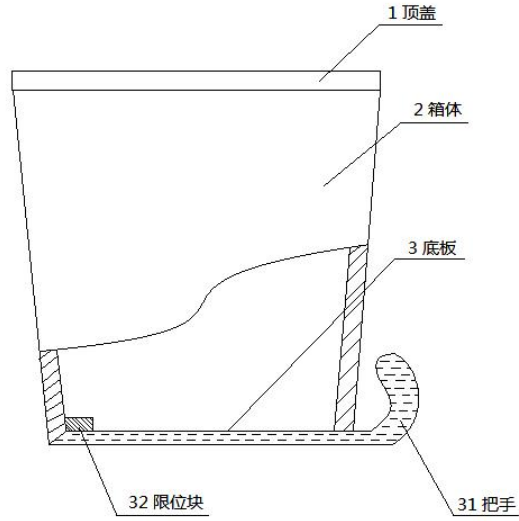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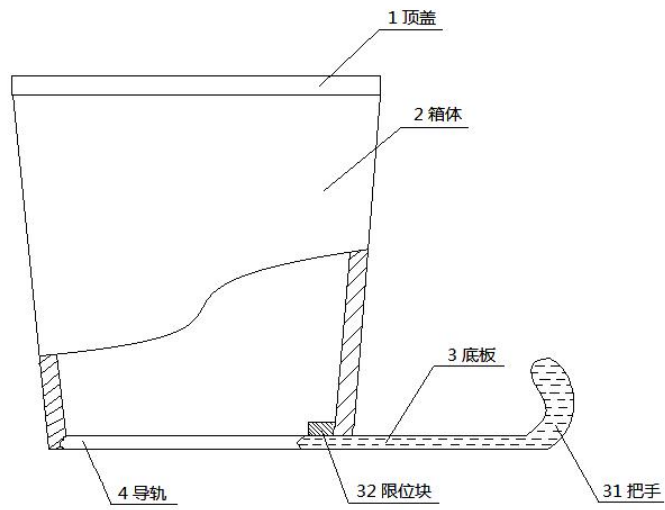


图 2

附件 4（客户公司技术人员撰写的权利要求书）：

1. 一种大型公用垃圾箱,其特征在於:主要包括箱盖(1)、上箱体(2)和下箱体(3),箱盖(1)上设有垃圾投入口(4),上箱体(2)和下箱体(3)均为顶部开口结构,箱盖(1)盖合在上箱体(2)的顶部开口处,上箱体(2)可分离地安装在下箱体(3)上,上箱体(2)的底部为水平设置的滤水板(5)。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箱体,其特征在於:所述下箱体(3)的侧壁上部开设有通风孔(6)。

3. 根据权利要求 2 所述的大型公用垃圾箱,其特征在於:所述上箱体(2)内设有数根空心槽状隔条(7)。

4. 根据权利要求 2 所述的大型公用垃圾箱,其特征在於:所述空心槽状隔条(7)的上端与上箱体(2)的上边缘基本齐平,下端延伸至接近滤水板(5)。

5.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大型公用垃圾箱,其特征在於:所述滤水板(5)是可活动的。

6. 一种利用公用垃圾箱进行广告宣传的方法,所述垃圾箱具有箱体,其特征在於:在箱体的至少一个外侧面上印有商标、图形或文字。

2012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2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③

答题须知.....	1
试题说明.....	2
无效宣告请求书.....	3~4
附件 1: 无效宣告请求书针对的专利.....	5~7
对比文件 1.....	8~9
对比文件 2.....	10~11
对比文件 3.....	12~13
技术交底材料.....	14~17
草稿纸.....	18~21

答题须知

1. 所有试题的正确答案均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为准。
2.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并且无须考虑素材的真实性、有效性问题。
3.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包括无效实务题和申请实务题两道大题，总分 150 分。
应试者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正式答题卡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第一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第一张答题卡（即答题卡第 1~4 页）上；
第二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第二张答题卡（即答题卡第 5~8 页）上；
4. 应试者将答案写在试卷上、草稿纸上或未按上述要求写在相应答题卡上的，不予计分。
5. 为方便答题，考试时，考生可将试卷第 18--21 页的草稿纸沿虚线撕下来使用；考试结束时，草稿纸需随试卷、答题卡一同由监考老师收回，请勿带出考场。

^③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第一题 无效实务题

甲公司拥有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名称为“一种冷藏箱”，申请号为 201020123456.7。

某请求人针对该专利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向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无效宣告请求，请求宣告该专利权全部无效，提交的证据为对比文件 1 至 3。

甲公司委托某专利代理机构办理无效宣告程序中的有关事务，委托权限包括代为修改权利要求书。该专利代理机构接受委托后指派应试者作为代理人，要求应试者：

1. 具体分析和说明无效宣告请求书中的各项无效宣告理由是否成立。

认为无效宣告理由成立的，可以简要回答；认为无效宣告理由不成立的，详细说明事实和依据；认为可以通过修改权利要求使得相应理由不成立的，提出修改建议并简要说明理由。

2. 撰写提交给专利复审委员会的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

第二题申请实务题

甲公司同时向该专利代理机构提供了技术交底材料，委托其申请发明专利。该专利代理机构接受委托并指派应试者具体办理专利申请事务，要求应试者：

1. 撰写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

应当根据技术交底材料记载的内容，综合考虑附件 1、对比文件 1 至 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撰写能够有效且合理地保护发明创造的权利要求书。

如果认为应当提出一份专利申请，则应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和适当数量的从属权利要求；如果认为应当提出多份专利申请，则应说明不能合案申请的理由，并针对其中的一份专利申请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和适当数量的从属权利要求，对于其他专利申请，仅需撰写独立权利要求；如果在一份专利申请中包含两项或两项以上的独立权利要求，则应说明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

2. 简述所撰写的所有独立权利要求相对于附件 1 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及取得的技术效果。

无效宣告请求书：

根据《专利法》第四十五条及《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六十五条的规定，请求宣告专利号为 201020123456.7、名称为“一种冷藏箱”的实用新型专利(以下简称该专利)全部无效，所使用的证据为对比文件 1 至 3，具体理由如下：

一、权利要求 1—4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三款关于新颖性、创造性的规定

1. 关于权利要求 1

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硬质冷藏箱，包括箱本体 1 和盖体 2；箱本体 1 包括内外两层防水尼龙面料层及保温中间层；箱本体 1 的内部形成容纳空间，其上部为开口；用于盖合容纳空间开口的盖体 2 设于箱本体 1 的上方；容纳空间内固定设置有若干个装有蓄冷剂的密封的蓄冷剂包。因此，权利要求 1 不具备新颖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2. 关于权利要求 2

对比文件 1 公开了箱本体 1 和盖体 2 上设有相互配合的连接件 3，而拉链是生活中公知的连接件，因此，权利要求 2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也不具备新颖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3. 关于权利要求 3

对比文件 2 公开了一种小型冷藏桶，包括桶本体 1 和设于桶本体 1 上方的盖体 2；桶本体 1 和盖体 2 由外向内依序设有防水尼龙面料层、硬质材料层、保温层及防水尼龙面料层；桶本体 1 侧壁的顶部边缘及盖体 2 的边缘设有拉链 3。对比文件 3 公开了冷藏箱，箱本体 1 的容纳空间内固定设置若干个装有蓄冷剂的密封的蓄冷剂包，在盖体 2 的边缘处固定设置有挡片 4。因此，权利要求 3 相对于对比文件 2 和 3 的结合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4. 关于权利要求 4

对比文件 2 公开了保温层可以采用泡沫材料，因此，权利要求 4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和 2 的结合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此外，对比文件 2 和 3 公开的内容如上所述，可见，权利要求 4 相对于对比文件 2 和 3 的结合也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二、权利要求 3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

权利要求 3 对拉链作出了限定，但并未限定拉链的设置位置及其与其它部件的连接关系，导致权利要求 3 的保护范围不清楚，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

三、权利要求 4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权利要求 4 的附加技术特征是对产品材料的限定，是对材料本身提出的改进。由此，权利要求 4 的技术方案不属于实用新型专利保护的客体，不符合《专利法》第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请求宣告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 至 4 全部无效。

附件 1：无效宣告请求针对的专利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1.01.21

[21] 申请号 201020123456.7

[22] 申请日 2010.02.23

[73] 专利权人 甲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硬质冷藏箱，包括箱本体(1)和盖体(2)，所述箱本体(1)的内部形成一个上部开口的容纳空间，所述盖体(2)设置于所述箱本体(1)的上方，用于打开、关闭所述容纳空间的开口，其特征在于：所述箱本体(1)包括防水外层(3)、保温中间层(4)及防水内层(5)，所述箱本体(1)的容纳空间内固设有若干个装有蓄冷剂的密封的蓄冷剂包(6)。

2.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硬质冷藏箱，其特征在于：所述箱本体(1)和所述盖体(2)的连接处设置有拉链(7)。

3.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硬质冷藏箱，其特征在于：在所述盖体(2)上设有能盖住所述拉链(7)的挡片(8)。

4.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硬质冷藏箱，其特征在于：所述保温中间层(4)为泡沫材料。

说明书

一种冷藏箱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硬质冷藏箱。

人们在外出旅游或参加户外活动时，经常会使用箱子携带一些冷饮料，以达到消暑降温的目的。现有的箱子一般由箱本体和盖于其上的盖体构成，但因为箱本体没有保温设计，同时也没有冷源给饮料保温或降温，所以无法使装在箱本体内的饮料长时间保持低温状态。

本实用新型采用如下技术方案：一种硬质冷藏箱，包括箱本体和盖体，所述箱本体的内部形成一个上部开口的容纳空间，所述盖体设置于箱本体的上方，用于打开、关闭所述容纳空间的开口，其特征在于：所述箱本体包括防水外层、保温中间层及防水内层，所述箱本体的容纳空间内固设有若干个装有蓄冷剂的密封的蓄冷剂包。

本实用新型的箱本体结构为多层复合层，能阻止箱本体内、外的热量交换，为箱内物品保温；箱本体内的蓄冷剂包能够为箱内的物品降温；同时蓄冷剂包固定在箱本体内能防止运输过程中相互碰撞或堆积在一起。此外，箱本体和盖体的连接处设置有拉链或粘扣或磁性件。在盖体上设有能盖住拉链的挡片，以减少箱本体内、外空气的对流，延长箱内物品的冷藏时间。因此，本实用新型的冷藏箱能长时间为所容纳的物品提供低温环境。

图1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的立体图，其中挡片被局部剖开；

图2是本实用新型实施例箱本体的俯视剖视图。

如图1、2所示，本实施例的冷藏箱由箱本体1、设置在箱本体1上部的盖体2构成。箱本体1为多层复合层结构，其内部形成一个上部开口的容纳空间，用于容纳被冷藏的物品。如图2所示，优选地，箱本体1的外层3和内层5由防水材料制成，中间层4为保温层。若干个蓄冷剂包6固定设置于箱本体1的容纳空间内。蓄冷剂包6为一密封的装有蓄冷剂的包状结构。将冷藏箱放入冰箱充分冰冻后，蓄冷剂包6即可作为冷源长时间给冷藏箱内的物品降温。箱本体1和盖体2的连接处设置有拉链7，通过打开或闭合拉链7，使得盖体2打开或关闭容纳空间的开口。在盖体2上设有能盖住拉链7的挡片8。此外，为了增强箱本体1的保温效果，箱本体1的保温中间层4采用泡沫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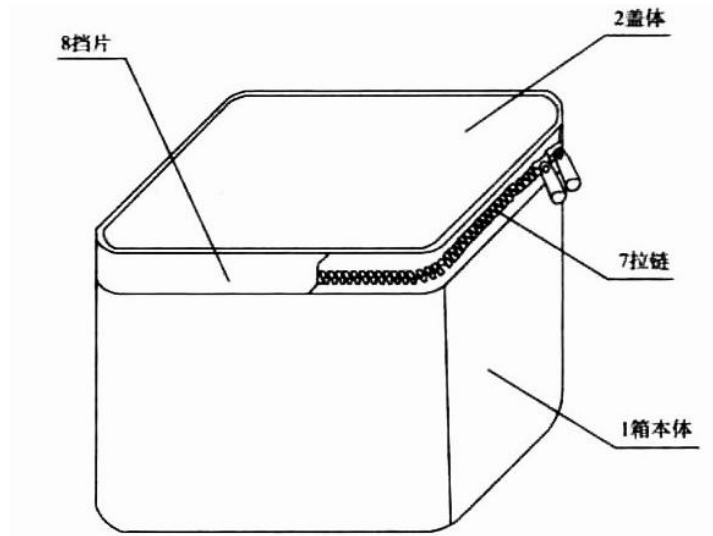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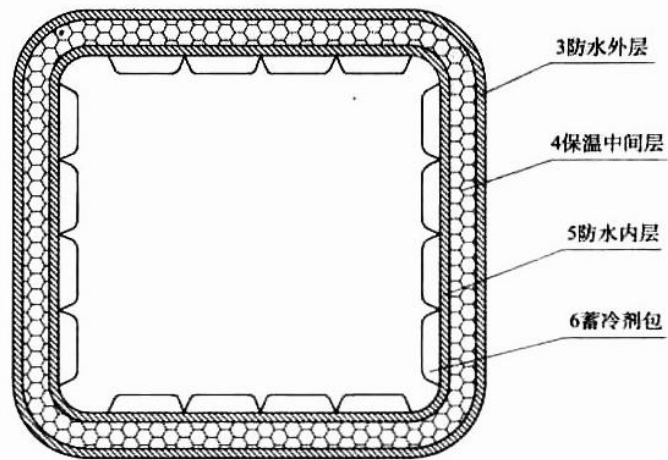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

[45] 授权公告日 2010.12.09

[21] 申请号 201020012345.6

[22] 申请日 2010.01.25

[73] 专利权人 甲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硬质冷藏箱, 包括箱本体(1)和盖体(2), 盖体(2)设置于箱本体(1)的上方, 其特征在于: 所述的箱本体(1)包括内外两层防水尼龙面料层及保温中间层。

说 明 书

冷藏箱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硬质冷藏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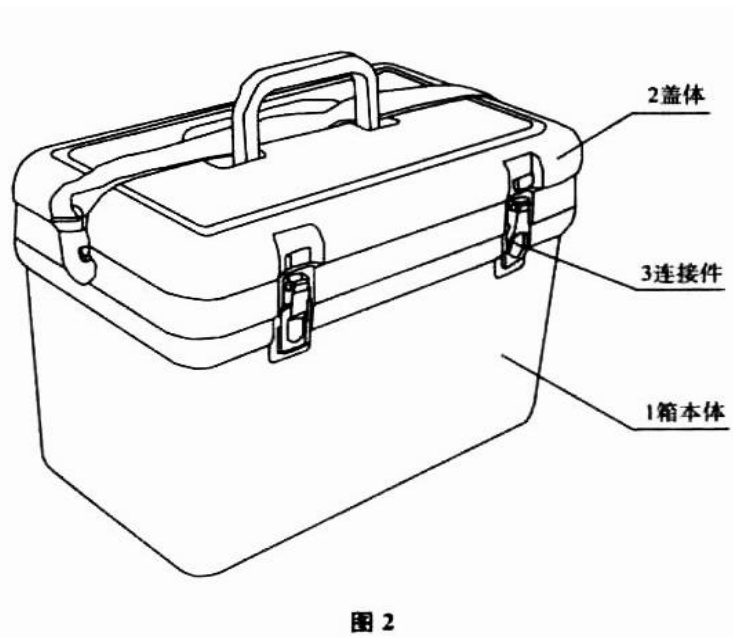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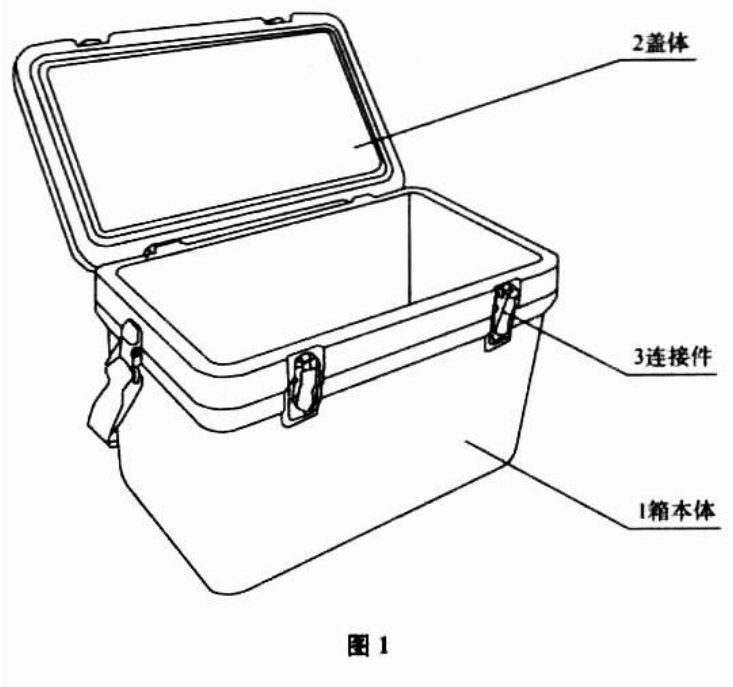
(背景技术、实用新型内容部分略)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冷藏箱盖体打开状态的立体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冷藏箱盖体关闭状态的立体图。

如图 1、2 所示, 硬质冷藏箱包括箱本体 1 和盖体 2。箱本体 1 包括内外两层防水尼龙面料层及保温中间层。箱本体 1 的内部形成放置物品的容纳空间, 容纳空间上部为开口。用于盖合容纳空间开口的盖体 2 设于箱本体 1 的上方。箱本体 1 和盖体 2 上设有相互配合的连接件 3。容纳空间内固定设置有若干个装有蓄冷剂的密封的蓄冷剂包(图中未示出)。

平时须将冷藏箱放置于冰箱内以冷冻蓄冷剂包。使用时打开盖体 2, 把需要冷藏的物品放置于箱本体 1 的容纳空间内, 然后盖上盖体 2, 以减少容纳空间内的冷空气散失。本实用新型的冷藏箱特别适用于旅行中对食品、饮料的冷藏。



对比文件 2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45] 授权公告日 2009 年 12 月 1 日

[21] 申请号 200920234567.8

[22] 申请日 2009.1.20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小型冷藏桶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小型冷藏桶。

(背景技术, 实用新型内容部分略)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小型冷藏桶的立体图。

如图 1 所示, 冷藏桶包括桶本体 1 和设于桶本体 1 上方的盖体 2。桶本体 1 和盖体 2 由外向内依序设有防水尼龙面料层、硬质材料层、保温层及防水尼龙面料层。桶本体 1 具有一体成型的侧壁和桶底, 在侧壁的顶部边缘及盖体 2 的边缘设有拉链 3。为了使冷藏桶具有冷藏功能, 还需在冷藏桶的桶本体 1 内放置若干个装有冰块的密封的冰块包(图中未示出), 使得冷藏桶能够用于运输和存放饮料、食品等需要低温保存的物品。为了仅将冰块包放入冰箱内冷冻而无需将冷藏桶一并放入冰箱, 所有冰块包均是直接放置在桶本体 1 内。此外, 保温层可以采用泡沫材料。

平时把所有冰块包都放在冰箱中充分冷冻。使用时拉开拉链 3, 打开盖体 2, 把需要冷藏的物品和若干个冰块包放置于桶本体 1 内, 再将盖体 2 盖合于桶本体 1 上, 并闭合拉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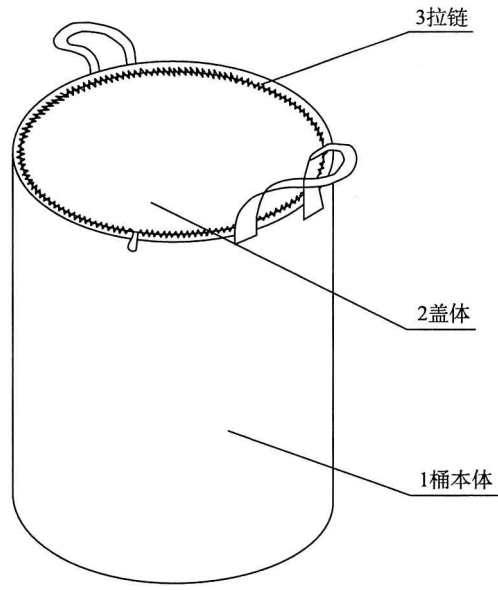


图 1

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45] 授权公告日 2008 年 12 月 22 日

[21] 申请号 200820345678.9

[22] 申请日 2008.2.1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便携式冷藏箱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便携式冷藏箱。

(背景技术、实用新型内容部分略)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冷藏箱盖体打开状态的立体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冷藏箱盖体关闭状态的立体图。

如图 1、2 所示, 冷藏箱包括箱本体 1 和盖体 2, 盖体 2 设于箱本体 1 的上方。箱本体 1 内形成放置被冷藏物品的容纳空间, 容纳空间的上部具有用于取、放物品的开口。盖体 2 朝向容纳空间的一侧设有与容纳空间的开口相匹配的凸起 3。凸起 3 由弹性材料制成且能紧密插入到容纳空间的开口 1 中, 使得盖体 2 牢固盖合在箱本体 1 上。此外, 在盖体 2 的边缘处固定设置有挡片 4, 人们可以通过手握挡片 4 将盖体 2 向上提起, 拔出容纳空间开口中的凸起 3, 进而将盖体 2 从箱本体 1 上打开。在容纳空间内固定设置若干个装有蓄冷剂的密封的蓄冷剂包(图中未示出), 以便长时间为冷藏箱内放置的例如饮料、食物等物品降温。

平时须将冷藏箱放置于冰箱内冷冻蓄冷剂包。经充分冷冻后可随时取出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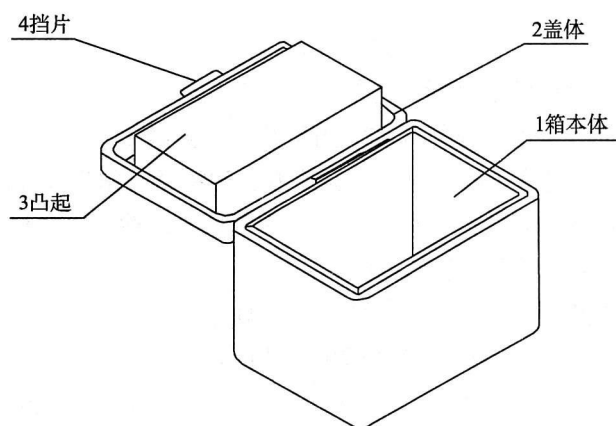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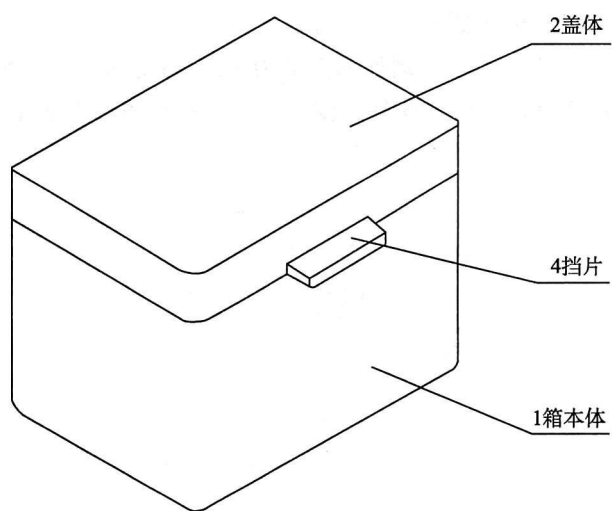


图 2

技术交底材料：

现有技术的冷藏箱 / 桶，在使用过程中存在必需打开整个盖体取、放物品，以及蓄冷剂包固定放置或者冰块包不固定放置等带来的不便。

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公司提出改进的冷藏桶。

一种由硬质保温材料制成的冷藏桶，包括桶本体 1、盖体 2 和上盖 3。桶本体 1 的顶部开口，盖体 2 盖合在桶本体 1 的开口上，以打开和关闭该开口。盖体 2 上开有窗口 4，上盖 3 能打开和盖合窗口 4，以便在不打开盖体 2 的情况下，就能取、放物品，作为冷源的若干个密封的冰块包或蓄冷剂包放置在桶本体 1 内，最好以可拆卸的方式例如通过粘扣等与桶本体 1 连接。

如图 1、2 所示，上盖 3 为圆形薄盖，盖合在盖体 2 上，上盖 3 开有口部 5。平时，口部 5 与窗口 4 彼此完全错开，上盖 3 除口部 5 以外的其它部分盖合在窗口 4 上。当取、放物品时，将上盖 3 相对于盖体 2 水平转动，使窗口 4 完全露出，从而打开窗口 4。

如图 3、4 所示，上盖 3 为薄片状，其外形尺寸能盖住窗口 4，上盖 3 通过设置在盖体 2 上的竖直转轴 6 与盖体 2 连接。平时，上盖 3 盖合在窗口 4 上。当取、放物品时，将上盖 3 以竖直转轴 6 为轴相对于盖体 2 水平转动，从而打开窗口 4。

如图 5、6 所示，上盖 3 为薄片状，其外形尺寸能盖住窗口 4，上盖 3 通过设置在盖体 2 上的水平转轴 7 与盖体 2 连接。平时，上盖 3 盖合在窗口 4 上。当取、放物品时，将上盖 3 以水平转轴 7 为轴相对于盖体 2 向上转动翻开，从而打开窗口 4。

可以采用现有技术中的已知手段，例如通过相互配合的粘扣、磁性件等使上盖 3 紧密盖合在盖体 2 上，以获得更好的冷藏效果。此外，窗口 4 的大小可以设置成不同规格，以适应取、放不同物品的需要。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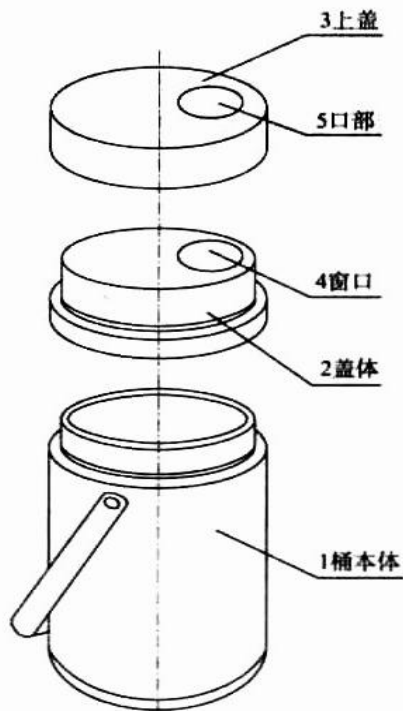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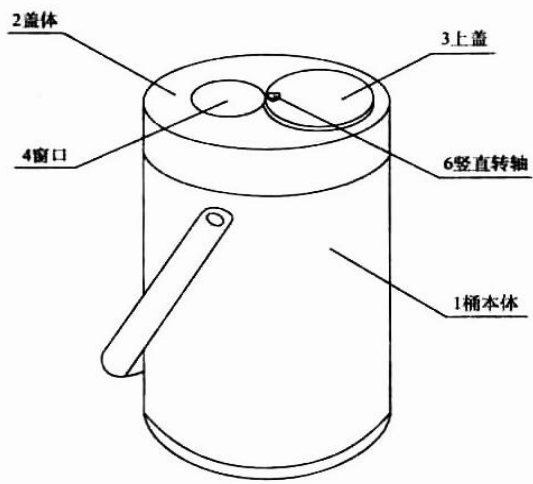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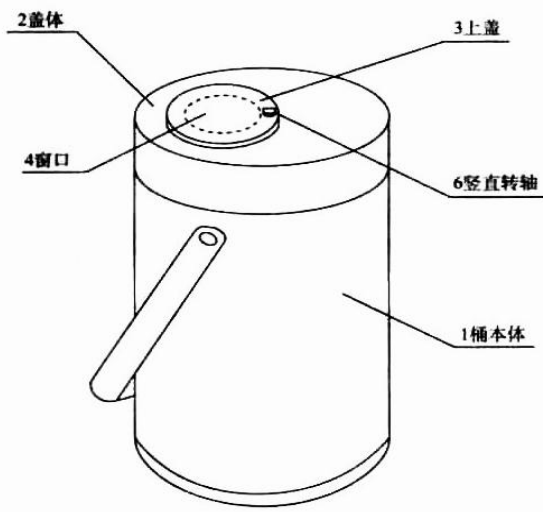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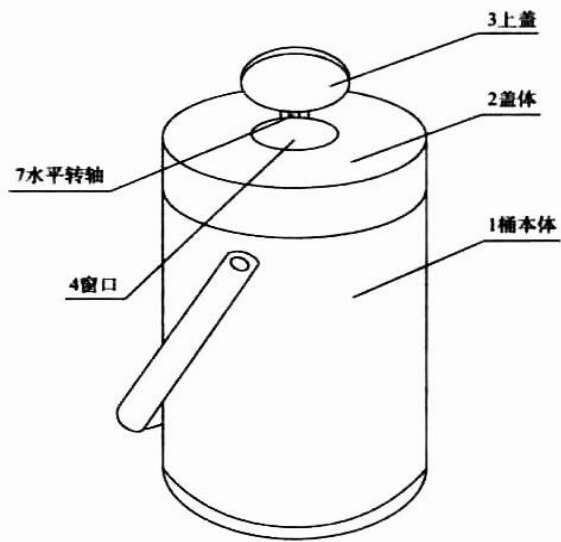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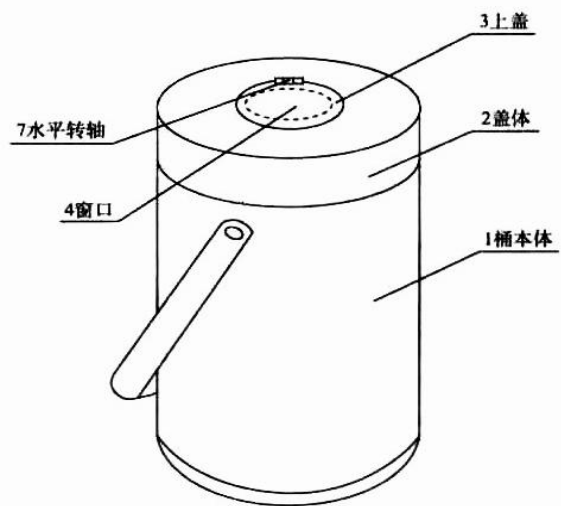


图 6

2011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1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④

答题须知.....	1
试题说明.....	2
附件 1: 欲宣告无效的专利.....	3~4
附件 2: 客户提供的专利文献.....	5
附件 3: 客户提供的专利文献.....	6
附件 4: 欲宣告无效的专利(附件 1)的优先权文件译文.....	7
附件 5: 客户提供的交底材料.....	8~9

答题须知

1. 答题时请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为准。
2.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并且无须考虑素材的真实性、有效性问题。
3.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包括无效实务题和申请实务题两道大题，总分 150 分。
应试者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正式答题卡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第一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第一张答题卡（即答题卡第 1~4 页）上；
第二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答写在第二张答题卡（即答题卡第 5~8 页）上。
4. 应试者将答案写在试卷上、草稿纸上或未按上述要求写在相应答题卡上的，不予计分。
5. 为方便答题，考试时，考生可将试卷第 9~12 页的草稿纸沿虚线撕下来使用；考试结束时，草稿纸需随试卷、答题卡一同由监考老师收回，请勿带出考场。

^④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第一题 撰写无效宣告请求书

客户 A 公司委托你所在代理机构就 B 公司的一项实用新型专利（附件 1）提出无效宣告请求，同时提供了两份专利文献（附件 2 和附件 3），以及欲无效的实用新型专利的优先权文件译文（附件 4）。请你根据上述材料为客户撰写一份无效宣告请求书，具体要求如下：

1. 明确无效宣告请求的范围，以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中的有关条、款、项作为独立的无效宣告理由提出，并结合给出的材料具体说明。
2. 避免仅提出无效的主张而缺乏有针对性的事实和证据，或者仅罗列有关证据而没有具体分析说理。阐述无效宣告理由时应当有理有据，避免强词夺理。

第二题 撰写权利要求书并回答问题

该客户 A 公司同时向你所在代理机构提供了技术交底材料（附件 5），希望就该技术申请发明专利。请你综合考虑附件 1 至附件 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为客户撰写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并回答其提出的有关该申请的说明书撰写问题，具体要求如下：

1. 独立权利要求的技术方案相对于现有技术应当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独立权利要求应当从整体上反映发明的技术方案，记载解决技术问题的必要技术特征，并且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对独立权利要求的其他规定。
2. 从属权利要求应当使得本申请面临不得不缩小保护范围的情况时具有充分的修改余地，其数量应当合理、适当，并且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对从属权利要求的所有规定。
3. 如果所撰写的权利要求书中包含两项或者两项以上的独立权利要求，请简述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如果认为客户提供的技术内容涉及多项发明，应当以多份申请的方式提出，则请说明理由，并分别撰写权利要求书。
4. 回答客户提出的关于说明书撰写的问题时，请结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具体说明。

附件 1（欲宣告无效的专利）：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201020123456.7

[45] 授权公告日 2011 年 3 月 22 日

[22] 申请日 2010.9.23

[21] 申请号 201020123456.7

[30] 优先权

[32] 2010.01.25

[33] US

[31] 10/111, 222

[73] 专利权人 B 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即配式饮料瓶盖，包括顶壁（1）和侧壁（2），侧壁（2）下部具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3），其特征在于，侧壁（2）内侧在内螺纹（3）上方具有环状凸缘（4），隔挡片（5）固定于环状凸缘（4）上，所述顶壁（1）、侧壁（2）和隔挡片（5）共同形成容纳调味材料的容置腔室（6）。

2.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即配式饮料瓶盖，其特征在于，所述隔挡片（5）为一层热压在环状凸缘（4）上的气密性薄膜。

3. 如权利要求 1 或 2 所述的即配式饮料瓶盖，其特征在于，所述瓶盖带有一个用于刺破隔挡片（5）的尖刺部（7），所述尖刺部（7）位于顶壁（1）内侧且向隔挡片（5）的方向延伸。

4. 如权利要求 1~3 中任意一项所述的即配式饮料瓶盖，其特征在于，所述顶壁（1）具有弹性易于变形，常态下，尖刺部（7）与隔挡片（5）不接触，按压顶壁（1）时，尖刺部（7）向隔挡片（5）方向运动并刺破隔挡片（5）。

说明书

即配式饮料瓶盖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内部容纳有调味材料的饮料瓶盖。

市售的各种加味饮料（如茶饮料、果味饮料等）多通过在纯净水中加入调味材料制成。为保证饮料品质、延长保存时间、加味饮料中大都使用各种添加剂，不利于人体健康。

针对加味饮料存在的上述问题，本实用新型提出一种即配式饮料瓶盖。所属饮料瓶盖内部盛装有调味材料（如茶粉、果珍粉等），该瓶盖与盛装矿泉水或纯净水的瓶身配合，构成完整的饮料瓶。饮用时将瓶盖内的调味材料释放到瓶身内与水混合，即可即时配制成加味饮料。由于调味材料与水在饮用前处于隔离状态，因此无需使用添加剂。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的立体分解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在常态下的组合剖视图；

图 3 是本实用新型在使用状态下的组合剖视图。

如图 1 至 3 所示，即配式饮料瓶盖具有顶壁 1 和侧壁 2，侧壁 2 下部具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 3，侧壁 2 内侧在内螺纹 3 上方具有环状凸缘 4，隔挡片 5 固定于环状凸缘 4 上，隔挡片 5 优选为一层热压在环状凸缘 4 上的气密性薄膜。顶壁 1、侧壁 2 和隔挡片 5 围合成密闭的容置腔室 6，容置腔室 6 内放置调味材料。上述结构即构成完整的即配式饮料瓶盖，该瓶盖可以与盛装矿泉水或纯净水的瓶身相配合使用。直接拧开瓶盖，可以饮用瓶中所装矿泉水或纯净水；撕除或破坏隔挡片 5，则可即时配制成加味饮料引用。

为了能够方便、卫生地破坏隔挡片 5，本实用新型进一步提出一种改进的方案。顶壁 1 由易于变形的弹性材料制成，尖刺部 7 位于顶壁 1 内侧且向隔挡片 5 的方向延伸。如图 2 所示，常态下尖刺部 7 与隔挡片 5 不接触，从而使隔挡片 5 保持完整和密封。如图 3 所示，引用加味饮料时，按压顶壁 1，顶壁 1 向隔挡片 5 方向变形，尖刺部 7 刺破隔挡片 5，调味材料进入瓶中与水混合，形成所需口味的饮料。采用弹性顶壁配合尖刺部的结构，使得本实用新型瓶盖的使用更加方便、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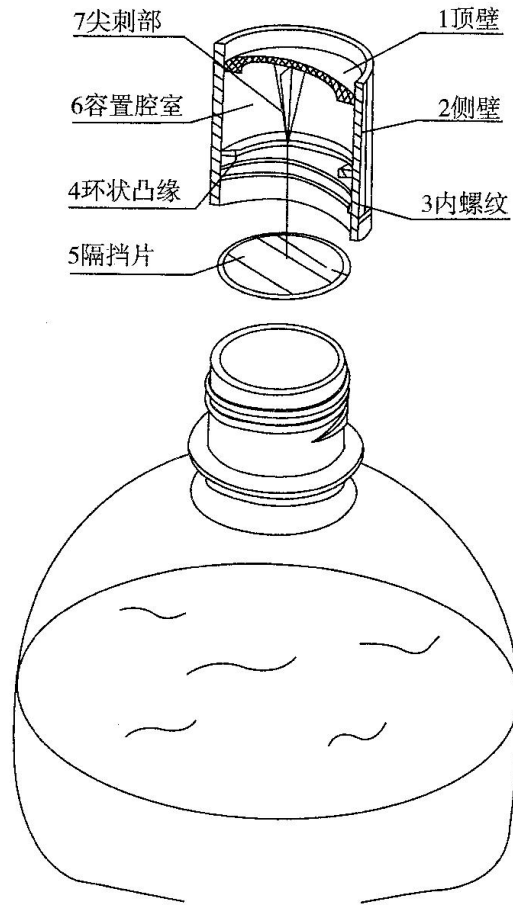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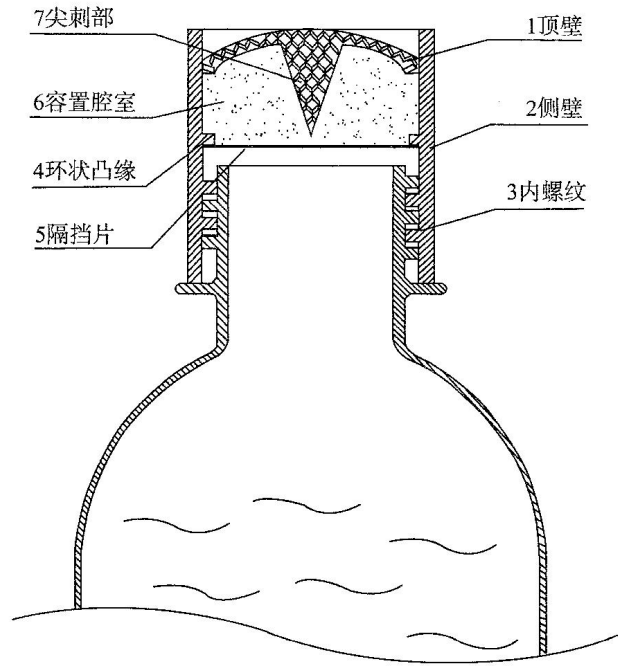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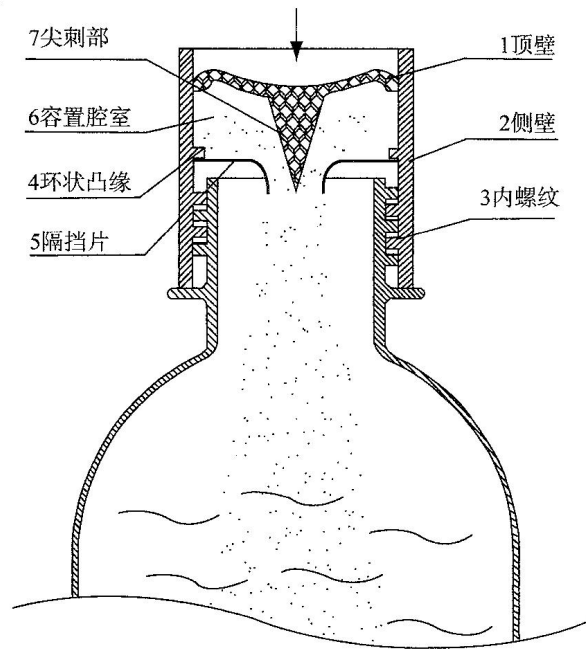


图 3

附件 2（客户提供的专利文献）：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0920345678.9

[45] 授权公告日 2010 年 8 月 6 日

[22] 申请日 2009.12.25

[21] 申请号 200920345678.9

[73] 专利权人 张××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茶叶填充瓶盖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内部盛装有茶叶的瓶盖。

用冷水泡制而成的茶是一种健康饮品，冷泡的方式不会破坏茶叶里的有益物质。目前制作冷泡茶的方式，通常是将茶袋或茶叶投入水杯或矿泉水瓶内进行浸泡。然而茶叶携带起来不方便，特别是在外出时，不便于制作冷泡茶。

本实用新型提出一种茶叶填充瓶盖，在现有瓶盖的基础上，在瓶盖内部增加一个容纳茶叶的填充腔。该瓶盖与矿泉水瓶相配合一同出售，解决了茶叶不易携带的问题。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的剖面图。

如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瓶盖整体为圆柱形，其上端封闭形成盖顶部 1，圆柱形侧壁 2 的下部具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 3，内螺纹 3 上方设有与侧壁 2 一体形成的环状凸缘 4，透水性滤网 5（滤纸或滤布）固定于环状凸缘 4 上。盖顶部 1、侧壁 2 和滤网 5 围合的空间形成茶叶填充腔 6。

瓶口处设有封膜 7 用于密封瓶身内的水。饮用时打开瓶盖并除去瓶口封膜 7，然后再盖上瓶盖，将水瓶倒置或横置，瓶中的水透过滤网 5 进入茶叶填充腔 6 中充分浸泡茶叶，一段时间后制成冷泡茶。由于滤网 5 的阻隔作用，茶叶不会进入瓶身，方便饮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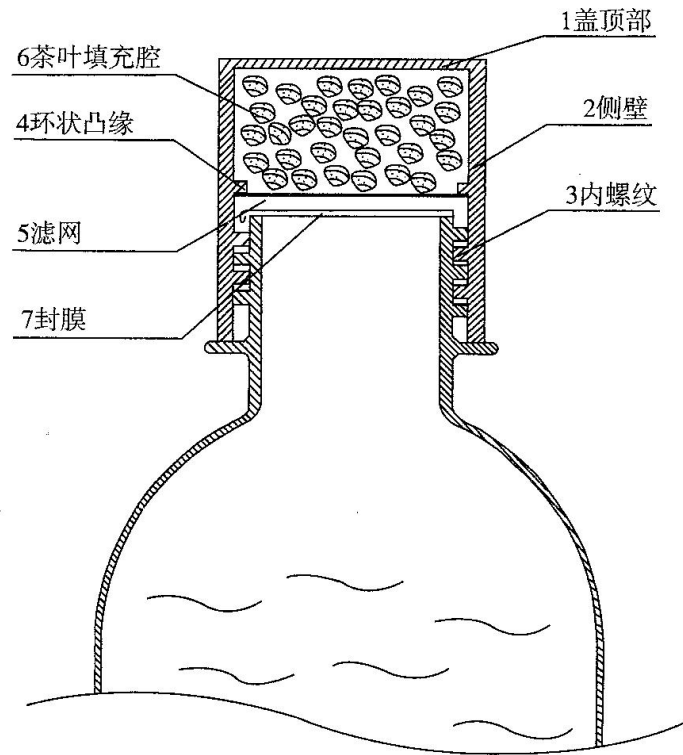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3（客户提供的专利文献）：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200720123456.7

[45] 授权公告日 2008 年 1 月 2 日

[22] 申请日 2007.7.5

[21] 申请号 200720123456.7

[73] 专利权人 李××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饮料瓶盖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内部盛装有调味材料的瓶盖结构。该瓶盖与盛装矿泉水或纯净水的瓶身配合，构成完整的饮料瓶。引用时可将瓶盖内的调味材料释放到瓶身内与水混合，从而即时配制成加味饮料。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的剖视图。

如图 1 所示，本实用新型的瓶盖具有顶壁 1 和侧壁 2，侧壁 2 具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 3，顶壁 1 内侧固定连接一个管状储存器 4，该管状储存器 4 的下端由气密性封膜 5 密封，所述气密性封膜 5 优选为塑料薄膜，通过常规的热压方式固定在管状储存器 4 的下缘。顶壁 1、管状储存器 4 和封膜 5 围合的空间形成密闭的容置腔室 6，容置腔室 6 内放置有调味材料。如图 1 所示，将瓶盖旋转连接在瓶身上时，瓶口部分进入侧壁 2 与管状储存器 4 之间的环状空间内。

想饮用加味饮料时，打开瓶盖撕除或者破坏封膜 5，然后再盖上瓶盖，容置腔室 6 中的调味材料进入瓶中，与水混合形成所需口味的饮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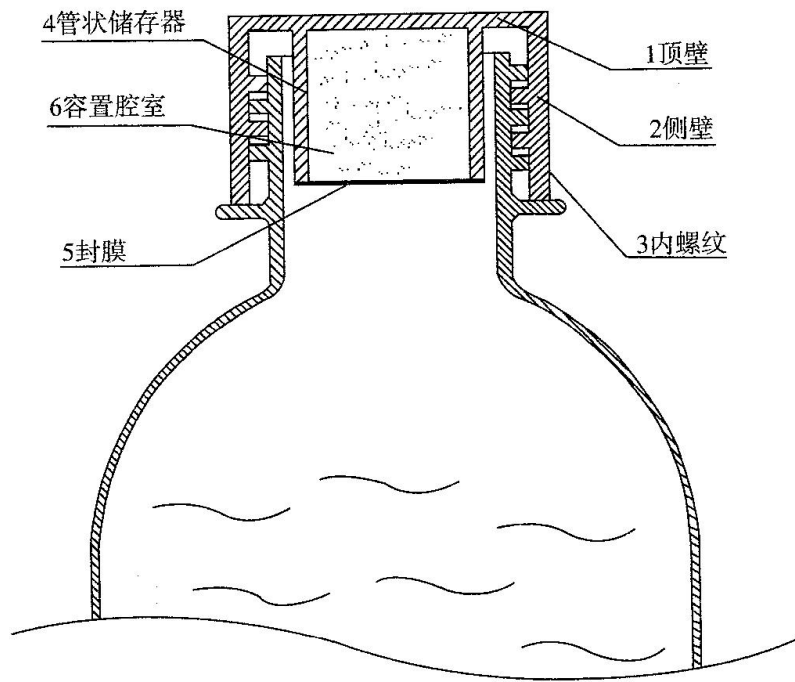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4（欲宣告无效的专利（附件 1）的优先权文件译文）：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即配式饮料瓶盖，包括顶壁（1）和侧壁（2），侧壁（2）下部具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3），其特征在于，侧壁（2）内侧在内螺纹（3）上方具有环状凸缘（4），隔挡片（5）固定于环状凸缘（4）上，所述顶壁（1）、侧壁（2）和隔挡片（5）共同形成容纳调味材料的容置腔室（6）。

说 明 书

即配式饮料瓶盖

加味饮料中大都使用添加剂，不利于人体健康。

针对上述问题，发明人提出一种即配式饮料瓶盖。所述饮料瓶盖内部盛装有调味材料，该瓶盖与盛装有矿泉水或纯净水的瓶身配合，构成完整的饮料瓶。饮用时将瓶盖内的调味材料释放到瓶身内与水混合，从而即时配制成加味饮料。由于调味材料与水在饮用前处于隔离状态，因此无需使用添加剂。

图 1 是本发明的剖视图。

如图 1 所示，即配式饮料瓶盖具有顶壁 1 和侧壁 2，侧壁 2 下部具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 3，侧壁 2 内侧在内螺纹 3 上方具有环状凸缘 4，隔挡片 5 通过粘接的方式固定于环状凸缘 4 上，隔挡片 5 由易溶于水且对人体安全的材料制成。顶壁 1、侧壁 2 和隔挡片 5 共同形成容置腔室 6，容置腔室 6 内放置有固体调味材料。

瓶口处设置密封薄膜 7 用于密封瓶身内的水，即配式饮料瓶盖旋转连接在瓶身上。饮用时，首先打开瓶盖，除去瓶口的密封薄膜 7，然后再盖上瓶盖摇晃瓶身，隔挡片 5 溶解于水，容置腔室 6 内的调味材料进入瓶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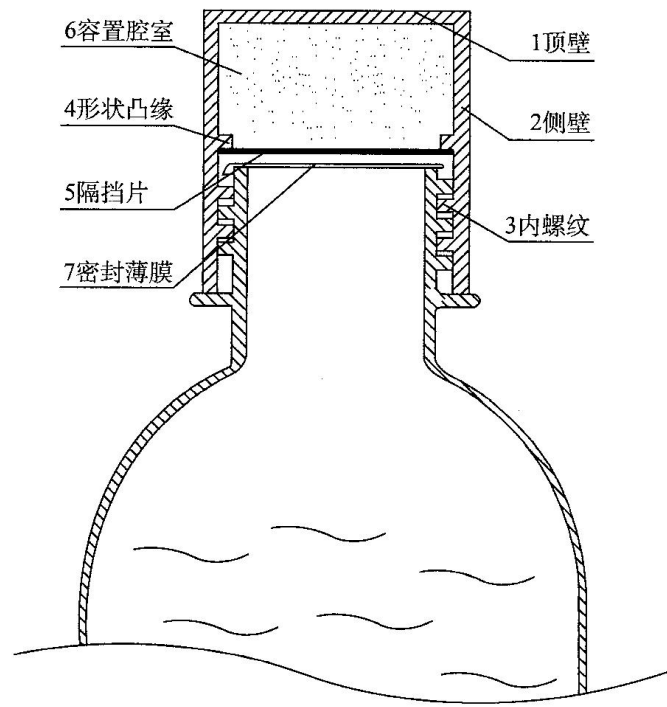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5（客户提供的交底材料）：

我公司对附件 1 至附件 3 公开的瓶盖进行研究后发现它们各有不足。附件 1 所述瓶盖的顶壁由易变形的弹性材料制成，在搬运和码放过程中容易受压向下变形，使尖刺部刺破隔挡片，容置腔室内的调味材料进入水中，因此导致饮料容易变质，从而达不到预计效果。附件 2 和附件 3 所述瓶盖，饮用时需先打开瓶盖用手除去封膜，使用不方便、不卫生。

在上述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我公司提出改进的内置调味材料的瓶盖组件。

图 1 至图 3 示出第一种实施方式。如图 1 和图 2 所示，改进的瓶盖组件包括瓶盖本体 1 和盖栓 2。所述瓶盖本体 1 具有顶壁、侧壁和容置腔室 3，容置腔室 3 底部由气密性隔挡片 4 密封，容置腔室 3 内放置有调味材料，侧壁设有与瓶口外螺纹配合的内螺纹。

如图 2 所示，瓶盖本体 1 的顶壁开设孔 5，与顶壁一体成型的中空套管 6 从该孔 5 的位置向瓶盖本体开口方向延伸，中空套管 6 的内壁带有内螺纹。盖栓 2 由栓帽 21 和栓体 22 两部分构成，栓体 22 设有外螺纹，其端部具有尖刺部 23 用于刺破隔挡片 4，栓体 22 穿过孔 5 进入中空套管 6 内，栓体 22 的外螺纹与中空套管 6 的内螺纹配合。

如图 1 所示，组装瓶盖组件时，将盖栓 2 旋转连接于中空套管 6 中，将尖刺部 23 限制在隔挡片 4 上方合适的位置。此时，该瓶盖组件如同普通瓶盖一样使用。如图 3 所示，想饮用调味饮料时，旋转栓帽 21，盖栓 2 借助螺纹向下运动，尖刺部 23 刺破隔挡片 4；然后反向旋转盖栓 2 使其向上运动，容置腔室 3 中的调味材料从隔挡片 4 的破损处进入瓶身。

图 4 至图 6 示出第二种实施方式。与第一种实施方式的主要区别在于，盖栓 2 与瓶盖本体 1 之间并非螺纹连接关系，并且省去了中空套管。如图 4 和图 5 所示，盖栓 2 的栓体 22 具有光滑的外表面，栓体 22 穿过顶壁的孔 5 进入容置腔室 3。栓体 22 外套设弹簧 7，弹簧 7 的一端连接栓帽 21，另一端连接顶壁。一侧带有开口的卡环 8 围绕弹簧 7 卡扣在栓帽 21 和顶壁之间，需要时，可借助卡环 8 的开口将其从该位置处卸下。如图 4 所示，常态下，卡环 8 卡扣在栓体 22 外周限制盖栓 2 向下运动。此时，该瓶盖组件如同普通瓶盖一样使用。如图 6 所示，想饮用调味饮料时，卸下卡环 8 并向下按压栓帽 21，尖刺部 23 刺破容置腔室 3 底部的隔挡片 4，松开栓帽 21 后，在弹簧 7 的作用下，盖栓 2 向上回位，容置腔室 3 中的调味材料从隔挡片 4 的破损处进入瓶身。

需要说明的是，对于以上两种实施方式，容置腔室的具体结构有多种选择。如图 1 和 4 中所示，容置腔室由顶壁、侧壁和隔挡片围合形成，其中隔挡片固定于侧壁内侧的环状凸缘上，此外，容置腔室还可以如一些现有技术那样，由顶壁、从顶壁内侧向下延伸的管状储存器和固定于管状储存器下缘的隔挡片围合形成。

图 7 至图 9 示出第三种实施方式。如图 7 和图 8 所示，改进的瓶盖组件包括瓶盖本体 31 和拉环 32。所述瓶盖本体 31 具有顶壁、侧壁和容置腔室 33，侧壁下部设有与瓶口外螺纹配

合的内螺纹。侧壁内侧位于内螺纹上方具有环状凸缘 34，气密性隔挡片 35 固定于环状凸缘 34 上。顶壁、侧壁和隔挡片 35 共同形成密闭的容置腔室 33，容置腔室 33 内放置有饮用材料。拉环 32 连接在瓶盖本体 31 的下缘，且易于从瓶盖本体 31 上撕除。

如图 7 所示，常态下，拉环 32 连接于瓶盖本体 31 上，瓶口上缘与隔挡片 35 之间具有适当的间隔。如图 9 所示，想饮用调味饮料时，撕除拉环 32，旋转瓶盖本体 31 使其相对于瓶身继续向瓶口方向运动，瓶口上缘与隔挡片 35 接触并逐渐对隔挡片 35 施加向上的压力，使隔挡片 35 破裂，容置腔室 33 内的饮用材料进入瓶身。

可撕除的拉环目前已经广泛应用于各种瓶盖，其结构以及与瓶盖本体的连接方式属于本领域公知的技术。图 8 中示出了其中一种具体实施方式，拉环 32 通过多个连接柱 36 固定在瓶盖本体 31 的下缘。拉环 32 具有开口 37，开口 37 的一侧设有拉环扣 38，通过牵拉拉环扣 38 使连接柱 36 断裂，从而将拉环 32 从瓶盖本体 31 上撕除。该拉环与第二种实施方式中的卡环功能相近，均起到限制相关部件进一步运动的作用，可以根据需要选择使用。

此外，虽然现有的隔挡片也能适用于本发明，但我们研制出了具有更好效果的隔挡片材料，并希望以商业秘密的方式加以保护。请问：如果所撰写的该申请的说明书中不记载改进后的隔挡片材料，能否满足说明书应当充分公开发明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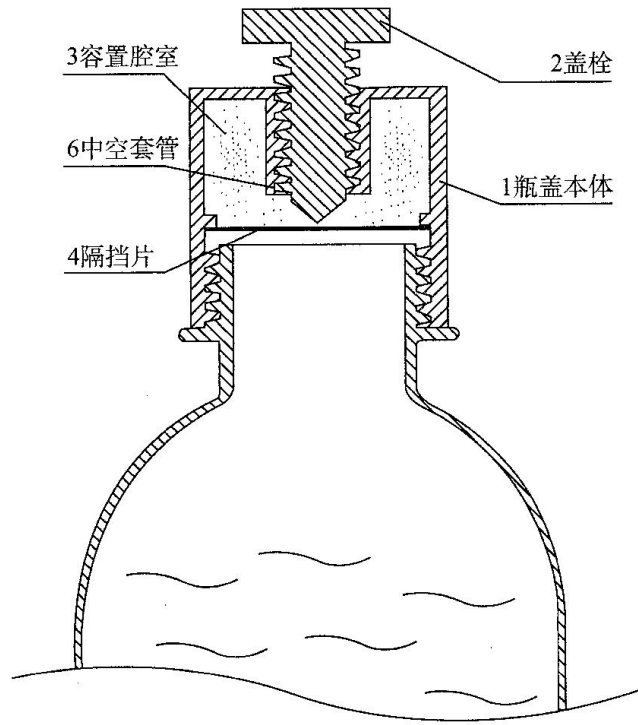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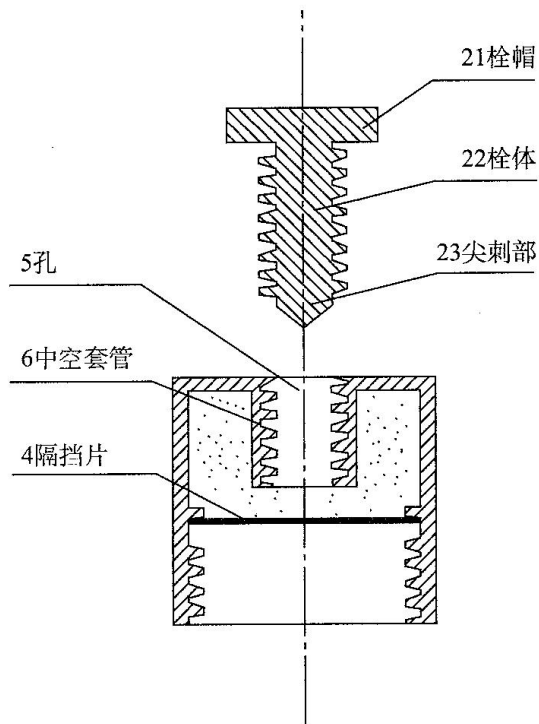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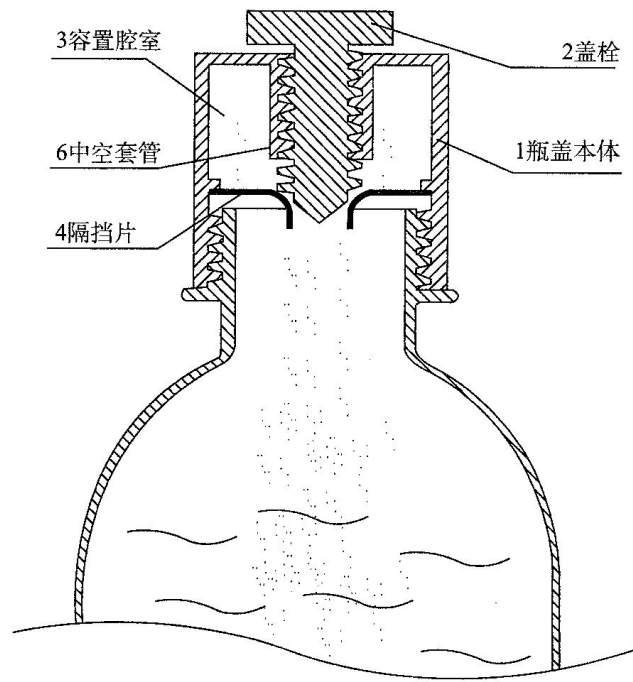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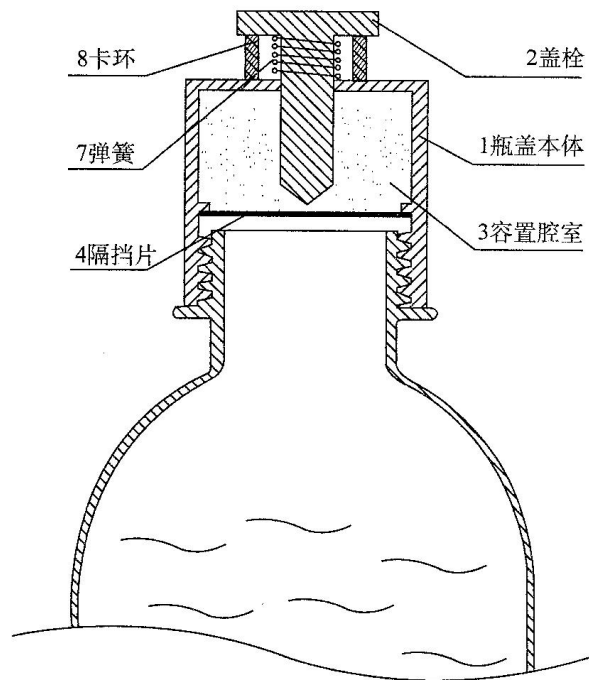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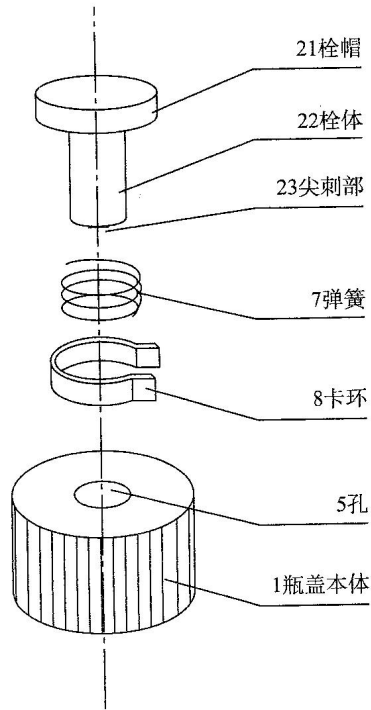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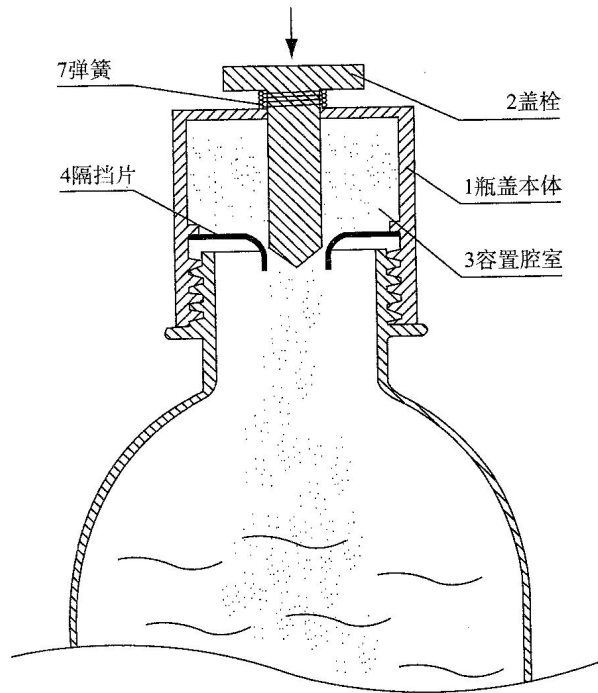


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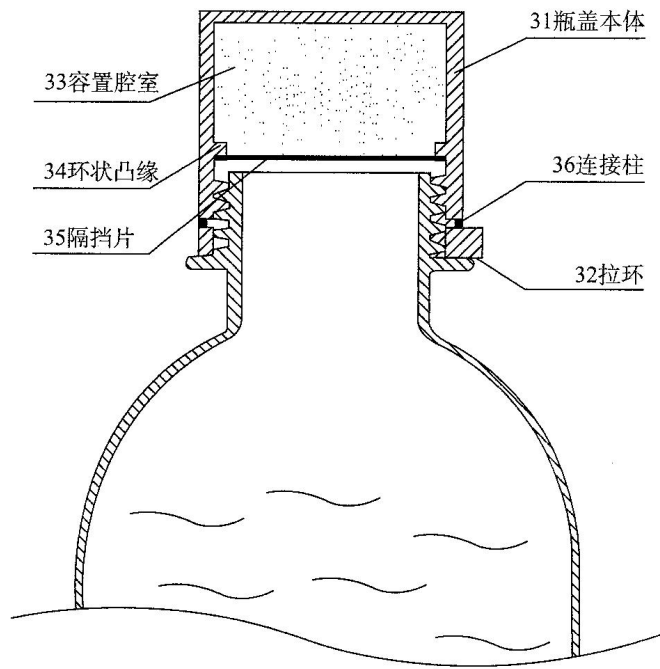


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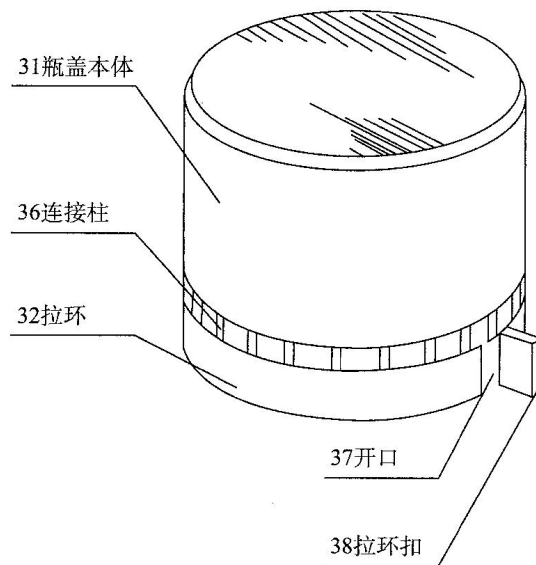


图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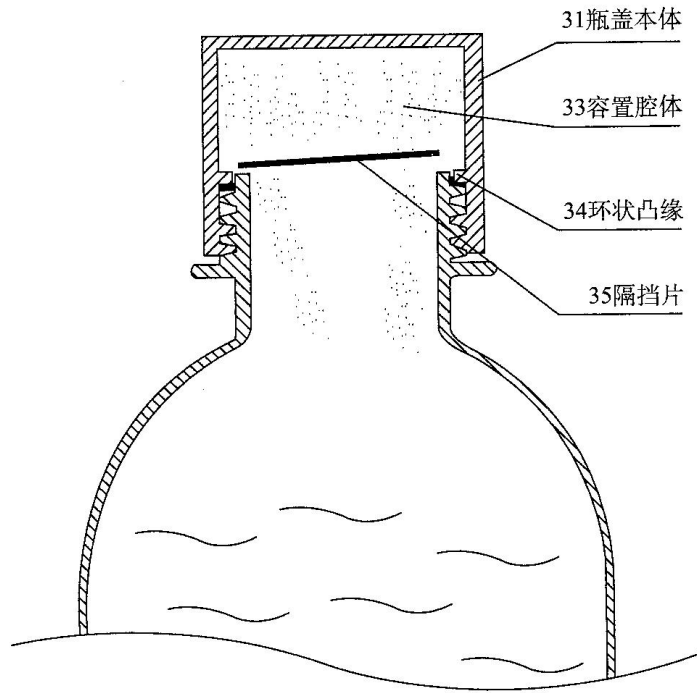


图 9

2010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10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⑤

答题须知.....	1
试题说明.....	2
附件 1: 客户提供的交底材料.....	3~4
附件 2: 客户所了解的现有技术.....	5
附件 3: 你检索的对比文件.....	6
附件 4: 客户来函.....	7
附件 5: 随客户来函提交的对比文件.....	8

答题须知

1. 所有试题的正确答案均以现行、有效的法律和法规为准。
2.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
3. 应试者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清楚地誊写在正式答题卡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第一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誊写在第一张答题卡（即答题卡第 1~4 页）上；
第二题、第三题的答案按顺序清楚地誊写在第二张答题卡（即答题卡第 5~8 页）上。
4. 应试者将答案写在试卷上、草稿纸上或者未按上述要求写在相应答题卡上的，不予计分。
5. 考试结束时，草稿纸需随试卷、答题卡一同由监考老师收回，请勿带出考场。

^⑤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满分 150 分。

客户向你所在代理机构提供了他们发明的食品料理机的交底材料（附件 1）和他们所了解的现有技术（附件 2），委托你所在的代理机构为其提出专利申请。在撰写专利申请文件前，你对现有技术进行检索，并找到了一篇相关的对比文件（附件 3）。

第一题（70 分）：请根据上述交底材料、客户提供的现有技术以及你检索到的对比文件为客户撰写一份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具体要求如下：

1. 独立权利要求应当从整体上反映发明的技术方案、记载解决技术问题的必要技术特征，相对于现有技术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并且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对独立权利要求的其他规定。

2. 从属权利要求应当使得本申请面临不得不缩小独立权利要求保护范围的情况时具有充分的修改余地，但是其数量应当合理、适当，并且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对从属权利要求的所有规定。

3. 如果所撰写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中包含两项或者两项以上独立权利要求，请简述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如果认为该申请的一部分内容应当通过一份或者多份申请分别提出，则应当进行相应说明，并撰写出独立权利要求。

第二题（60 分）：简述审查指南中关于确定最接近的现有技术需要考虑的因素；确定附件 2、附件 3 中哪一篇是本申请最接近的现有技术；说明所撰写的权利要求书（如果提出多份申请，还包括相应的权利要求书）相对于现有技术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的理由。

第三题（20 分）：随后，该客户又向你所在的代理机构致函（附件 4）并附对比文件（附件 5），希望对“电热器的合金材料”单独提出专利申请，请你根据客户提交的附件 4、附件 5，撰写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并说明该申请能否要求享有优先权以及能否获得保护的理

附件 1（客户提供的交底材料）：

客户发明了一种电机上置式食品料理机 10（参见图 1），包括机头 101，其内设置有电机 102 和电路控制器件 103；刀轴 104 从机头 101 的下盖伸出，其前端固定安装刀片 105；U 型管状的电热器 106，从机头 101 下盖伸出；以及杯体 107。此外，食品料理机 10 还包括一个上下开口中空筒状的引流罩 108，其上部卡合固定在机头 101 的下盖上，下部不接触杯体 107 内侧底部。引流罩 108 上设置有多个供水和制浆物料通过的引流孔 109，引流孔 109 的形状可以为圆形、椭圆形或者矩形，位置为交错分布。

该食品料理机可以处理大豆、花生、核桃、玉米等五谷杂粮原材料，用以自制豆浆、花生浆、核桃浆、玉米浆，甚至混合五谷浆等。使用时将水和制浆物料放入杯体 107 内，将引流罩 108 卡合固定到机头 101 的下盖上；机头 101 扣装在杯体 107 上，刀片 105 在引流罩 108 内伸入水中。接通电源，电热器 106 加热，电机 102 工作。制浆物料被旋转的刀片 105 打碎，在引流罩 108 内形成不规则的涡流和负压。制浆物料和水被从杯体 107 的底部吸入、提升到引流罩 108 内充分混合，在离心力的作用下被不断地甩出，从引流孔 109 射出后回流到杯体 107 内。回流到杯体 107 内的制浆物料和水再次被从底部吸入、提升到引流罩 108 内，从而在杯体 107 和引流罩 108 之间反复循环（参见图 2），并不断被刀片 105 打碎，浆液中颗粒的细度逐渐提高，最终完成制浆过程。

由于食品料理机 10 中采用引流罩 108 代替传统的过滤网罩，克服了过滤网罩死角难以清洗的缺陷。此外，由于制浆物料是在杯体 107 和引流罩 108 内随水在大范围内循环粉碎制浆，不是在过滤网罩内被粉碎制浆，因而粉碎制浆效果更好，营养更好地溶解在浆液中。

作为引流孔 109 的变形，还可以在引流孔 109 的上方增设外凸的引流帽 110（参见图 2），当制浆物料经刀片 105 打碎后，继续高速旋转，沿引流孔 109 射出，由于受到外凸引流帽 110 的阻挡，降低出浆高度并有效回流，缩短了打浆循环时间。

客户通过实验发现，引流罩 108 的下边沿距杯体 107 内侧底部距离为 15~25 毫米时，制浆物料的粉碎和循环效果较佳。最上端的引流孔 109 的上边沿距引流罩 108 上边沿的距离为引流罩 108 总高度的 1/5 时，制浆物料的粉碎和循环效果较好。

客户还提供了一种不同于传统豆浆机中刀片单向旋转打浆的控制方式，所述控制方式由电路控制器件 103（参见图 3）来实现，该电路控制器件 103 包括：电源模块 1031，用于提供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和电机 102 的工作电压；时间检测模块 1032，用于检测电机驱动时间；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用于控制电机驱动模块 1034 的工作状态；以及电机驱动模块 1034，用于驱动电机 102 的正反转。

电路控制器件 103 工作时，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向电机驱动模块 1034 发出正转信号，电机 102 正向运转粉碎制浆物料；时间检测模块 1032 对电机 102 的正转时间进行检测，当正

转时间为 A 秒时，向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发出时间已到信号；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向电机驱动模块 1034 发出停止信号；时间检测模块 1032 对电机 102 的停止时间进行检测，当停止时间为 B 秒时，向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发出时间已到信号；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向电机驱动模块 1034 发出反向运转信号，电机 102 反转进一步粉碎制浆物料；时间检测模块 1032 对电机 102 的反转时间进行检测，当反转时间为 C 秒时，向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发出时间已到信号；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向电机驱动模块 1034 发出停止信号；时间检测模块 1032 对电机 102 的停止时间进行检测，当停止时间为 D 秒时，微处理机控制单元 1033 再次向电机驱动模块 1034 发出正转信号；重复上述过程，循环粉碎 N 次后，完成制浆程序（具体步骤参见图 4）。其中，正反转时间、停止时间以及循环的次数根据浆料不同可做不同设置，优选参数为： $5 \leq A \leq 10$ ， $2 \leq B \leq 5$ ， $5 \leq C \leq 10$ ， $2 \leq D \leq 5$ ， $5 \leq N \leq 10$ 。

以上过程中，在刀片 105 改变旋转方向的瞬间，部分浆料由于惯性作用，来不及改变运动方向，从而与改变方向的刀片 105 反向运动，使得浆料被撞击、摩擦得更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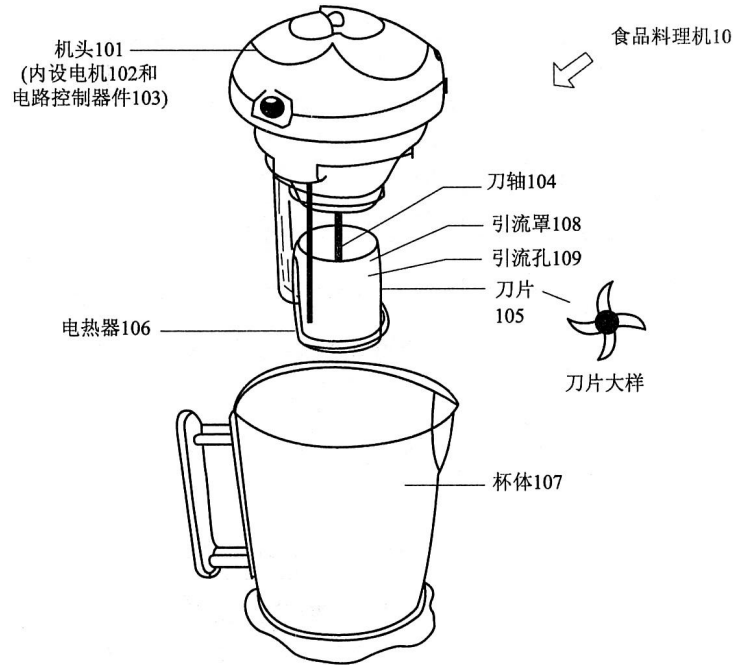


图1 带有引流罩的食品料理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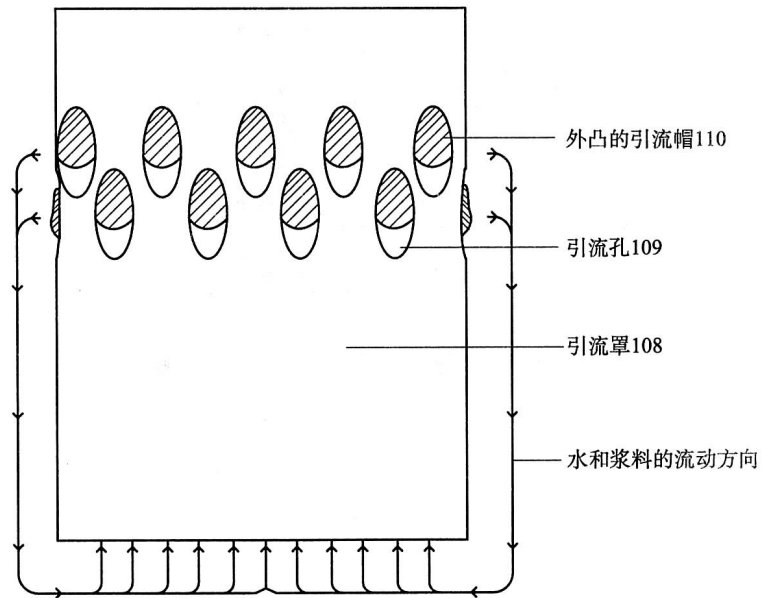


图2 设有外凸引流帽的引流罩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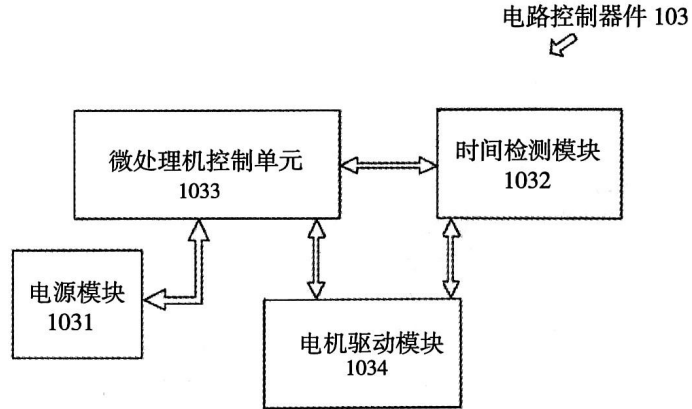


图 3 电路控制器件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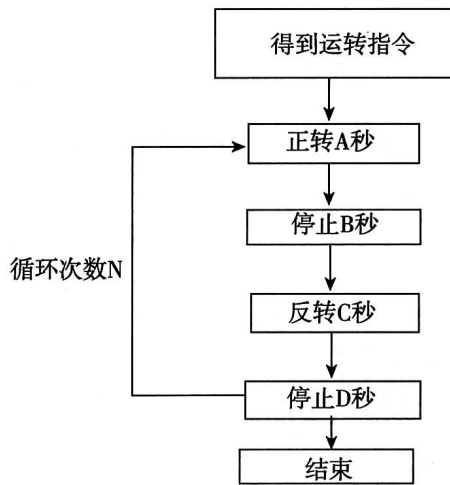


图 4 电路控制器件循环正反转控制步骤图

附件 2 (客户所了解的现有技术):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0720123456.7

[45] 授权公告日 2007 年 11 月 6 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200411234Y

[22] 申请日 2007.2.7

[21] 申请号 200720123456.7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具有特殊制浆装置的豆浆机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具有特殊制浆装置的豆浆机。

通常豆浆机是在常压下加热豆浆，加热过程中不断产生热蒸汽和气泡，豆浆体积迅速热膨胀，为避免煮沸时溢锅，需要暂停加热，待液面下降后再通电加热，如此反复加热、停止几次才能制熟豆浆。这样制备的豆浆加热温度限于 100℃ 之内，品质和口味受到影响。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豆浆机，能在高于沸点时对豆浆持续加热，如图 5 所示，该豆浆机包括电机 1、刀片 2、滤罩 3、电热盘 4、制浆装置 5 及电路控制器件。该制浆装置 5 由外桶 51、内桶 52 和桶盖 53 组成，内桶 52 上端卡装在桶盖 53 内面上，桶盖 53 扣装在外桶 51 上端，内桶 52 的侧壁上设置有连通孔 54、内桶 52 的底部设置有循环孔 55，外桶 51 置于电热盘 4 上。刀片 2 伸入内桶 52，滤罩 3 上端卡装在桶盖 53 内面上。使用时，将豆子装入滤罩 3 内，水放入到制浆装置 5 中，电热盘 4 加热，电机 1 启动刀片 2 打豆制浆，经滤罩 3 过滤，豆渣残留在滤罩 3 内，而豆浆液流入制浆装置 5 的内桶 52 和外桶 51 内。豆浆液加热煮沸时，内桶 52 上部形成高于大气压 10~20 千帕的微压，内桶 52 内豆浆液面升高到内桶 52 侧壁上的连通孔 54 处，从连通孔 54 流入外桶 51，再经内桶 52 底部设置的循环孔 55 回流到内桶 52 中。豆浆液在制浆装置内循环流动，持续加热 4~10 分钟，加热温度保持在 100℃~105℃，豆浆煮沸制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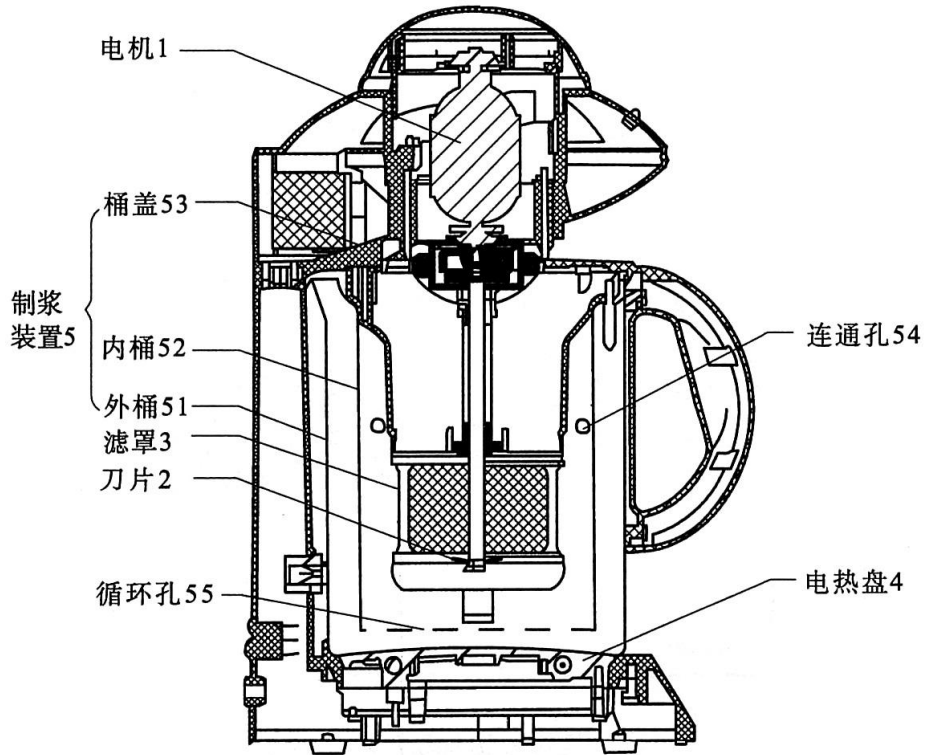


图5 具有特殊制浆装置的豆浆机结构图

附件 3（你检索的对比文件）：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0820123456.7

[45] 授权公告日 2008 年 12 月 6 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201121234Y

[22] 申请日 2008.2.5

[21] 申请号 200820123456.7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推进式搅拌机

本实用新型涉及工业用推进式搅拌机，具体涉及一种含有导流筒的推进式搅拌机。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提供一种效率高、效果好的推进式搅拌机。

该搅拌机 1 包括叶片 2、传动杆 3，其特征在于还包括有导流筒 4，导流筒 4 侧壁的上、下部分别均匀开有上孔 51、下孔 52，导流筒 4 下端是开口的，上端与传动杆 3 活动连接，叶片 2 位于导流筒 4 下孔 52 的下方（参见图 6）。

将本实用新型安装于反应器 10 中，导流筒 4 的上端与反应器 10 的传动杆 3 活动连接，当反应器 10 中充满液体时，启动搅拌机 1，导流筒 4 内的液体在叶片 2 的作用下向下运动，液体流出导流筒 4 后在反应器 10 的作用下向上运动，当到达下孔 52 时，一部分液体通过下孔 52 进入导流筒 4，其余的液体通过上孔 51 进入导流筒 4，然后向下运动，如此反复循环，达到搅拌、混合的目的。

用于搅拌含固体颗粒悬浮液时，在一部分液体通过下层孔 52 进入导流筒 4 后，上面液体的流速明显变慢，反应器 10 内液体流速不同，从而使其中的固体颗粒按颗粒大小分为两层。

本实用新型与现有技术相比具有结构简单、搅拌效率高、搅拌效果好、节约能源，以及当用于固体颗粒悬浮液体时，可实现分层效果的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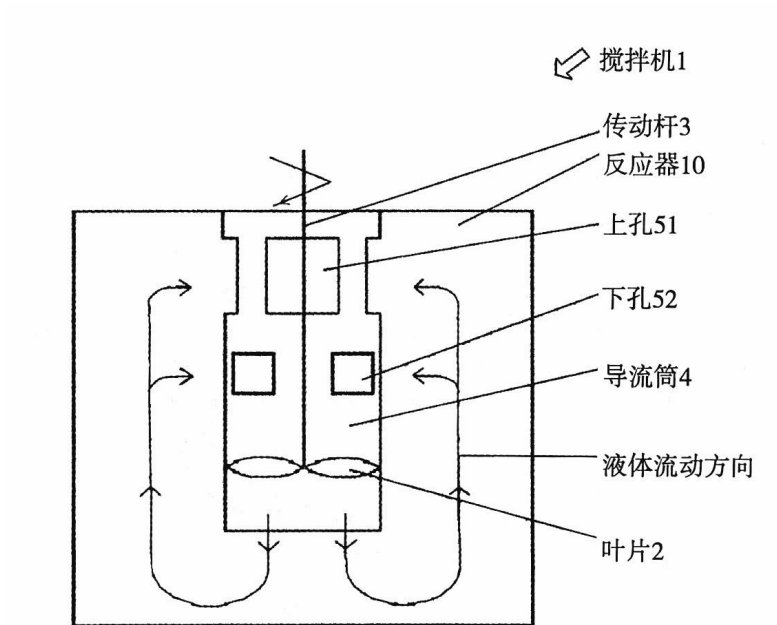


图6 推进式搅拌机结构示意图

附件 4（客户来函）：

专利代理机构：

我公司经实验发现，食品料理机中电热器的合金材料，其组分和含量（重量百分比）为 0.1%~0.3% 的 C，0.5%~1% 的 Mn， $P \leq 0.03\%$ ， $S \leq 0.03\%$ ，余量为 Fe 时，加热效果较好。特别是组分和含量（重量百分比）为 0.18%~0.27% 的 C，0.5%~1% 的 Mn， $P \leq 0.03\%$ ， $S \leq 0.03\%$ ，余量为 Fe 时，既能保证力学性能，又有利于加工工艺、同时限制有害元素 P 和 S 的含量，防止 MnS 夹杂物的析出，提高电热器的纯净度，可以获得更好的加热效果。

我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6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过一份有关豆浆机的实用新型专利申请，该申请尚未公开，但在其说明书中，明确记载了豆浆机中电热器的合金材料的组分和含量（重量百分比）为：C 含量为 0.18%~0.27%，Mn 含量为 0.5%~1% 的，P 含量为 $\leq 0.03\%$ ，S 含量为 $\leq 0.03\%$ ，余量为 Fe 的内容。

此外，我们还检索到一份由其他公司申请并已授权的对比文件（详见附件 5）。

现在我们就“电热器的合金材料”单独提出专利申请，获得保护。请予以办理。

××公司

2010 年 11 月 6 日

附件 5（随客户来函提交的对比文件）：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专利号 ZL 200920123456.7

[45] 授权公告日 2010 年 6 月 8 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201431234Y

[22] 申请日 2009. 11. 8

[21] 申请号 200920123456.7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 明 书

一种防尘防烫伤热得快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放在热水瓶内使用的 U 型热得快。该热得快由导线及插头、瓶塞体、U 型电热管和防尘防烫伤外壳组成，其中用来制造 U 型电热管的合金材料，其组分和含量（重量百分比）为：0.15% 的 C，0.7% 的 Mn，0.01% 的 P，0.01% 的 S，其余为 Fe。

2009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09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⑥

试题说明及答题须知·····	1~2 页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3~5 页
无效宣告请求书所附的意见陈述书·····	6~7 页
对比文件 1 及附图·····	8~9 页
对比文件 2 及附图·····	10~11 页
请求人张某提交的补充意见陈述书·····	12 页
对比文件 3·····	13 页
有关后续改进的技术内容说明及附图·····	14~15 页
草稿纸·····	16~19 页

答题须知

1.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题目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同时，应试者在完成无效实务题的过程中不必考虑本试卷提供的三份专利文件的真实性，应将其均视为真实、公开的专利文件。

2. 有关知识点的正确答案应当以现行的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专利审查指南》的内容为准。

3. 应试者应当将各题答案按顺序写在正式答题卡相对应的答题区域内。

4. 本试卷第 16 至 19 页为草稿纸，写在草稿纸上的内容不作为正式答案，不用于评卷。考试结束时，草稿纸应当随试卷、答题卡一同交由监考老师收回。

^⑥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包括无效实务题和申请实务题两部分,总分 150 分。

第一部分 无效实务题

专利权人郑某拥有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名称为“头颈矫治器”,专利号为 ZL00201234.5。

请求人张某针对该专利于 2009 年 2 月 26 日向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无效宣告请求,请求宣告该专利全部无效,同时提交了对比文件 1 和 2。

专利权人郑某委托甲代理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向专利复审委员会提交了意见陈述书和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

请求人张某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提交了补充意见陈述书和对比文件 3。

口头审理定于 2009 年 6 月 15 日举行。郑某委托甲代理公司代理人参加口头审理,张某委托王某和乙代理公司李某分别作为公民代理和专利代理人参加口头审理。

假设应试者作为甲代理公司的代理人接受指派具体承办该无效案件,要求应试者:

1. 撰写 2009 年 3 月 23 日提交给专利复审委员会的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
2. 撰写 2009 年 3 月 23 日提交给专利复审委员会的意见陈述书;

3. 结合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对请求人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提交补充意见陈述书和对比文件是否符合无效宣告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以及所增加的无效宣告理由是否成立,撰写意见陈述书;

4. 出席口头审理时,发表对对方出席口头审理人员的身份和资格的意见。应试者撰写意见陈述书时应当结合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进行,并应当依据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的相关规定及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进行有理有据的答辩。

第二部分 申请实务题

假设口头审理结束后,郑某提供了一份记载其在上述专利基础上进行了后续改进的技术内容说明,委托甲代理公司代理申请发明专利,应试者接受指派具体办理。要求应试者:

根据郑某所提供的技术内容说明,考虑由该头颈矫治器实用新型专利和对比文件 1 至 3 所构成的现有技术,为郑某撰写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所撰写的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应当既符合专利法、专利法实施细则及审查指南的相关规定,又具有尽可能宽的保护范围以最大限度地维护申请人利益。

如果所撰写发明专利申请权利要求书中包含两项或者两项以上独立权利要求,请简述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如果应试者认为该申请的一部分内容应当通过一份或多份分案申请提出,则应当进行相应说明,并撰写出分案申请的权利要求书。

实用新型专利的授权公告文件：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21] 专利号 ZL 00201234.5

[45] 授权公告日 2001 年 8 月 8 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2411234Y

[22] 申请日 2000.10.8

[21] 申请号 00201234.5

[73] 专利权人 郑某 [专利代理机构] 乙代理公司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由枕套(1)、枕芯(2)构成的头颈矫治器,其特征是:中间部位设有近似于头形的凹陷槽(3),凹陷槽下方为头枕(4)、凹陷槽沿头颈矫治器宽度方向的两侧为颈枕(5),其整体尺寸为长 50cm-80cm、宽 20cm-60cm、高 6cm-18cm,制成长方体、圆柱体或长椭圆柱体三种形状。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头颈矫治器,其特征是还包括气囊(6)。

3.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头颈矫治器,其特征是气囊(6)和振动按摩器(7)之间设置有隔层(8)。

4.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的头颈矫治器,其特征是颈枕(5)内装有振动按摩器(7)。

5. 一种由枕套(1)、枕芯(2)构成的药枕,其特征是包括头枕(4)和颈枕(5),头枕(4)和/或颈枕(5)上面缝缀药垫(9),其中装有预防和治疗颈椎病的药物。

6. 根据权利要求 5 所述的药枕,其特征是药垫(9)内装有重量配比为 3:2 的茶叶和荞麦皮的混合物。

说明书

头颈矫治器

本实用新型属于医疗保健用品领域。

市场上有荞麦皮枕、织物枕及药枕等多种枕头，形状一般是长方体或圆柱体。由于该形状与人体颈椎在自然放松状态下的生理曲线不一致，导致人们在仰卧或侧卧时都不能很好地放松颈椎，容易引发或加重颈椎病。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解决上述问题。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由枕套、枕芯构成的头颈矫治器，中间部位设有近似于头形的凹陷槽，凹陷槽下方为头枕、凹陷槽沿头颈矫治器宽度方向的两侧为颈枕，其整体尺寸为长 50cm-80cm、宽 20cm-60cm、高 6cm-18cm，可制成长方体、圆柱体或长椭圆柱体等不同形状。头颈矫治器还包括气囊，颈枕内装有振动按摩器。

图 1 为本实用新型头颈矫治器的整体透视图；

图 2 为图 1 中沿 A-A 的剖面图。

下面结合附图进一步说明本实用新型最佳实施例的具体结构。

如图 1、2 所示，该头颈矫治器由枕套 1、枕芯 2 组成，头颈矫治器的中间部位设有凹陷槽 3，凹陷槽下方是头枕 4，凹陷槽沿头颈矫治器宽度方向的两侧为颈枕 5，头枕 4 与颈枕 5 的形状配合可使睡眠者的颈椎处于自然放松状态。此外，该头颈矫治器还可包括气囊 6 和/或振动按摩器 7。中空气囊 6 位于枕芯 2 的底部，可通过充、放气调节矫治器高度。按摩器 7 位于颈枕 5 内，振动可起活血化瘀作用。头颈矫治器还可包括缝缀在头枕 4 和/或颈枕 5 上的药垫 9，其中充填有预防和治疗颈椎病的药物，药物为重量配比为 3:2 的茶叶和荞麦皮的混合物。

此外，为了避免振动按摩器 7 的振动作用可能被气囊 6 的缓冲作用所抵消，可在二者之间设置隔层 8。隔层 8 由硬质聚合物例如橡胶材料制成，从而在同时使用气囊和振动按摩器时保证其发挥各自的作用。

本头颈矫治器具有使人感觉舒适和预防、治疗颈椎病的双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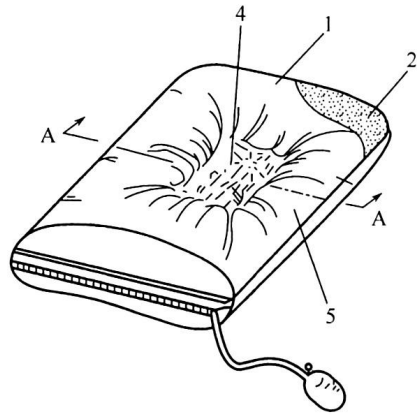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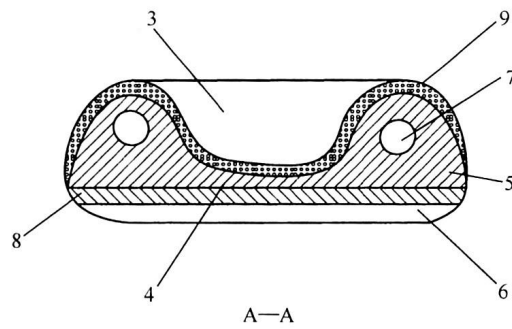


图 1



A—A

图 2

专利权无效宣告请求书的具体意见陈述正文：

根据《专利法》第四十五条及《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本请求人现请求宣告专利号为 00201234.5、名称为“头颈矫治器”的实用新型专利全部无效，具体理由如下：

1. 权利要求 1、2 不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权利要求 4 不具备创造性

(1) 权利要求 1 不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

权利要求 1 要求保护一种头颈矫治器。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颈椎乐枕头，包括中间部分有头形凹陷槽，凹陷槽下面的枕芯实体即头枕、颈垫，该颈椎乐枕头可制成长方体、圆柱体、长椭圆体等不同形状，其整体尺寸一般是长 350mm-650mm、宽为 250mm-550mm、高为 60mm-160mm。由此可见，对比文件 1 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全部技术特征，权利要求 1 不具备新颖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由于权利要求 1 不具备新颖性，其当然也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2) 权利要求 2 不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

权利要求 2 的附加技术特征为头颈矫治器包括气囊。对比文件 1 中已经公开了通过充、放气来调整枕头高低的气囊，因此，权利要求 2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不具备新颖性和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

(3) 权利要求 4 不具备创造性

权利要求 4 的附加技术特征为颈枕内装有振动按摩器，对比文件 2 公开了枕芯内设置振动机构，并指出该振动机构可单独设置在头枕和颈枕部位。本领域技术人员可以将该振动机构应用到对比文件 1 公开的枕头中，从而得到权利要求 4 请求保护的技术方案，因此，权利要求 4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与 2 的结合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2. 权利要求 3 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从属权利要求 3 进一步限定“气囊（6）和振动按摩器（7）之间设置有隔层（8）”，但是，在其引用的权利要求 1 中并没有出现技术特征“气囊（6）”和“振动按摩器（7）”，从而导致权利要求 3 的技术方案不清楚，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3. 权利要求 5 不符合专利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独立权利要求 5 和 1 之间共同的技术特征是枕套、枕芯、头枕和颈枕。但上述特征均已经在对比文件 1 中公开，属于现有技术，未对新颖性和创造性作出贡献，不构成“特定技术特征”。因此权利要求 5 和 1 缺乏单一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4. 权利要求 5 不具备新颖性、权利要求 6 不具备创造性

(1) 权利要求 5 不具备新颖性

权利要求 5 要求保护一种药枕。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由枕套和枕芯构成的预防治疗颈

椎病的颈椎乐枕头，还包括颈垫，颈垫上面缝有装有预防治疗颈椎病药物的药垫。因此权利要求 5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关于新颖性的规定。

(2) 权利要求 6 不具备创造性

权利要求 6 的附加技术特征为药垫中药物的具体组成。对比文件 1 中虽然没有公开完全相同组成的药物，但已经给出了技术启示，本领域的技术人员可以很容易地想到采用同样的技术手段，并能够解决相应的技术问题，因此权利要求 6 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5. 权利要求 1 至 6 得不到说明书的支持，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2 和 5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权利要求 1、2、4 和 6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权利要求 3 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权利要求 5 不符合专利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权利要求 1 至 6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因此，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实用新型专利全部无效。

请求人：张某

2009 年 2 月 26 日

对比文件 1:

对比文件 1 说明书相关内容

一种用于预防、治疗颈椎病的高度可调的颈椎乐枕头。

图 1 为本发明的整体构造示意图;

图 2 为局部横断面剖视图。

该颈椎乐枕头包括: 由丝、棉等织物制成的枕套 1, 由海绵、荞麦皮等制成的枕芯 2; 枕头的中间部位有头形凹陷槽; 枕芯 2 下设有气囊 3, 可通过操作与气囊相连接的气泵 7 充、放气来随时调整枕头的高低; 还可以有衬垫 4, 通过增减衬垫 4 可改变凹陷槽的深浅; 颈垫 5, 在其上面可通过缝纫或者粘钩等方式结合装有药物的药垫 6, 药物由例如麝香、人参等能预防和治疗颈椎病的药物构成。本发明可制成长方体、圆柱体或长椭圆体等不同形态, 整体尺寸一般是长 350mm-650mm, 宽 250mm-550mm, 高 60mm-160mm。

该枕头在实际应用中, 可以与其他多种枕用附设装置, 例如负离子发生器、收音机等结合使用, 互相配合产生更好的效果。由于本颈椎乐枕头采用了气囊, 若又采用振动器, 则可能导致气囊漏气, 而且即使气囊不漏气也会抵消振动器的振动作用, 故本颈椎乐枕头不宜与振动器结合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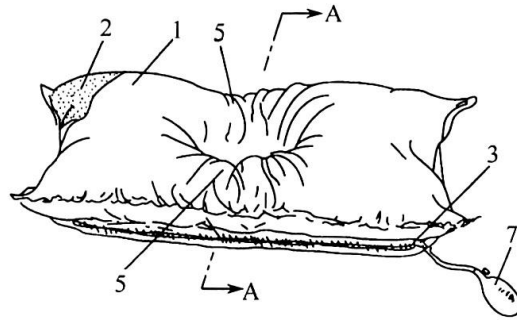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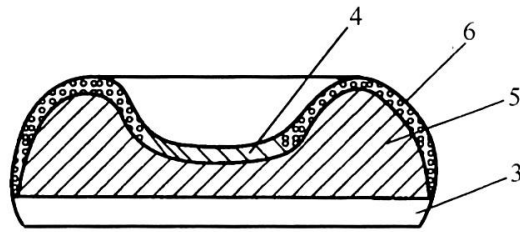


图 1



A-A

图 2

对比文件 2:

对比文件 2 说明书相关内容

本发明属于理疗器械，特别是颈椎病治疗枕。

图 1 是本发明所述颈椎病治疗枕的透视图。

图 2 是图 1 中的 A-A 剖面的振动产生部件的剖视图。

本发明的枕芯 1 内部安装有振动电机 2、振动器 3，二者共同构成振动产生部件。振动器 3 上设有突出部件 4，并从枕芯表面上形成的孔中突出一定高度。可以将本发明的振动产生部件和突起部件均布在枕芯上或者单设在头枕部位或颈枕部位，而且突出部件 4 也可以选择不从枕芯表面突出来。启动电源后，振动电机 2 带动振动器 3 振动，突出部件 4 进一步产生局部按压作用，可以促进与之接触的人体头颈部的血液循环，解决了颈椎保健问题。

该安装有振动器的枕芯可以位于任何形状的枕头主体内。此外，本发明的振动器还可以用于防止使用者打鼾。具体的实施方案是在枕芯内部或外部设置一个音频检测器，用来检测环境中的声音信号，并根据检测到的信号激活枕芯内的振动电机，从而利用突起部件 4 振动刺激使用者，使其中止打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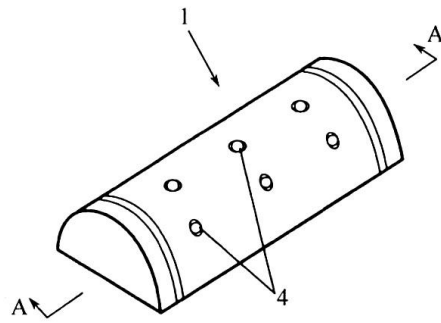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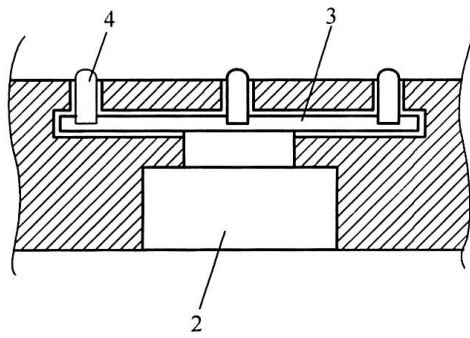


图 2

请求人张某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提交的补充意见陈述书：

专利复审委员会：

请求人收到专利复审委员会转来的专利权人于 2009 年 3 月 23 日提交的意见陈述书及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现针对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请求人增加专利法第九条和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款的无效宣告理由，增加对比文件 3 作为证据。具体意见如下：

1. 权利要求 1 不符合专利法第九条的规定。

对比文件 3 是一项外观设计专利，名称为保健枕，与本专利属于相同的技术领域。从图中可知，对比文件 3 的枕头包括枕套、枕芯、凹陷槽、头枕和颈枕，且枕头为长方体。因此，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 与对比文件 3 属于同样的发明创造，不符合专利法第九条的规定。

2. 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中，记载有材料特征“药垫（9）内装有重量配比为 3:2 的茶叶和荞麦皮的混合物”的权利要求不属于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客体，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综上，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实用新型专利全部无效。

请求人：张某

2009 年 4 月 20 日

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外观设计专利公报

[43] 授权公告日 2000.10.17

[11] 授权公告号 CN310234567D 专利号 00301234.5

[22] 申请日 2000.1.4

(其余著录项目略)

俯视图



后视图



主视图



左视图



立体图



有关后续改进的技术内容说明：

已知技术披露了能够产生振动从而防止使用者打鼾的枕头，但是存在两方面的不足：一是音频检测器在检测到环境噪音而非鼾声时也会使振动器产生振动；二是振动器产生的振动会使使用者惊醒。两者都会干扰使用者的正常睡眠。

本人对上述技术进行了改进，发明了一种更好的、能够防止打鼾的枕头。

首先，为了克服上述第一方面的不足，在能够防止打鼾的枕头内增设比较器，将使用者打鼾时常见的声音频率段预先设定为标准值，当音频检测器检测到声音信号时，首先通过比较器与预设的标准值进行比较。经判断，属于预设频率段的声音，表明是使用者在打鼾，则启动止鼾装置。

其次，为了克服上述第二方面的不足，提出了两种比振动器更为柔和的止鼾装置。

第一种止鼾装置如图 1 所示，在枕芯下设与气泵相连的多个气囊。当音频检测器检测到的声音信号经比较器被确认为鼾声时，向气囊控制器输出信号，由气囊控制器控制气泵向其中某一气囊进行充气。通过设定充气、放气的时间和速度，使得多个气囊依次充气、放气，在整体上缓慢、轻柔地晃动枕头，改变使用者的睡姿，从而起到止鼾作用。

第二种止鼾装置如图 2 所示。在枕头下依次设有支撑板，与支撑板连接的摇动板，以及与摇动板嵌合的底板，底板内设置有与比较器相连的驱动器。当音频检测器检测到的声音信号经比较器被确认为鼾声时，向驱动器输出信号，使摇动板沿枕头的长度方向来回运动，从而使枕头缓慢、轻柔地产生晃动，改变使用者的睡姿，从而起到止鼾作用。

技术内容说明的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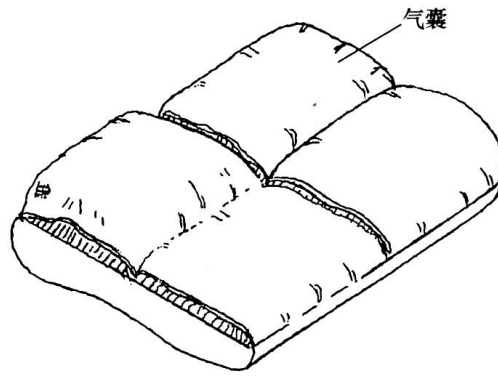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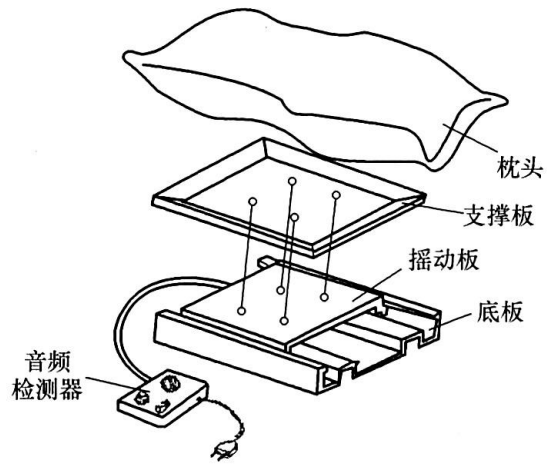


图 2

2008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08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⑦

试题说明·····	1 页
专利申请权利要求书·····	2 页
专利申请说明书·····	3~5 页
专利申请附图·····	6 页
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	7 页
对比文件 1 说明书相关内容·····	8 页
对比文件 1 附图·····	9 页
对比文件 2 说明书相关内容·····	10 页

^⑦ 指原考卷页码。

试题说明

1. 假设应试者是某专利代理机构的专利代理人，受该机构委派代理一件专利申请，现已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针对该专利申请发出的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及随附的两份对比文件。
2. 要求应试者针对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结合考虑两份对比文件的内容，撰写一份意见陈述书。如果应试者认为有必要，可以对专利申请案的权利要求书进行修改。鉴于考试时间有限，不要求应试者对专利申请的说明书进行修改。
3. 应试者在答题过程中，除注意克服权利要求书中存在的实质性缺陷外，还应注意克服其存在的形式缺陷。
4. 如果应试者认为该申请的一部分内容应当通过分案申请的方式提出，则应当在意见陈述书中明确说明其理由，并撰写出分案申请的权利要求书。
5.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答题过程中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
6. 应试者应当将试题答案写在正式答题卡的答题区域内。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制作油炸食品的方法，该方法包括将所述食品原料例如马铃薯薄片进行油炸，然后将油炸食品例如油炸马铃薯薄片排出，其特征在于：所述油炸过程是在真空条件下进行的。
2. 一种用于制作油炸食品、特别是油炸马铃薯薄片的设备，包括原料供应装置、油炸装置、产品排出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设备还包括抽真空装置。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方法，其特征在于：在油炸之前，先将所述食品原料例如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
4. 一种油炸马铃薯薄片，其特征在于：该油炸马铃薯薄片含油量低，并且其表面具有鼓泡。

[®]当年试题适用《审查指南（2006）》。按照《审查指南（2010）》，已不允许在答复审查意见时增加从属权利要求。请考生复习时注意历史条件。——编辑者注

说明书

油炸食品制作方法和设备

技术领域

[0001]本发明涉及一种制作油炸食品、特别是油炸马铃薯薄片的方法及设备，本发明还涉及使用所述方法制作的油炸马铃薯薄片。

背景技术

[0002]油炸食品、特别是油炸马铃薯薄片因其具有松脆口感而成为人们喜爱的小吃食品。然而，高温油炸易产生对人体有害的物质，使油炸食品对人体健康不利；同时，油脂较多的油炸食品不便于长时间存放。

发明内容

[0003]为克服上述缺陷，本发明提供一种油炸食品的制作方法，包括将食品原料例如马铃薯薄片在油中煎炸，然后将油炸食品例如油炸马铃薯薄片排出，其中，油炸过程在真空条件下进行。另外，本发明所述方法还优选包括在油炸之前，将食品原料例如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的步骤。

[0004]根据本发明所述方法，可以避免油炸温度过高而产生对人体有害的物质。这是由于真空条件下气压较低，从而导致油脂沸腾温度降低。油炸温度降低还使得油脂可以被反复利用。真空条件下的油脂含氧量低会导致油炸产品含氧量降低，这样有利于延长油炸产品的保存期限。此外，采用本发明所述方法不会影响油炸食品的松脆口感。

[0005]本发明还提供一种用于制作油炸食品、特别是油炸马铃薯薄片的设备，包括原料供应装置、油炸装置、产品排出装置，其中还包括抽真空装置。

[0006]本发明所述方法和设备适用于制作油炸马铃薯薄片、油炸玉米饼薄片、油炸丸子、油炸春卷、油炸排叉、油炸蔬菜、油炸水果等油炸食品。

附图说明

[0007]图1是本发明设备第一实施例的示意图。

[0008]图2是本发明设备第二实施例的示意图。

发明的优选实施方式

[0009]下面以油炸马铃薯薄片为例，对本发明的优选实施方式进行描述。

[0010]本发明方法优选包括在油炸之前对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的步骤。在焙烤过程中，由于马铃薯薄片局部脱水，会在其表面结成一个个小鼓泡。之后再行油炸，可使小鼓泡继续膨胀，形成较大鼓泡，从而改善马铃薯薄片的口感。可以采用常规烤箱对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

[0011]本发明方法的油炸过程保持真空条件是必要的。虽然真空度可以在较宽的数值范

围内选取，但实验表明将真空度保持在 0.02MPa~0.08MPa 较为适宜，可以使油脂沸腾温度降低至 80℃~110℃，既可有效防止产生对人体有害的物质，又可达到所需的油炸效果。

[0012]本发明方法还优选包括对油炸后的马铃薯薄片进行离心处理的步骤。通过离心处理，可以将油炸后留在马铃薯薄片表面上的油脂脱去，降低其含油量。真空油炸后的马铃薯薄片通常含有约 25%~32%(重量百分比)的油脂；经离心处理后，马铃薯薄片的含油量可以降低至约 15%~20%(重量百分比)。由此可知，采用本发明优选方法可以制得含油量低且表面具有鼓泡的油炸马铃薯薄片。

[0013]本发明方法包括的离心处理步骤优选在真空条件下进行。对经过油炸的马铃薯薄片立即在常压条件下进行离心处理，容易导致马铃薯薄片破碎，致使无法获得完整的油炸食品。离心过程在真空条件下进行，可以有效防止马铃薯薄片破碎，使其保持完整外形。另外，在真空条件下，油炸马铃薯薄片表面上的油脂不易渗入薄片内部，这样有利于进一步改善离心脱油效果并提高脱油效率。通过真空离心处理，马铃薯薄片含油量可进一步降低至约 14%~18%(重量百分比)。

[0014]另外，在油炸过程中容易出现马铃薯薄片之间相粘连的现象，也容易出现油脂起泡现象。粘连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油炸效果，油脂起泡则容易造成油脂飞溅，应当尽量避免油炸过程中出现前述两种现象。为此，本发明还提供一种用于添加到油脂中的组合物，由防粘剂、消泡剂和风味保持剂组成。其中，所述防粘剂可以选自卵磷脂、硬脂酸中的一种或者它们的混合物；消泡剂可以选自有机硅聚合物、二氧化硅中的一种或者它们的混合物；风味保持剂可以选自鸟苷酸二钠、肌苷酸二钠中的一种或者它们的混合物。通常，组合物应含有 30%~40%(重量百分比)防粘剂、40%~50%(重量百分比)消泡剂和 10%~20%(重量百分比)风味保持剂。所述组合物可以事先加入到油脂中，也可以在油炸过程中添加到油脂中。

[0015]图 1、图 2 分别为本发明设备两个实施例的示意图。为突出本发明特点，附图中仅表示出了与本发明内容密切相关的必要组件，而略去了例如注油装置、加热装置等其他组件。

[0016]图 1 示出了本发明设备的第一实施例。如图 1 所示，制作油炸设备的设备包括原料供应装置 101、进料阀 102、油炸装置 103、抽真空装置 104、油槽 105、传送带 106、传送带驱动装置 107、出料阀 108、离心装置 109、产品排出装置 110。其中，油炸装置 103 的一侧设有输入口，通过进料阀 102 与原料供应装置 101 的出料口密封固定连接；油炸装置 103 的另一侧设有输出口，通过出料阀 108 与离心装置 109 的输入口密封固定连接。油炸装置 103 内部设有具有一定宽度的传送带 106，由正对油炸装置 103 输入口下方的位置延伸到邻近油炸装置 103 输出口上方的位置，其中间部位沉降到用于容纳油脂的下凹油槽 105 中。抽真空装置 104 和传送带驱动装置 107 设置在油炸装置 103 外部。产品排出装置 110 设置在离心装置 109 的下方，其输入口与离心装置 109 输出口相连接。离心装置 109 的旋转轴线(图

中未示出)优选以相对于垂直方向倾斜一定角度的方式设置,以提高对马铃薯薄片进行离心脱油的效率,并确保马铃薯薄片从离心装置中全部排出。经试验发现,离心装置 109 的旋转轴线相对于垂直方向倾斜 30° 的角度为最佳。

[0017]第一实施例所述设备的工作过程为:将油槽 105 中的油脂预加热并保持在约 80℃~110℃。打开进料阀 102,使原料供应装置 101 中经过焙烤的马铃薯薄片落到传送带 106 上。然后关闭进料阀 102 和出料阀 108,使油炸装置 103 呈密闭状态。启动抽真空装置 104,使油炸装置 103 内达到并保持稳定的真空度。之后,启动传送带驱动装置 107,传送带 106 将其上的马铃薯薄片送入油槽 105 内的油脂中进行油炸。油炸完毕后,打开出料阀 108,使油炸装置内恢复大气压,经过油炸的产品通过出料阀 108 进入离心装置 109,在其中通过离心处理将油炸马铃薯薄片表面上的油脂除去。离心处理后的马铃薯薄片经产品排出装置 110 排出。

[0018]图 2 示出了本发明设备的第二实施例。第二实施例与第一实施例基本相同,其不同之处仅在于:油炸装置 103' 输出口直接与离心装置 109' 输入口密封固定连接,出料阀 108' 密封设置在离心装置 109' 输出口处。在油炸和离心过程中,进料阀 102' 和出料阀 108' 均处于关闭状态,即油炸和离心过程均在真空条件下进行。油炸和离心处理结束后,打开出料阀 108' 使马铃薯薄片经产品排出装置 110' 排出。

[0019]上面结合附图对本发明优选实施方式作了详细说明,但是本发明并不限于上述实施方式,在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所具备的知识范围内,还可以在不脱离本发明宗旨的前提下作出各种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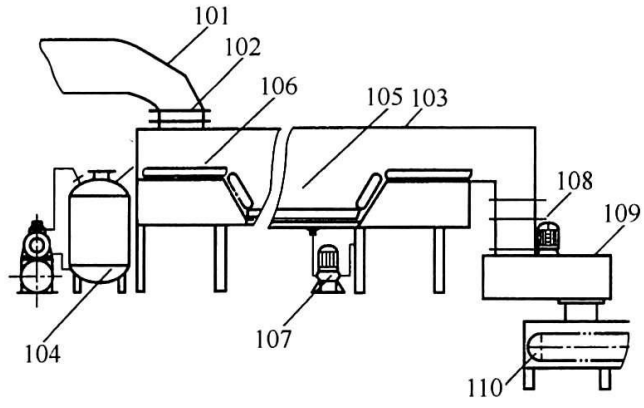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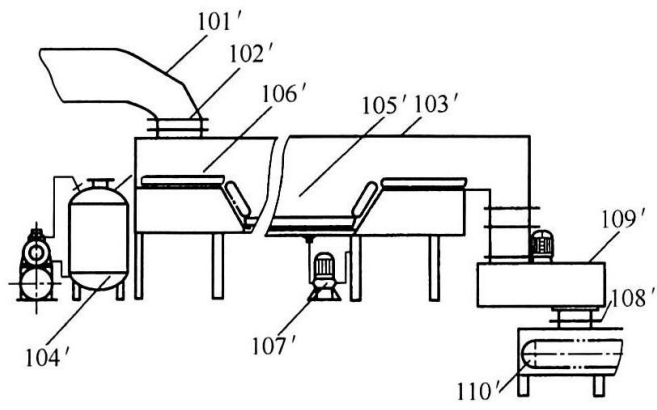


图 2

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

本发明专利申请涉及一种制作油炸马铃薯薄片等油炸食品的方法和设备以及根据所述方法制作的油炸马铃薯薄片。针对该申请的具体审查意见如下：

权利要求 1 要求保护一种制作油炸食品的方法。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油炸薯片的制备方法，包括将准备好的马铃薯片在保持真空状态的油炸装置中进行油炸，然后排出。由此可知，对比文件 1 已经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全部技术特征，且对比文件 1 所公开的技术方案与权利要求 1 要求保护的技术方案属于同一技术领域，并能产生相同的技术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1 所要求保护的技术方案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关于新颖性的规定。

权利要求 2 要求保护一种用于制作油炸食品的设备。对比文件 1 中公开了一种制备油炸薯片的设备，包括进料装置、油炸装置、出料室和抽真空装置等。其中进料装置相当于该权利要求 2 中所述原料供应装置，出料室相当于产品排出装置。由此可知，对比文件 1 已经公开了权利要求 2 的全部技术特征，且对比文件 1 所公开的技术方案与权利要求 2 要求保护的技术方案属于同一技术领域，并能产生相同的技术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2 所要求保护的技术方案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关于新颖性的规定。

权利要求 3 对权利要求 1 作了进一步限定，其附加特征是：在油炸之前，先将所述食品原料、特别是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通过焙烤可以在食品表面形成鼓泡，从而改善食品口感。该附加技术特征构成了该权利要求 3 与对比文件 1 之间的区别特征。对比文件 2 公开了一种制备油炸马铃薯薄片的方法，为使马铃薯薄片表面产生鼓泡，该方法包括先将马铃薯薄片焙烤，然后进行油炸的步骤。对比文件 2 给出了将上述区别特征应用到对比文件 1 所述方法中使油炸食品表面形成鼓泡的技术启示。因此，权利要求 3 相对于现有技术而言是显而易见的，不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所规定的创造性。

权利要求 4 要求保护一种油炸马铃薯薄片。对比文件 2 中公开了根据所述方法可以生产出含油量低且表面具有鼓泡的油炸马铃薯薄片。由此可知，对比文件 2 已经公开了该权利要求的全部技术特征，因此权利要求 4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关于新颖性的规定。

此外，权利要求 1 和权利要求 3 要求保护一种制作油炸食品的方法，但在说明书的优选实施方式部分仅记载了制作油炸马铃薯薄片的方法。因此，这两个权利要求得不到说明书支持，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六条第四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申请的权利要求 1、2、4 不具备新颖性，权利要求 3 不具备创造性，权利要求 1、3 得不到说明书支持。申请人应当对本通知书提出的意见予以答复。如果申请人提交修改文本，则申请文件的修改应当符合专利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不得超出原说明书和权利要求书所记载的范围。

对比文件 1 说明书相关内容

本发明涉及一种油炸薯片制备方法及其设备。

图 1 为本发明设备的示意性结构图。

本发明提供一种油炸薯片的制备方法，包括将准备好的马铃薯片送入油炸装置内，油炸装置内保持约 0.08MPa~0.10MPa 的真空度，油炸温度约为 105℃~130℃；将经过油炸的马铃薯片送入离心脱油机中进行脱油；经脱油处理的薯片最后被排出。

本发明还提供一种实现上述油炸薯片制备方法的设备。如图 1 所示，本发明设备包括进料装置、油炸装置、输送网带、离心脱油装置、出料室和抽真空装置等。油炸装置包括一个外壳，在该外壳上设有输入口和输出口。油炸装置外壳输入口通过一进料阀与进料装置的出料口密封固定连接，油炸装置外壳输出口通过一出料阀与离心脱油装置的输入口密封固定连接。可采用任何常规的抽真空装置使油炸装置外壳内保持真空状态。在油炸装置中设置有输送网带，输送网带的输入端正对于外壳输入口，其输出端正对于外壳输出口（即离心脱油装置输入口）。离心脱油装置的输出口与出料室的输入口连接。最终通过出料室输出口将经过离心处理的油炸薯片排出。

本发明设备的工作过程如下：打开进料阀，使经切片和预成型的物料落到油炸装置中的输送网带上。然后关闭进料阀和出料阀，使油炸装置呈密闭状态。启动抽真空装置，使油炸装置外壳内达到并保持稳定的真空度。启动输送网带使其连续运转，其上的物料被带入油锅中进行油炸。油炸完毕后，打开出料阀，使油炸装置内恢复大气压。经过油炸的产品通过出料阀被送入离心脱油装置进行离心处理。离心处理后的产品经出料室被排出。

对比文件 1 说明书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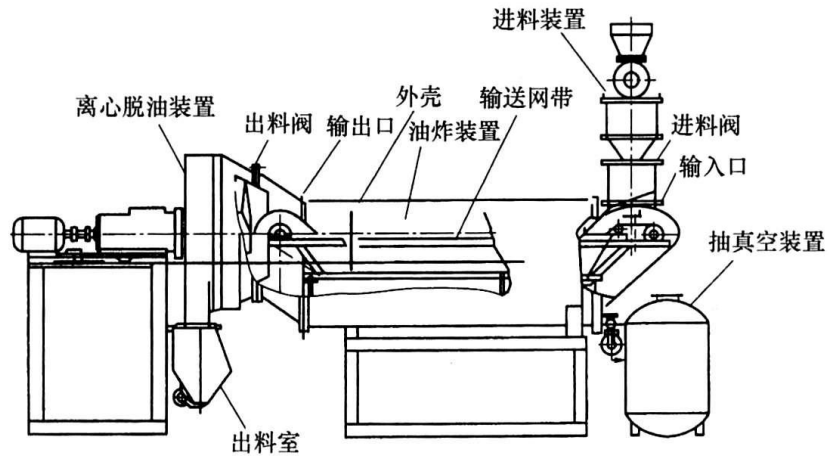


图 1

对比文件 2 说明书相关内容

本发明涉及一种制备油炸马铃薯薄片的方法。该方法包括以下步骤：1)将马铃薯加工成薄片状；2)将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3)将经焙烤的马铃薯薄片引入油炸器中进行油炸；4)使经油炸的马铃薯薄片与过热蒸汽接触，以达到去除部分油脂的目的；5)对与过热蒸汽接触过的马铃薯薄片进行脱水处理。

可采用任何常规方法对马铃薯薄片进行焙烤。在焙烤过程中，会在马铃薯薄片表面结成一个一个小鼓泡。之后对马铃薯薄片进行油炸，适宜的油炸温度为约 165℃~195℃，优选油温为约 175℃~180℃。在油炸过程中，马铃薯薄片表面的小鼓泡会继续膨胀，形成较大鼓泡，从而改善马铃薯薄片口感。

将经过油炸的马铃薯薄片送入脱油箱使其与过热蒸汽接触，以便从薄片表面去除油脂。过热蒸汽温度优选保持在约 150℃~175℃。通过使油炸马铃薯薄片与过热蒸汽相接触，可以明显降低马铃薯薄片的含油量。一般说来，采用常规方法生产的油炸马铃薯薄片含有约 20%~26%(重量百分比)的油脂。根据本发明所述方法，可以生产出含油量约为 13%~18%(重量百分比)的油炸马铃薯薄片，而且所生产的油炸马铃薯薄片表面具有鼓泡。

2007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07 年 11 月

试题说明

本专利代理实务试题包括第一题和第二题。

第一题 无效实务题

专利权人张某拥有一项其自行撰写的实用新型专利，名称为“包装体”，专利号为 ZL01234567.8（见附件 1）。

某请求人针对该专利于 2007 年 6 月 4 日向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无效宣告请求，请求宣告该专利全部无效。请求人在提出无效请求的同时提交了对比文件 1 和 2（见附件 2 和附件 3 “对比文件 1”、“对比文件 2”部分）。

随后，请求人于 2007 年 7 月 12 日提交了补充意见（见附件 3 “请求人补交对比文件 3 时所附的书面说明”部分）和对比文件 3（见附件 3 “对比文件 3”部分）。

假设应试者所在代理机构在接受专利权人张某委托后，指派应试者具体承办该无效案件。要求应试者：

1. 针对无效宣告请求撰写一份正式提交专利复审委员会的意见陈述书；
2. 修改权利要求书；
3. 简述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审查指南中关于无效期间专利文件修改的有关规定。

应试者针对无效请求撰写意见陈述书时可结合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进行，并应当依据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和审查指南的相关规定及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进行有理有据的答辩。

第二题 撰写实务题

假设客户委托应试者所在代理机构代理一件发明专利申请，同时提供了其发明的包装体的技术说明（见附件 1，除去权利要求部分），并提供了三份对比文件（见附件 3 “对比文件 1-3”部分）。代理机构接受该委托后指定应试者具体办理该项专利申请事务。

请应试者根据客户所提供的技术说明，考虑对比文件 1-3 所反映的现有技术，为客户撰写一份发明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所撰写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利要求书应当既符合专利法、专利法实施细则及审查指南的相关规定，又具有尽可能宽的保护范围以最大限度地维护申请人利益。

如果所撰写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利要求书中包含两项或者两项以上独立权利要求，请简述这些独立权利要求能够合案申请的理由。如果应试者认为该申请的一部分内容应当通过一份或多份分案申请提出，则应当进行相应说明，并撰写出分案申请的独立权利要求。

答题须知

1.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完成无效实务题及撰写实务题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同时，应试者在完成无效实务题的过程中不必考虑本试卷提供的三份专利文件的真实性问题，应将其均视为真实、公开的专利文件。
2. 应试者应当将无效实务题和撰写实务题的答案写在正式答题卡的答题区域内。

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公告的专利文件：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实用新型专利说明书

[21] 专利号 ZL 01234567.8

[45] 授权公告日 2002 年 10 月 28 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 2521234Y

[22] 申请日 2001.10.11

[21] 申请号 01234567.8

[73] 专利权人 张×× (其余著录项目略)

权 利 要 求 书

1. 一种用于封装可产生或吸收气体的物质的包装体，其特征在于：所述包装体包括由不透气性材料构成的不透气性外包装层和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透气性内包装层，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封装在所述透气性内包装层内。

2.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包装体，其特征在于：还包括一个带状部件。

3. 根据权利要求 1 所述包装体，其特征在于：所述透气性内包装层和不透气性外包装层粘接在一起，所述包装体通过密封口封住，所述带状部件粘接在所述不透气性外包装层的外表面上，所述带状部件与所述不透气性外包装层之间的粘接力大于所述不透气性外包装层与所述透气性内包装层之间的粘接力，当沿着与所述不透气性外包装层外表面成一定角度的方向牵拉所述带状部件时，可使所述不透气性外包装层撕开，使所述透气性内包装层的至少一部分暴露于外。

说明书

包装体

技术领域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包装体，用于封装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

背景技术

利用透气性材料制成包装体来封装活性炭、樟脑等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这项技术已经为人们所熟知。然而，这种用透气性材料制成的包装体存在易使其内封装物质的效力在非使用状态下逐渐减退的缺点。

发明内容

为克服现有包装体的上述缺点，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能够有效防止其内封装物质效力减退且使用方便的包装体。该包装体用于封装可产生或吸收气体的物质。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包装体，包括由不透气性材料构成的不透气性外包装层和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透气性内包装层，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封装在透气性内包装层内。

本实用新型另一方面提供一种包装体，包括由不透气性材料构成的不透气性外包装层和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透气性内包装层，透气性内包装层和不透气性外包装层粘接在一起，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封装在透气性内包装层内。

上述包装体还包括一个带状部件。

上述包装体的透气性内包装层和不透气性外包装层粘接在一起，包装体通过密封口封住，带状部件粘接在不透气性外包装层的外表面上，带状部件与不透气性外包装层之间的粘接力大于不透气性外包装层与透气性内包装层之间的粘接力。

附图的简要说明

图 1a 是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第一实施例的剖视图；

图 1b 是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第一实施例的透视图；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第二实施例的剖视图；

图 3 是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第三实施例的剖视图；

图 4 是本实用新型包装体长带的透视图；

图 5 是包装体自动供给装置的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下面结合附图，详细介绍本实用新型的各实施例。

图 1a 和图 1b 示出了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第一实施例。如图 1a 和 1b 所示，包装体 1 包括由不透气性材料构成的不透气性外包装层 2 和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透气性内包装层 3。内包装层 3 和外包装层 2 粘接在一起，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 4 封装在透气性内包

装层 3 内，通过密封口 5 将包装体 1 封住。一个或多个带状部件 6 粘接在不透气性外包装层 2 的外表面上，带状部件 6 与不透性外包装层 2 之间的粘接力大于不透性外包装层 2 与透气性内包装层 3 之间的粘接力。当沿着与不透性外包装层 2 外表面成一定角度的方向牵拉带状部件 6 时，通过施加在其上的拉力使外包装层 2 和内包装层 3 脱离粘接在一起的状态，并使外包装层 2 撕开从而使内包装层 3 的至少一部分暴露于外。此时，透气性内包装层 3 内封装的物质 4 便能发挥效力，通过吸收或释放气体而产生脱氧、干燥、除臭或者防蛀、杀菌的效果。作为该实施例的一种变形，也可以将带状部件 6 设置在不透气性外包装层 2 和透气性内包装层 3 之间，此时，带状部件 6 的两端需要从外包装层 2 的边缘处穿出。

图 2 示出了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第二实施例。如图 2 所示，不透性外包装层 2 和透气性内包装层 3 仅在其周缘部分相粘接，而在其中间彼此分离形成空腔 7。带状部件 6 设于空腔 7 内并粘接在不透气性外包装层 2 的内表面上，其两端在外包装层 2 的边缘处穿出。作为该实施例的一种变形，也可以将带状部件 6 粘接在不透气性外包装层 2 的外表面上。

图 3 示出了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第三实施例。该实施例不同于上述两个实施例，其包装体并非整体上由透气性内包装层和不透气性外包装层构成，而是大部分由单层的不透气材料构成，仅在局部设置有透气性内包装层和不透气性外包装层。当不透性外包装层被撕开后，将会在包装体上形成透气性窗口。如图 3 所示，封装物质 4 的包装层 8 包括由不透性材料构成的不透性部分 9 和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透气性部分 10，在透气性部分 10 上粘有不透气性薄膜 11，带状部件 6 粘接在不透气性薄膜 11 的外表面上，带状部件 6 与不透性薄膜 11 之间的粘接力大于不透性薄膜 11 与透气性部分 10 之间的粘接力。透气性部分 10 与不透性部分 9 可以整体形成也可以分体形成。两者整体形成时，只需在不透气性材料上局部穿孔即可；两者分体形成时，可以通过将无纺布等透气性材料对接或搭接在不透气性部分 9 上而实现。

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透气性包装层可以采用纸、无纺布、有孔的塑料或铝箔薄膜等材料制成。如果透气性包装层以纸或无纺布为材料，则优选经过疏水性和/或疏油性处理的纸或无纺布。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不透性包装层可以采用铝箔或铜箔等金属薄膜、或者各种塑料薄膜制成。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带状部件可以采用塑料或金属等材料制成。

本实用新型包装体不仅具有能够有效防止其内封装物质在非使用状态下效力减退的优点，而且使用方便，只需沿与不透性包装层外表面成一定角度的方向牵拉上述带状部件便可使透气性包装层暴露在外部环境中，从而使包装体内封装的物质发挥效力。本实用新型包装体还特别适用于向生产流水线等应用场所实行连续供给。

为实现连续供给，就需要将本实用新型包装体加工成如图 4 所示的包装体长带 12。该包装体长带 12 由各小袋包装体 1 连接而成，小袋包装体 1 可以为前面各实施例中所述的

包装体之一，在各相邻小袋包装体 1 之间形成连接部 13。包装体长带 12 上所有小袋包装体 1 的带状部件 6 彼此相连，形成一条连续的带状部件 6。该连续的带状部件 6 延伸至包装体长带 12 至少一端之外，形成具有一定长度的空余端头 14。该连续的带状部件 6 应当具有在连续牵拉过程中不会被拉断的抗拉强度。

本实用新型包装体的具体供给过程包括：将连续带状部件 6 的空余端头 14 缠绕在用于牵拉装置上的工序；沿与不透气性包装层外表面成一定角度的方向牵拉连续带状部件 6 从而使透气性包装层暴露出来的工序；沿连接部 13 将包装体长带 12 依次切断成各个小袋包装体 1 的工序；将各小袋包装体 1 逐个向规定场所供给的工序。

图 5 是一种包装体自动供给系统的示意图。如图 5 所示，该自动供给系统包括旋转辊组 15、牵拉剪切机 16 和滑槽 17。旋转辊组 15 设置在牵拉剪切机 16 的斜上方，其包括两个从动旋转辊 18、19 和一个与驱动装置直接相连的主动旋转辊 20。旋转辊组 15 用于将连续的带状部件 6 从包装体上剥离下来，从而使透气性包装层暴露在外环境中。被剥离下来的连续带状部件 6 被卷绕在主动旋转辊 20 上。牵拉剪切机 16 用于将包装体长带 12 拉入其内并沿各连接部 13 将包装体长带 12 切断成多个小袋包装体 1。各小袋包装体 1 将通过滑槽 17 被依次投放到相应场所。在自动供给系统开始工作之前，需要将连续带状部件 6 的空余端头 14 预先缠绕在旋转辊组 15 上。

上面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的实施例作了详细说明，但是本实用新型并不限于上述实施例，在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所具备的知识范围内，还可以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宗旨的前提下作出各种变化。例如，本实用新型中的带状部件也可以采用绳状等其它可以实现其功能的任何形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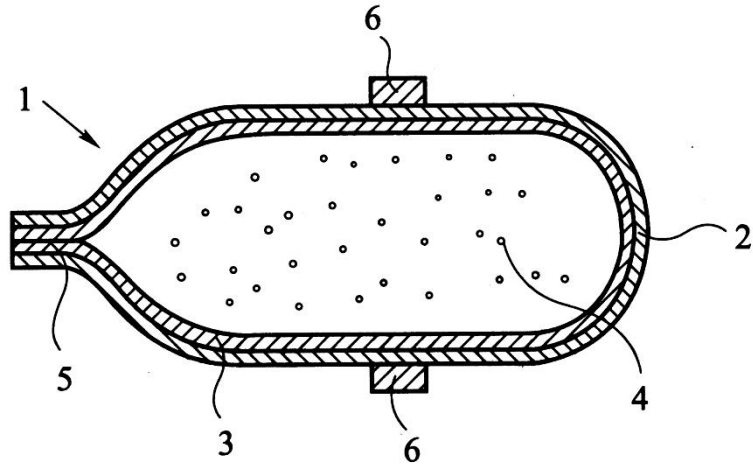


图 1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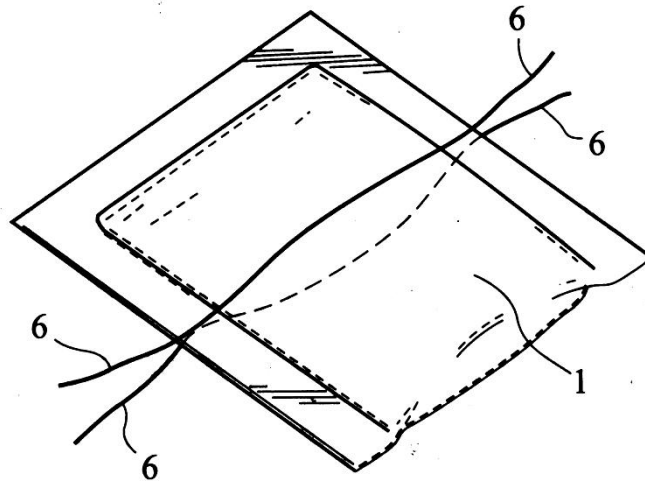


图 1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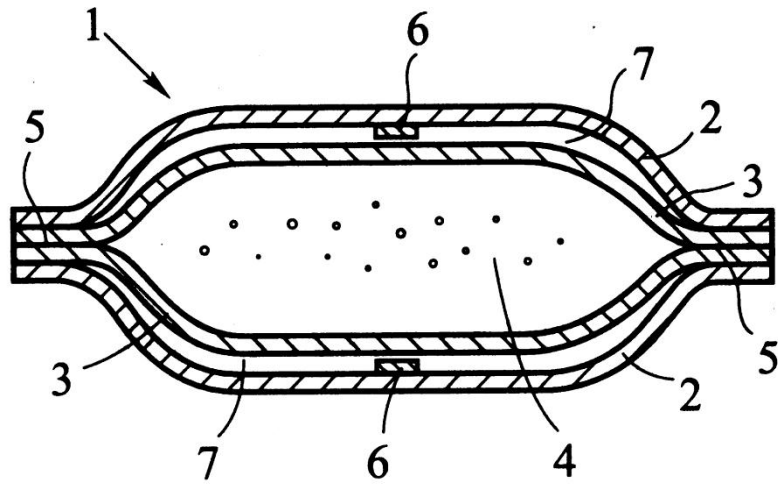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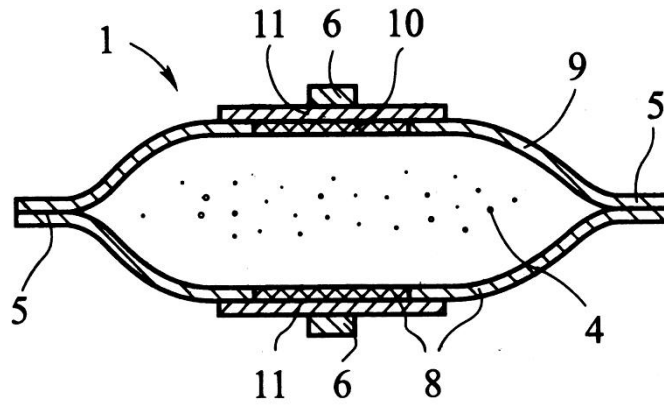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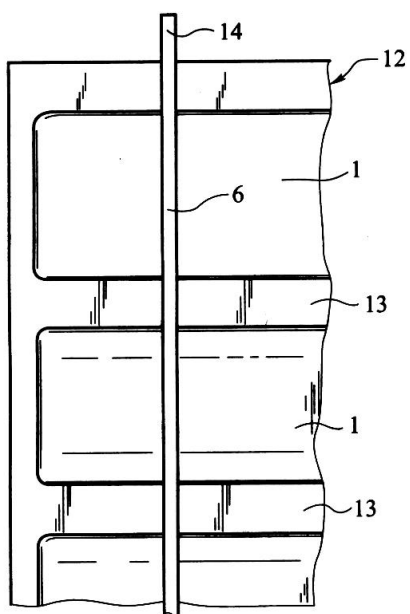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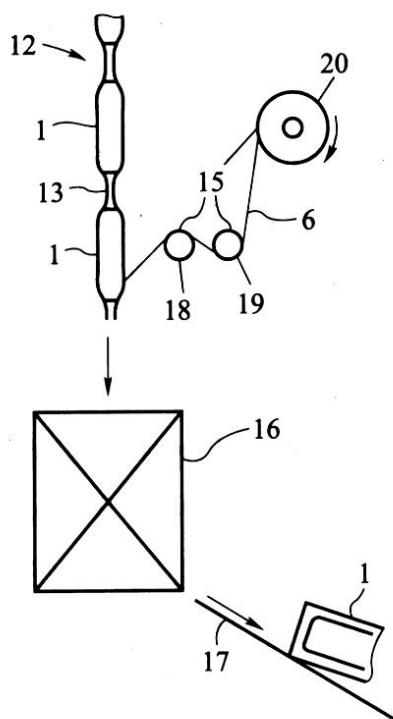


图 5

无效宣告请求书所附的意见陈述书：

本请求人×××有限公司请求宣告专利号为 ZL01234567.8、名称为“包装体”的实用新型专利全部无效。

本请求人根据《专利法》第四十五条以及《专利法实施细则》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提出无效宣告请求，认为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的权利要求 1—3 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第三款有关新颖性和创造性的规定，权利要求 2、3 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实用新型专利全部无效。本请求人请求宣告该专利权无效的具体理由如下：

（一）该专利权利要求 1—3 不具备新颖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1. 请求人认为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3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不具备新颖性。

对比文件 1 公开了一种盛装防蛀干燥药物的药袋，由内外包装袋构成。其中在外包装塑料袋内装有一个透气性好的无纺布内包装袋，无纺布内包装袋中盛装颗粒状或粉状防蛀干燥药物，外包装塑料袋口用热封线密封。使用时将外包装塑料袋撕开，将盛有药物的无纺布内包装袋放置于箱子或衣柜内，即可发挥防蛀、防潮、防霉变的作用，且不会污染衣物和书籍。该药袋的优点是：其外包装塑料袋密封后可防止袋内药物挥发失效，延长药物保存期；同时无纺布内包装袋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可充分发挥药效，且不会污染衣物、书籍等物品。

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 是：一种用于封装可产生或吸收气体物质的包装体，其特征在于：所述包装体包括由不透气性材料构成的不透气性外包装层和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透气性内包装层，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封装在透气性内包装层内。

通过对比可以看出，权利要求 1 的技术内容已经完全被对比文件 1 公开了。具体地说，对比文件 1 中的外包装塑料袋即是权利要求 1 的不透气性外包装层，无纺布内袋即为透气性内包装层，防蛀药物即为可吸收或产生气体的物质。可见，权利要求 1 的技术方案与对比文件 1 公开的技术方案完全相同，并且二者实现了完全相同的目的，既能保证在使用时充分发挥药效，又能在不使用时防止药物失效。因此，权利要求 1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而言不具备新颖性，不符合专利法第 22 条第 2 款的规定，不应当被授予专利权。

同理对比文件 1 公开的内容也完全破坏了权利要求 2、3 的新颖性，权利要求 2、3 也应当被宣告无效。

2. 请求人认为相对于对比文件 2，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3 都不具备新颖性。

对比文件 2 公开的也是包装挥发性物质的包装体，包括其上制有多个凸罩的不透气性塑料硬片和平面型不透气性塑料硬片，以及多个由透气性纸片制成的封装有挥发性物质的透气性内袋。在每个凸罩内放置一个透气性内袋，在不透气性塑料硬片的平面部分以及各个透气

性内袋上涂敷粘接剂，使不透气性塑料硬片和透气性内袋粘接在平面型不透气性塑料硬片上。

对比看出，对比文件 2 也已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技术方案，同样取得了使用方便又能在使用之前确保挥发性物质不降低功效的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1 不具备新颖性。

同理，权利要求 2、3 的技术方案也是现有技术中早已存在的了，也不具备新颖性。

(二) 该专利权利要求 1-3 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三款的规定。

1. 请求人认为权利要求 1-3 与对比文件 1 公开的技术相比不具备创造性。

如上所述，对比文件 1 已经公开了与权利要求 1 技术方案完全相同的方案，破坏其新颖性，则对比文件 1 也当然破坏权利要求 1 的创造性。

虽然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2 增加了带状部件，权利要求 3 增加了很多其它具体技术特征，但是，这些特征都是本领域的常规技术，并没有带来什么有益效果，因此权利要求 2、3 同样不具备创造性，不符合专利法第 22 条第 3 款的规定。

2. 请求人认为权利要求 1-3 与对比文件 2 公开的技术相比不具备创造性。

如上所述，对比文件 2 公开了外面为不透气性硬片，里面是透气性内袋的方案，使得权利要求 1 无新颖性，则权利要求 1 也当然不具备创造性。此外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2、3 虽然增加了带状部件、粘结力等限定，但这些都是很容易想到的，没有带来什么有益效果，根本不具备创造性。

(三) 该专利权利要求 2、3 保护范围不清楚，不符合细则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1. 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2 是权利要求 1 的从属权利要求，其中增加了附加技术特征“带状部件”。但是该带状部件是什么部件以及它与权利要求 1 中其他部件之间的连接关系如何，仅从其名称是不得而知的，由此导致该权利要求的保护范围不清楚，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0 条第 1 款的规定。

2. 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3 是权利要求 1 的从属权利要求，其中指出“所述带状部件”如何如何，但权利要求 1 中根本没有所谓的带状部件，权利要求 3 中增加的诸多关于带状部件的限定毫无基础，因此权利要求 3 保护范围也是不清楚的，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 20 条第 1 款的规定。

综上所述，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3 不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三款规定的新颖性和创造性，权利要求 2、3 不符合专利法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第一款的规定，因此，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实用新型专利全部无效。

请求人：×××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4 日

附件 1 (对比文件 1):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申请公开说明书

申请号 01165432.1

[43] 公开日 2002 年 4 月 17 日

[11] 授权公告号 CN 1345678A

[22] 申请日 2001.11.7

[30] 优先权 [32] 2000.11.8 [33] JP [31] 276543/2000

[71] 申请人 XYZ 株式会社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本发明提供一种防蛀干燥药袋。

附图是该防蛀干燥药袋的结构示意图。

如图所示,本发明所述防蛀干燥药袋由内外包装袋构成,其中在外包装塑料袋 1 内装有一个透气性好的无纺布内包装袋 2,在无纺布内包装袋 2 中盛装有颗粒状或粉状防蛀干燥药物 3,外包装塑料袋 1 的袋口有热封线 4,无纺布内包装袋 2 的袋口有热封线 5。

使用时,将外包装塑料袋 1 撕开,将盛有药物的无纺布内包装袋 2 取出,之后将盛有药物 3 的无纺布内包装袋 2 放置于衣柜或箱子内,便可对衣物或书籍起到良好的防虫蛀、防潮、防霉变作用,且不会污染衣物或书籍。本发明与已有技术相比具有如下优点:其外包装塑料袋 1 密封后可防止袋内药物挥发失效,延长药物保存期;其无纺布内包装袋 2 具有良好的透气性,可充分发挥药效,且不会污染存放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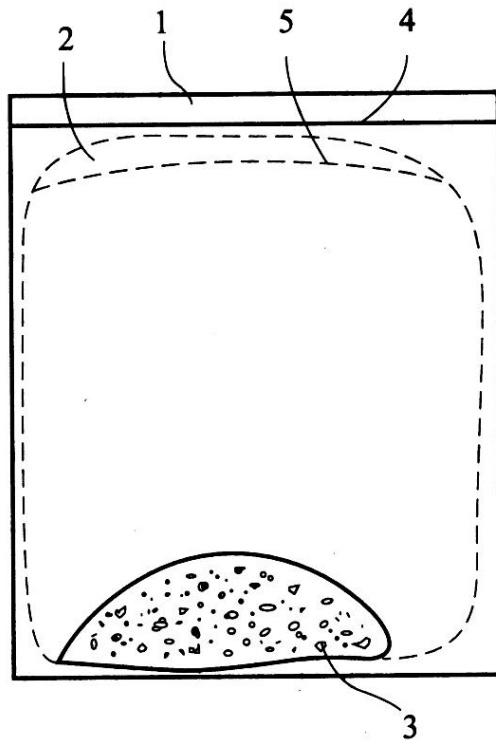


图 1

附件 2 (对比文件 2):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申请公开说明书

[21] 申请号 97176543.1

[43] 公开日 1999 年 1 月 9 日

[11] 公开号 CN 1234567A

[22] 申请日 1997. 6. 25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明书

本发明涉及一种用于包装挥发性物质的复合包装体。

图 1 是本发明所述复合包装体的透视图。

图 2 是图 1 中 A-A 截面的剖视图。

如图 1 和图 2 所示,本发明所述复合包装体包括其上制有多个凸罩 1 的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2 和平面型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3, 以及多个由透气性纸片制成的封装有挥发性物质 4 的透气性内袋 5。在每个凸罩 1 内放置一个透气性内袋 5, 在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2 的平面部分以及各个透气性内袋 5 上涂敷粘接剂, 使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2 和透气性内袋 5 粘接在平面型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3 上。各个凸罩 1 之间的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2 和 3 上形成有分割线 6。

在使用时, 沿分割线 6 取下至少带有一个凸罩 1 的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再将平面型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3 从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2 上撕下, 之后便可将带有至少一个透气性内袋 5 的不透气性塑料硬片 2 放在应用场所。由此可见, 本发明所述复合包装体具有使用方便的优点, 而且在使用之前, 可以确保包装体内封装的挥发性物质不会降低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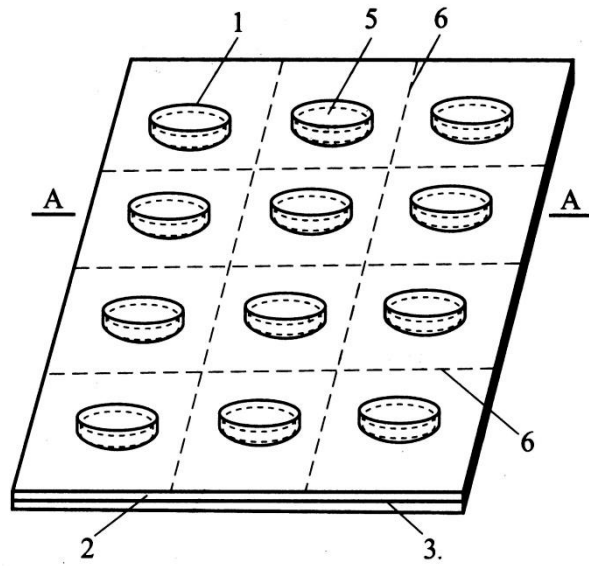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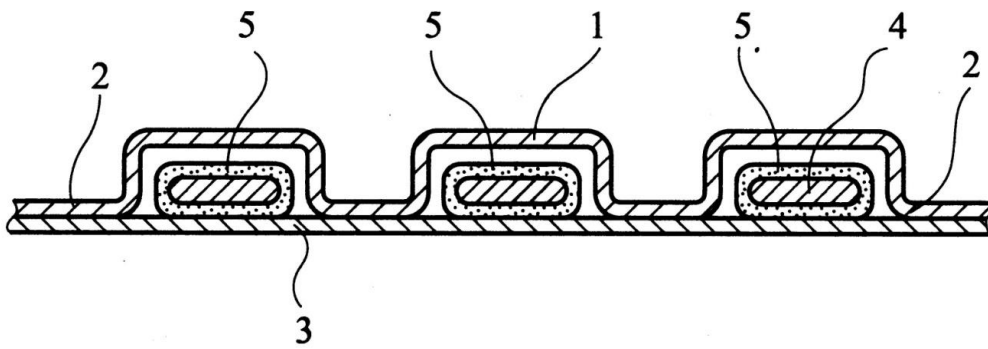


图 2

附件 3 (对比文件 3):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申请公开说明书

[21] 申请号 97165432.1

[43] 公开日 1998 年 8 月 19 日

[11] 公开号 CN 1223567A

[22] 申请日 1997.1.29

(其余著录项目略)

说 明 书

本发明涉及一种干燥剂包装体及其供给方法。

图 1 是由透气性材料构成的小袋包装体的剖视图。

图 2 是装有多个图 1 所示小袋包装体的不透气性外包装袋的透视图。

如图 1 所示,用透气性材料制成的小袋包装体 1 内封装有干燥剂 2。将多个如图 1 所示的小袋包装体装入如图 2 所示的不透气性外包装袋 3 中。在将不透气性外包装袋 3 运送到需要供给干燥剂小袋包装体的场所之后,再将封装有干燥剂 2 的小袋包装体 1 从不透气性外包装袋 3 中取出,分别填充到例如食品袋等相应容器中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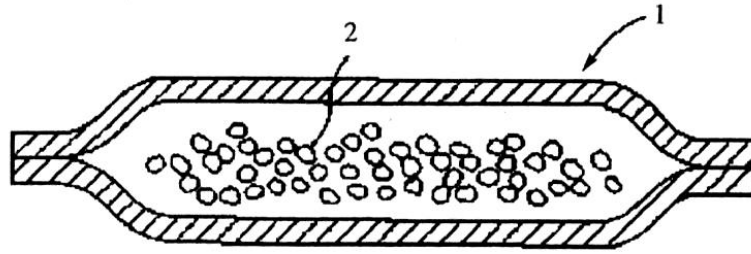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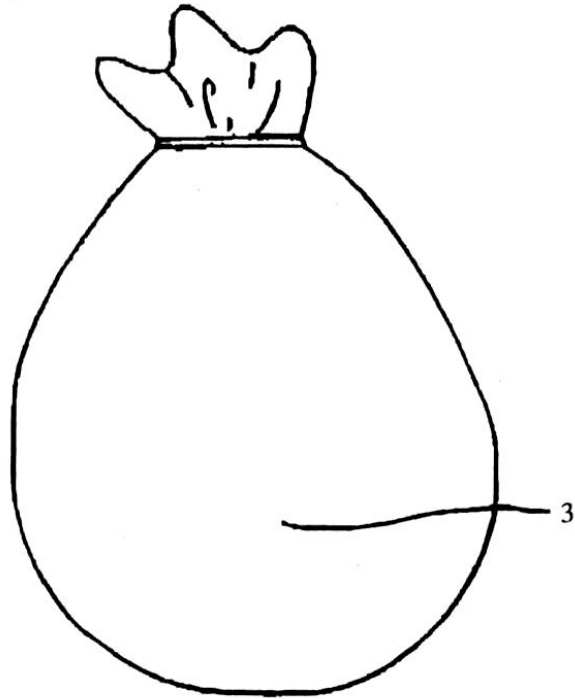


图 2

请求人补交对比文件 3 时所附的书面说明：

本请求人于 2007 年 6 月 4 日针对该专利提出了无效宣告请求，并结合所提交的对比文件 1、2 详细说明了请求无效的理由，现补充提交对比文件 3 证明该专利权利要求 1 不具备新颖性。具体理由如下：

对比文件 3 描述的技术是，用透气性材料制成小袋包装体，其内封装干燥剂，再将多个小袋包装体装入不透气性外包装袋中。在将不透气性外包装袋运送到需要供给干燥剂小袋包装体的场所之后，再将小袋包装体从外包装袋中取出，分别填到例如食品袋等相应容器中去。对比可知，该专利的权利要求 1 已经完全被对比文件 3 所公开，所以不具备新颖性。

综上所述，本请求人认为该专利不具备专利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新颖性，不应当被授予专利权。请求专利复审委员会宣告该专利全部无效。

2006 年全国专利代理人资格考试

专利代理实务考试试卷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专利代理人考核委员会监制
2006 年 11 月

本试卷包含：^⑨

试题说明.....	1 页
专利申请权利要求书.....	2 页
专利申请说明书.....	3~5 页
专利申请说明书附图.....	6~8 页
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	9 页
对比文件 1 说明书.....	10 页
对比文件 1 附图.....	11 页
对比文件 2 说明书.....	12 页
对比文件 2 附图.....	13 页

试题说明

1. 假设应试者受申请人委托代理了一件专利申请，现已收到审查员针对该申请发出的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及随附的两份对比文件。

2. 要求应试者针对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结合考虑两份对比文件的内容，撰写一份意见陈述书。如果应试者认为有必要，可以对专利申请的权利要求书进行修改。鉴于考试时间有限，不要求应试者对专利申请的说明书进行修改。

3. 作为考试，应试者在撰写意见陈述书和修改权利要求书时应当接受并仅限于本试卷所提供的事实。

4. 应试者在撰写或修改过程中，除注意克服实质性缺陷外，还应注意克服权利要求书中存在的形式缺陷。如果应试者认为该申请的一部分内容应当通过一份或多份分案申请提出，则应当在意见陈述书中明确说明，并撰写出分案申请的独立权利要求。

5. 应试者应当将意见陈述书和修改后的权利要求书写在正式答题纸上。

^⑨ 指原考卷页码。

专利申请权利要求书:

权利要求书

1. 一种用于挂在横杆(10)上的挂钩,具有挂钩本体(11)和突起物(15),所述挂钩本体(11)具有两个夹持部(17、18)以及连接所述夹持部(17、18)上部的弯曲部(20),其中一个夹持部具有自由端(19),另一个夹持部具有与衣架本体(12)相连接的连接端(13),在所述夹持部(17、18)的相向内侧设有突起物(15),该挂钩挂在横杆(10)上时,所述突起物(15)与横杆(10)的外圆周表面相接触。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用于挂在横杆(10)上的挂钩,其特征在于:在所述夹持部(17、18)的相向内侧各设有两个突起物(15)。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用于挂在横杆(10)上的挂钩,其特征在于:在与横杆轴线平行的方向上,所述突起物与横杆外圆周表面形成线接触。

4.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突起物,其特征在于:该突起物呈山脊形状。

说明书

用于挂在横杆上的挂钩

技术领域

本发明涉及一种可稳固地吊挂在横杆上的挂钩。

背景技术

日常生活中，人们常常利用衣架来晾晒物品。具体地说，将需要晾晒的物品吊挂在衣架的衣架本体上，再将与衣架本体连接的挂钩挂在横杆上进行晾晒。但是，传统的挂钩挂在横杆上时，由于挂钩和横杆之间的接触为点接触，缺乏固定力或固定力较小，挂钩在横杆上容易产生滑动和扭动，风大时甚至有可能从横杆上脱落下来。

发明内容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本发明提供了一种用于挂在横杆上的挂钩，具有挂钩本体和突起物，该挂钩本体具有两个夹持部以及连接所述夹持部的弯曲部，其中一个夹持部具有自由端，另一个夹持部具有与衣架本体相连接的连接端，在两个夹持部的相向内侧设有突起物，当挂钩挂在横杆上时突起物与横杆的外圆周表面相接触，起到夹持横杆的作用。

最好在与横杆轴线平行的方向上，突起物与横杆外圆周表面形成线接触。突起物可以采用半圆柱形状，也可以采用山脊形状，以便在夹持横杆时与横杆外圆周表面形成线接触。

挂钩本体可以采用问号(?)形状，也可以采用其他形状。在夹持部的相向内侧可以对称地各设置两个突起物。每个夹持部上的两个突起物之间的连接部分最好呈V形凹陷。弯曲部上还可以设置一个迂回部，该迂回部的曲率半径小于弯曲部其他部位的曲率半径，从而增大挂钩本体对横杆的弹性夹持力。本发明的挂钩整体上可以是弯曲的板状结构，以适应吊挂较重物品的需要。

本发明的挂钩通过突起物夹持横杆，并与横杆外圆周表面形成线接触，增大了挂钩与横杆之间的固定力，使挂钩不容易在横杆上产生滑动和扭动，有效地克服了现有挂钩的前述缺点。

附图说明

图1(a)是本发明挂钩第一种实施例的透视图；

图1(b)是图1(a)所示挂钩上突起物的放大透视图；

图2(a)是图1(a)所示挂钩与横杆相配合的示意图；

图2(b)是图1(a)所示挂钩的局部正视图；

图 3(a)是本发明挂钩第二种实施例的示意图；

图 3(b)是图 3(a)所示挂钩的局部正视图；

图 4 是本发明挂钩第三种实施例的透视图；

图 5 是图 4 所示挂钩与横杆相配合的示意图；

图 6 是从图 4 所示挂钩后方看的放大透视图。

具体实施方式

下面结合附图，详细介绍本发明各实施例。

图 1 和图 2 示出了本发明挂钩的第一种实施例。如图 1(a)所示，整个衣架由挂钩本体 11 和衣架本体 12 组成，其中挂钩本体 11 采用弯曲的棒状弹性材料制成。挂钩本体 11 具有相对平行的两个夹持部 17、18 以及连接两个夹持部上部的弯曲部 20。夹持部 17 具有自由端 19；夹持部 18 具有连接端 13，以可转动方式装配在衣架本体 12 上。夹持部 17、18 之间形成有横杆插入口 14，从而能够将衣架悬挂在横杆上。夹持部 17、18 的相向内侧设有四个突起物 15。如图 1(b)所示，突起物 15 呈半圆柱状。如图 2(a)所示，每个夹持部上的一对突起物 15 之间的间隔小于横杆 10 的外径。使用时，使横杆 10 进入横杆插入口 14，对衣架施加向下的拉力，通过横杆 10 对夹持部 17、18 的挤压，使挂钩本体 11 产生弹性变形，从而将横杆 10 夹持在四个突起物 15 之间。挂钩本体 11 产生的弹性夹持力使突起物 15 与横杆 10 的外圆周表面相接触，形成了如图 1(b)所示的与横杆 10 轴线相平行的支撑线 16。这种线接触结构增强了挂钩本体 11 在横杆 10 上的固定性能，使之不容易在横杆上产生滑动和扭动。

图 3 示出了本发明挂钩的第二种实施例。如图 3(b)所示，该实施例与第一种实施例在结构上的区别仅在于，突起物 15 沿横杆 10 轴向的宽度大于挂钩本体 11 沿横杆 10 轴向的宽度。加宽的突起物可以带来更好的夹持效果，这样挂钩本体 11 不需要采用较粗的材料就能获得更好的固定性能。

图 4 至图 6 示出了本发明挂钩的第三种实施例。如图 4 所示，整个衣架由挂钩本体 21 和衣架本体 22 组成。挂钩本体 21 采用弯曲的板状弹性材料制成，具有彼此相对的夹持部 30、31 以及连接两个夹持部上部的弯曲部 27，夹持部 30 具有自由端 28。夹持部 30、31 的相向内侧形成有山脊形状的突起物 23、24、25、26，突起物 23~26 沿横杆 10 轴向的宽度大于弯曲部 27 沿横杆 10 轴向的宽度。如图 5 所示，夹持部 30 上的两个突起物 23、24 之间的连接部分以及夹持部 31 上的两个突起物 25、26 之间的连接部分均呈 V 形凹陷。当横杆 10 被夹持在突起物 23~26 之间时，V 形凹陷部分不与横杆 10 的外圆周表面接触，因此突起物 23~26 均与横杆 10 的外圆周表面形成线接触。弯曲部 27 上设有远离横杆 10 的迂回部 29，该迂回部 29 的曲率半径小于弯曲部其他部位的曲率半径。采用这种结构，当横杆 10 被夹持在夹持部 30、31 之间时，迂回部 29 会产生较大的变形，形成较大的弹性夹持力，从而进一步增强了挂钩本体 21 在横杆 10 上的固定性能。

上面结合附图对本发明的实施例作了详细说明，但是本发明并不限于上述实施例，在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所具备的知识范围内，还可以对其作出种种变化。例如，在上述实施例中，挂钩本体与衣架本体是相互独立的部件，通过组装形成完整的衣架。显然，本发明所述的挂钩本体也可与衣架本体一体形成完整的衣架。另外，第三种实施例中所述的迂回部也适用于其他实施方式；第二种实施例中所采用的突起物在横杆轴向方向上比挂钩本体宽的方式同样适用于其他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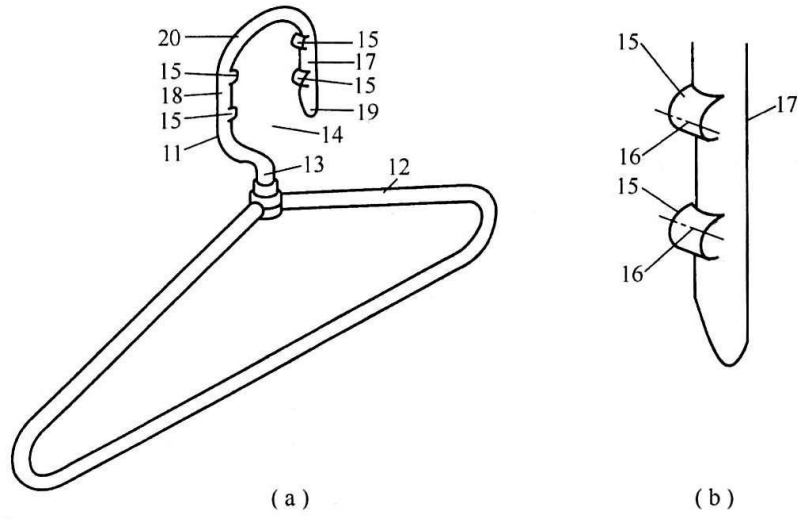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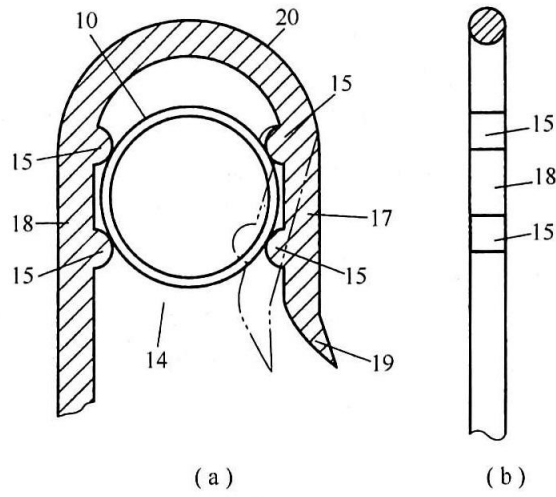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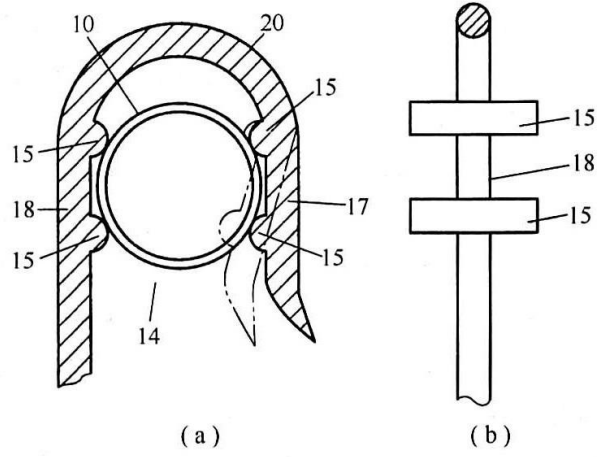


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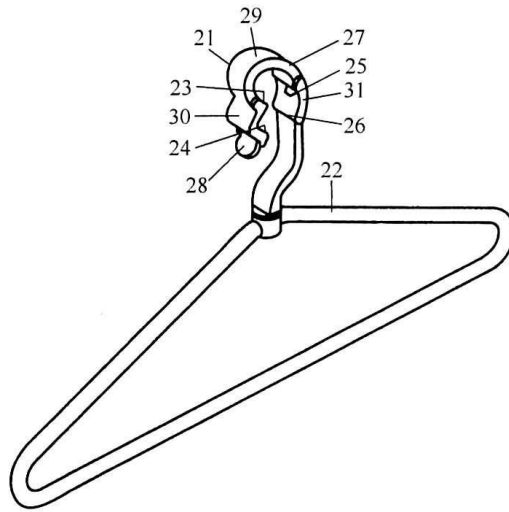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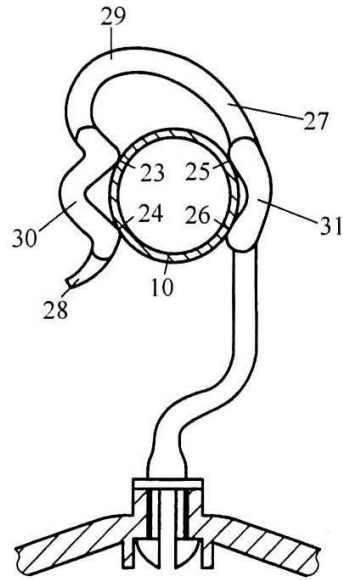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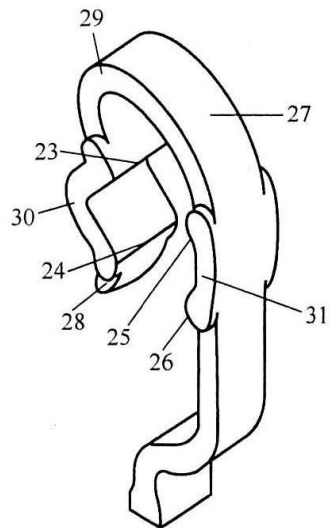


图 6

第一次审查意见通知书正文

CN××××××××. ×号发明专利申请涉及用于挂在横杆上的挂钩, 对该申请的审查意见如下:

一、权利要求 1 不符合《专利法》第 22 条第 2 款关于新颖性的规定

权利要求 1 要求保护一种用于挂在横杆上的挂钩。对比文件公开了一种用于挂在展示架横杆上的挂钩, 参见对比文件 1 文字部分的最后一段和图 2, 在其挂钩本体 1 的左右相对的两部分的内侧上分别设有凸部 2 和突片 3, 在挂钩挂在横杆上时, 这些突起与横杆的外圆周表面接触, 从而与横杆牢固定位, 防止挂钩脱落。由此可见, 对比文件 1 完全公开了权利要求 1 的技术方案, 并且对比文件 1 所公开的挂钩与权利要求 1 所要求保护的挂钩属于相同的技术领域, 所解决的技术问题和效果相同, 因此, 权利要求 1 不具有新颖性。

二、权利要求 2 至 3 不符合《专利法》第 22 条第 2 款关于新颖性的规定

1. 权利要求 2 的附加技术特征在对比文件 1 中已经公开, 由对比文件 1 的图 2 可清楚地看到其挂钩内侧有左右两个凸部 2 与左右两个突片 3, 分别设置在两边相对位置。因此, 在其引用的权利要求 1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不具备新颖性的情况下, 权利要求 2 也不具备新颖性。

2. 权利要求 3 的附加技术特征在对比文件 1 中也已经公开, 由对比文件 1 的图 1 可知其挂钩上设置的凸部沿着横杆轴向方向有一定宽度, 由图 2 可知该凸部具有弧形外表面, 在挂钩挂在横杆上时, 该凸部弧形外表面与横杆的外圆周表面形成线接触且平行于横杆轴线。因此, 在其引用的权利要求 1 相对于对比文件 1 不具有新颖性的情况下, 该权利要求也不具有新颖性。

三、权利要求 4 不符合《专利法》第 22 条第 3 款关于创造性的规定

权利要求 4 引用了权利要求 3, 其整体上要求保护一种用于挂在横杆上的具有山脊状突起物的挂钩, 该挂钩上的突起物与对比文件 1 所公开的挂钩上的突起物在形状上有所区别。然而, 对比文件 2 公开了这种区别特征, 参见对比文件 2 文字部分的最后一段和图 1 所示的衣架, 该衣架具有相当于本申请挂钩的夹紧部 21, 夹紧部 21 具有两个夹臂和位于夹臂圆弧形部分边沿的四个突棱, 这些突棱的形状即为本申请所述的山脊形状, 当挂钩挂在更大直径的横杆上时, 除了夹臂圆弧形部分的四个突棱之外, 夹臂的其余部分不会与横杆相接触, 此时, 横杆被四个具有山脊形状的突棱夹持。因此, 对比文件 2 给出了将山脊形状突起物应用到对比文件 1 的挂钩上以夹持横杆的技术启示, 权利要求 4 的挂钩相对于现有技术是显而易见的, 不具有创造性。

综上所述, 本申请的权利要求 1-3 不具有新颖性, 权利要求 4 不具有创造性。

申请人应当对本通知书提出的意见予以答复。如果申请人提交修改文本, 则申请文件的修改应当符合《专利法》第 33 条的规定, 不得超出原说明书和权利要求书所记载的范围。

对比文件 1:

说明书

本发明涉及衣架等的挂钩，特别涉及用于展示衣物的衣架挂钩。

在服装店中，为了便于向顾客展示衣物，通常将挂有衣物的衣架通过其挂钩挂在展示架杆上。现有用于展示衣物的衣架，具有挂钩本体以及支承衣物的衣架本体。但是，这些衣架要么在展示架杆上不稳定，容易被来往顾客碰掉；要么挂钩与展示架杆配合过紧，不容易从架杆上取下。

因此，渴望提供一种用于展示衣物的衣架，它便于顾客将其从展示架杆上取下，也便于顾客在观看后重新将衣架挂到展示架杆上，同时保证衣架挂在展示架杆上稳定而不易被碰掉。

本发明提供了一种用于展示衣物的衣架，包括挂到展示架杆上的挂钩本体。该挂钩本体的内侧设有凸部和突片，用于将挂钩较为牢靠地固定在展示架杆上。该凸部可以是中空的，也可以是实体的。挂钩本体的顶部具有小突起弧，用于增大挂钩本体的弹性夹持力。本发明的挂钩可以由金属材料或塑料制成。

图 1 是本发明衣架挂钩的侧视图；

图 2 是本发明衣架挂钩的正视图。

如图 1 和图 2 所示，展示衣架具有挂钩本体 1 和支承衣物的支架(图中未示)，在挂钩本体 1 的内侧设有凸部 2 和突片 3，用于夹持展示架杆 5，挂钩本体的顶部有一小突起弧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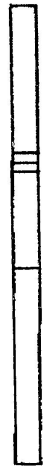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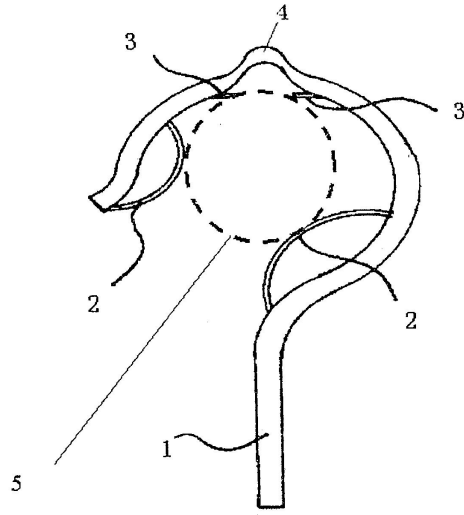


图 2

对比文件 2:

说明书

本发明涉及用于悬挂服装以进行晾晒、展示和存放的衣架。

图 1 为本发明衣架的透视图;

图 2 为本发明衣架与晾衣杆相配合的示意图。

如图 1 所示, 本发明的衣架包括衣架主体 1 和悬挂部件 2。衣架主体 1 与一般衣架的衣架主体相似, 悬挂部件 2 与衣架主体 1 相连接。将衣物挂在衣架主体 1 上, 用悬挂部件 2 顶部设置的夹紧部夹住晾衣杆或类似物, 便可将衣服悬挂起来。

悬挂部件 2 包括柱体 22, 柱体 22 底部设有连接衣架主体 1 的嵌合部 23, 柱体 22 顶部设有夹紧部 21。夹紧部 21 采用弹性材料制成, 用于夹住晾衣杆或类似物。夹紧部 21 包括两个夹臂, 其开口向右下方或者左下方, 处于下方的夹臂底部与柱体 22 的顶端固定连接。夹紧部 21 每个夹臂的中间部位设有一个圆弧形部分, 在该圆弧形部分的内表面上形成有多个与晾衣杆轴向相平行的凹槽, 以防止夹紧部在晾衣杆上转动。两个夹臂的一端通过弯曲部 24 相互连接。在弯曲部 24 的外表面上以可以拆卸的方式装有钢制 U 型板簧 25, 以增强夹紧部 21 的弹性夹持力。

如图 2 所示, 由于夹紧部 21 的两个夹臂可以张开, 因此适合于不同直径的晾衣杆 3。当晾衣杆的直径比图示晾衣杆的直径更大时, 虽然夹臂的圆弧部分不能与杆紧密配合, 但也能通过在圆弧形部分边缘所形成的突棱夹持晾衣杆, 因而同样能够将悬挂部件 2 固定在晾衣杆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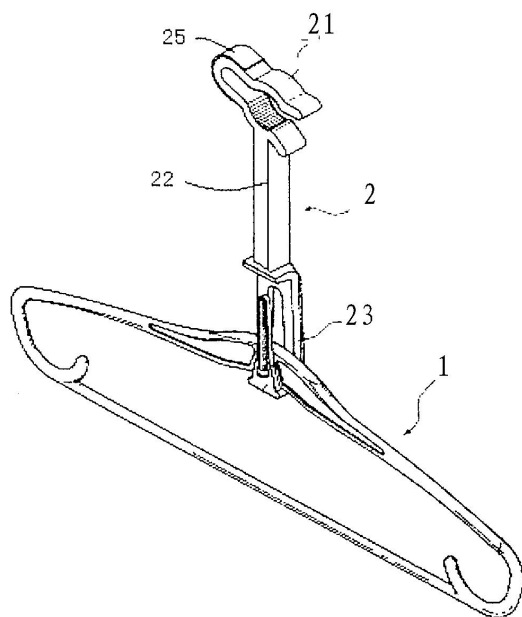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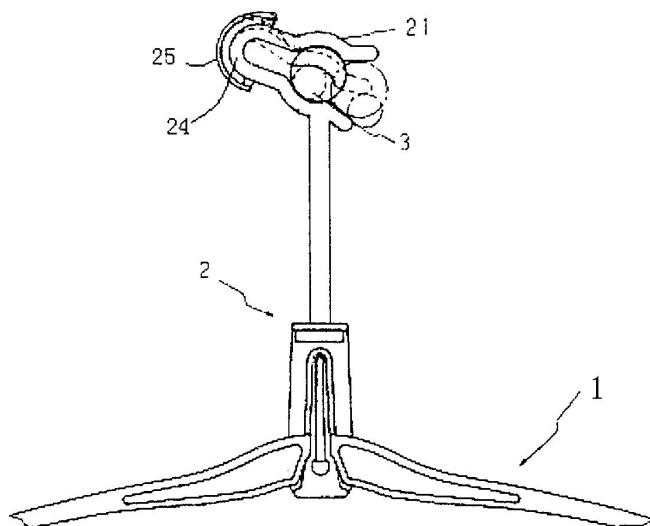


图2